

(吉)新登字 01 号

草庐煮梦

著 者 陈林作

责任编辑 于三辉

责任校对 双木

封面设计 孙晓强

版式设计 孙晓强

出版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 130021)

发行者 吉林人民出版社

印刷者 吴县市文化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7.66

字 数 17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5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206-02778-4/I·171

定 价 16.00 元

如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工厂联系。

我梦吴江好(代序)

袁 鹰

我至今未曾到过吴江，但是这个太湖畔的江南古郡却不断在梦中闪现，似乎有点缘分。说起来也很早了，六十多年前，我随家里从沦于日本侵略者之手的杭州逃难到上海，就读的第一所中学是同样避难到上海的江苏省立无锡师范初中部，校址便在吴江路上一座石库门房屋。吴江路是上海南京西路闹市区里一条冷僻的小马路（原名斜桥弄），恰似吴江也是苏杭沪江南金三角水乡中一座宁静的小城。我从此第一次听说吴江的名字。同班有一位姓浦的同学也是从吴江家乡逃难到上海的，满口吴侬软语中偶尔出现几个特别的发音，例如吴江的“吴”，不读 WU 而读鼻音很重的 N。大家跟他说话时，总是先学他说的“吴江”二字。这就是最早也最深的印象。几十年来，我去过江南铁路沿线的和不在铁路线上的不少中小城市，唯独没有去过吴江。锦华邀请过多次，我也答应过多次，今年春天，她还从同里专门来电话。但是我一再辜负良机，至今没有饮过一口吴江水。

离开吴江似乎很遥远，又似乎很亲近。感谢那位由于思念莼菜和鲈鱼就毅然辞官回吴松江边故里的张翰，为千古文人留下一段佳话。也感谢唐宋明清直到现代的文人诗词，使我走

近吴江秀丽的湖光水色，领略吴江悠久的文采风流。十几年前的一个早春，有一次乘车由昆山走太湖东岸去湖州南浔，想必经过吴江地界。同行十余人，一路说说笑笑，不太注意车外闪过的景色。蓦然瞥见一座长长的贴水石桥，我如逢故人，连忙问兼作向导的陆文夫：“这是垂虹桥吗？……”文夫摇摇头，止住我的话：“不是，不是。垂虹桥没有了。”我不觉一怔：垂虹桥怎会没有了？不久以后锦华来北京，才知道一点大概。原来这座曾有九十九孔之多、为吴江带来长久光采的历史名桥，千百年来屡次遭受岁月风霜侵凌，到十几年前已经毁圮一大半，几乎不复存在了。我听了怅然良久。古往今来，世界上被天灾人祸毁灭的美好事物不计其数，遑论一座古老的石桥！我不清楚吴江市政当局是否有重建这座被誉为“江南第一长桥”的设想。它是古代吴江的骄傲，也会是现代吴江的瑰宝。有朝一日，长虹卧波，流光溢彩，不仅会向过往游客诉说往昔的“垂虹秋色满东南”的璀璨岁月，也装饰今天的吴江人编织五彩家园的蓝图。

在我的心目中，吴江风物，远不是“小桥流水人家”这类已被用滥的形容词所能描绘，她不是一个普通的江南水乡城市。仿佛她的每一个乡镇、每一条小巷、每一座石桥、每一道堤岸、每一幢旧屋之间，都会有手持折扇、身穿长袍宽袖的人物走来走去；她的每寸土地上都摇晃着书香、墨迹，飘忽着笛韵琴声。“曲终过尽松陵路，回首烟波十四桥。”正是这位南宋词人姜白石，当年时常舟行吴松江上，留下了“笠泽茫茫雁影微，玉峰重叠护云衣，长桥寂寞春寒夜，只有诗人一舸归。”、“燕雁无心，太湖西畔随云去，数峰清苦，商略黄昏雨。”、“垂虹西望，飘然引去，此兴平生难遏。”这些潇洒清逸的诗句，让吴江水乡长久地留在人们如诗如画如歌如梦的境界里。五十多年前在

上海，我曾经不止一次听柳亚子先生演讲，他拂动长髯，慷慨激烈地抨击独裁专制，呼吁民主和平，使听众热血沸腾，那浓重的吴江口音，更使人感到亲切。后来再读南社诸君子的长啸悲歌，读午梦堂叶家文士才女们的清词丽句，便越发以为自己已经不知不觉地同吴江朋友一起漫步垂虹桥上，徜徉退思园中，坐在临河的小茶馆里，啜饮南滩熏豆茶，细嚼震泽黑豆腐干了。

这就是文字的魅力，它长久地感应着人们的心灵，远比某些其他艺术形式（比如绘画、歌曲）更具有潜移默化的效应。引起人们的许多思念，许多遐想，许多情愫。对我来说，总以未能更多读到有关吴江的文学作品引为憾事，也因此当听到吴江要编印一套文丛的消息，便有一种空谷足音的欣喜。虽然还没有能先睹为快，但是我相信从这套新世纪文集开始，人们将会看到一簇簇春花、一茬茬桑叶，陪伴一座座新楼、一条条新路，出现在吴江的平畴沃野间，散发新世纪的书香。让我们不仅看到吴江的过去和今天，更会呼吸到吴江人的欢乐与苦恼，回忆与梦想，执着与追求，从而走入他们的内心深处，也让我再续一段从少年时代就同吴江结下的因缘。

写完上面几句话，忽然想到隋炀帝杨广有一首诗起句“我梦江南好”，就换了一个字，借来作为这篇小文的题目，向江南遥寄一缕情思。

2001年初夏，北京

（本文作者系著名散文家，原《人民日报》文艺部主任）

自序

大概因了某种与生俱来的东西，终于在前些年的某一天，我将“府上”命名为“瓜葛草庐”。在钢筋水泥的房子里，做着草庐的梦，其实也不是因为先前住过多年草房的缘故，而是总觉得有瓜有葛的草庐，是人类繁衍成长的摇篮，在摇篮里生活，总是有着美丽的梦做出来。

人类先天的慧根，在树上结巢时就已经闪现出来——那有巢氏的巢其实就是草庐的雏形。当人类从树上下来，把大大小小的巢，也就是真正的草庐，搭到林间，搭到湖边，搭到平原，就在向世界告别穴居结束的同时，也搭出了人类一个又一个辉煌的梦想。草庐，是人类生命中一个永远的情结，一个精神的家园。能在草庐下作息、做梦，那是最惬意的。

人是不能没有梦的。生命不停止，梦就不会断。梦是生命的组成部份，只是现在的科学或许还没有能完全破译出梦在生命的行囊中，到底有没有染色体与核糖核酸重要。但是，在人们的意象世界与精神领域中，梦，应该是一种向往，一种追求，一种期盼，一种动力，一种超越。没有梦，人们的精神家园一片荒芜；没有梦，历史的典籍不会浪漫；没有梦，庄生不能羽化成蝶；没有梦，达尔文不会发明相对论；没有梦，不会有乌托邦，不会有哥德巴赫猜想；没有梦，蒂托不会到太空去旅游…

…生命因为梦而精彩，科学因为梦而发达，生活因为梦而充实。

梦的外在形态是浪漫的，但其实质是无拘无束的、纯朴的。因此，如果将梦放到草庐里去，那不是更质朴、更温馨、更美丽？

我在我的“瓜葛草庐”里只能做一些平平常常的梦，做不了伯夷叔齐那样的梦，做不了匡庐兄弟的梦，做不了诸葛先生隆中一对天下三分的梦，做不了五柳先生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梦……但是，我确实对草庐的梦境多有怀念，情有独钟。

草庐里的梦，如何才能做得有滋有味？我想起了一直定格于我脑际的一幅画：在那苍松落照的青山秀水之间，有那么一个藤攀葛附、瓜果满架的草庐，庐中有炉，炉上有罐，罐上香气袅袅；一位宽袖长袍的老者，似正于炉前做着甜甜的梦。罐上的香气正浓，老人的梦也正浓。我不知道是那老人在煮着罐中的美味，还是那炉火正煮着老人的美梦。反正那炉火直煮得我奇香扑鼻，煮得那山清水秀，煮得周遭清静淡雅，煮得我不知身在梦里梦外、画里画外……

原来梦是可以煮的！

于是，在我的瓜葛草庐里，我也煮开了醇醇厚厚的梦，发黄褪色的梦，不着边际的梦，心想成真的梦，百无聊赖的梦，瞎七搭八的梦，杞人忧天的梦，刻骨铭心的梦，摧肝沥胆的梦……梦醒后，我从窗外扯下几张瓜葛叶子，将那些梦记录描摹下来，天长日久，竟然成集。

草庐天地小，煮梦兴味长……

陈林春

2001年6月10日夜

目录

◎第一辑◎

砸不烂的黄龙坛	3
屋山头,那棵苦楝树	8
难忘西村	11
青龙山水情	18
心灵活祭	22
情漱四季桂	25
庭院小草	28
像章情结	30
啊,紫薇	33
弄强灵谷塔	36
忝当理事	38
至今不会玩麻将	40
岳父走了	42
居家过年	45
无须减肥	47
邂逅陶渊明	49

◎第二辑◎

那年,我登上了天安门	55
问险天都峰	57
无雪也精神	59
梦回居庸关	62
刘公岛烟云	64
“小”了一回天下	67
心寒北固山	70
淮阴市井	78
面对 30 万亡灵	85
暮上九华山	88
无梁殿其实有梁	93
重返紫霞湖	95
魂译兰亭	97
归来兮,大禹魂	101
定林山庄说凄凉	104
上真观吊问	107
孙武苑忘情	110
东去沪上有真情	113
闲步观前	115
天平滴翠亦风流	118
吴江的路	120
绿网	123
庞山湖变迁	129
同里的意义	134

莞坪生机	139
七都行思	142
蠡泽湖钓梦	145
杂沓师俭堂	149

◎第三辑◎

解读表情	155
迟钝有福	157
垂钓好心情	160
彭祖没吃过保健品	162
野生动物会议纪要	165
路边的鲜花你买不买?	167
山芋叶上了大筵席	169
收藏了个“没有”	171
龟不寿	174
雾里看烟	176
不敢哭穷	178
信箱钥匙	180
女子护肤行动	183
来,当一回赵筒子	185

◎第四辑◎

扫地的哲学争论	191
准“武术之家”	193
炒股的贡献	195

父不如子更奈何	197
最晚熄灭的灯光	199
愚公不洗澡	201
不改名记	203

◎第五辑◎

一片冰心	207
人类理念与良知的丰碑	210
水浒人物系列评	213
后记	234

第一辑



砸不烂的黄龙坛

奶奶有只黄龙坛，黄龙坛早就被砸烂了，但直到奶奶临死之前，在奶奶心中，黄龙坛一直是砸不烂的。

奶奶的黄龙坛，其实是个极其普通的坛子，其形状颇像现在江南的黄酒坛，只是矮些粗些，其容量大约也只能装 10 公斤左右黄酒；黄龙坛做工还算精细，坛子的下半截是一道道细密的横向纹线，上半截则凸出两条浮雕样的黄龙，髭须奋张，浑身灵动，舞爪张牙，生动传神，周身涂着土黄色的釉，看上去真有点玲珑剔透的感觉。但是，坛子绝对不是出自殷墟或者河姆渡，绝对不是价值连城的文物。也不知为什么，奶奶对这个坛子偏爱有加，平时轻易不肯示人。我们也只是到砸烂它之前才将它通体看了个透。

那是 1966 年秋季，文化大革命的破四旧开始了。农村的红卫兵已经勃发出革命的冲动，连续几天组成浩浩荡荡的队伍，到人家家中抄家破四旧。我那时大约才十一二岁，反正不读书，便很好奇地跟着队伍走村串户，看他们砸观音，摔灶王，敲古董，收旧书，扯稀奇八怪的画像等等革命行动。不过，这时去的人家都是地富反坏右与牛鬼蛇神一类，还有就是当时读过几本书，有点文气的。我们这样千年的雇农还没有轮到，只是处于“自查自纠”阶段。然而，我们家很穷，祖上没有留下一

件四旧。灶头上的王爷也是破木头做的，早已被烟熏得面目可憎，往灶膛里一送便算是质本洁来还洁去。黑书、黄书、反动书，也是没有，因为祖上、父母根本不识字，留下来的几本是我们上学读过的书是放在茅厕上派着神圣的作用的。父亲可是老党员，听说四旧的危害便召集家庭会议，动员全家寻找家中的四旧。但是，任怎么找就是找不出。父亲在抽了七八袋烟后，忽然烟锅往脚板底一磕，火星忽然在只点着煤油灯的屋里闪出几点光亮，随即脚往烟灰上狠命一捻，说：“有了……”随即带着我们到了我奶奶住的小屋门口……

奶奶住的小锅屋小得放不下一只小方桌。里间放了一只床，外间就是没有烟囱的泥锅灶，锅灶旁边堆满了柴草；从门口到房间只有一人侧身通过的空间。奶奶已 70 多岁了，莫名其妙地被叫了起来。父亲问：“你那个黄龙坛呢？”奶奶问“干什么？”“拿出来，那是四旧！”“什么四旧不四旧？我放着大麦糁子呐。”“你先拿出来。”奶奶爬上床，摸摸索索老半天，终于抱出一只坛子。我们找了一条口袋，将糁子倒进去。坛子拿到我们的屋里，奶奶也挪着小脚过来了，听说我们要将坛子打碎，急得用拐棍直敲我们吃饭的台子，一边放声大哭：“你们作孽啊，一个坛子碍你们什么事啊？”“那上面有龙，是四旧。”“有龙又怎么啦？什么四舅五舅的，那是我娘家的东西，我看到它就像看到娘家人，我娘家没人了。它跟着我 60 多年了，日本鬼子也只踢了一脚，留了一条缝，你爷爷在的时候，专门用油灰拌了黄漆糊住了，不盯着看看不出来了。你们凭什么说是四舅给的？”“奶奶，现在是文化大革命，要破封资修的四样旧的东西。”“我不管，旧的东西多着呐，我的房子不是旧得不得了吗？你们去破掉好了，我还没有住过好房子哪。你们陈家有什么，穷得连一只坛子也没有，现在还要砸掉我的坛子，你们安

的什么心啊？你们这些忤逆子孙，这条命我不要了，我打死你们……”奶奶一边大哭，一边用拐杖直往我父亲头上打来，我们可吓坏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奶奶终于平息下来了。我们只得慢慢地晓以利害，最后提出一个折中方案，就是不砸烂这个坛子，把这个坛子藏到屋后的河底去。奶奶终于接受了这个方案。说干就干，我们马上趁着黑夜，由我和我哥哥还有三弟一起完成这个任务，具体地址除我们三人外不得让第四者知道，同时严明纪律，今晚的事情任何人都不得向外透露。

那天夜里我们弟兄三人悄悄地来到屋后的河边，找到一个长满芦柴的地方，把坛子藏到了水底下，确信万无一失，我们才回去告诉奶奶。奶奶终于无奈地回去睡觉了。从那以后，奶奶总要问我们坛子是不是安全……

但是随着运动的快速而深入的发展，水底的黄龙坛越来越成为全家人的心病。就在我家前边刚收割过的稻田上，堆起了半亩田的杂七杂八的四旧：古书、古画、雕龙绘凤的屏风、红木或普通木头的台子凳子床，等等，那天下午，也不知由那一双伟大的手，终于点燃了火种，终于成了冲天烈焰，烧了一个下午加大半夜。烧之前，奶奶挪着小脚也去看了看，除了看见以上这些东西外，她还看到了与她那个黄龙坛差不多的坛坛罐罐。不看不要紧，一看她可吓坏了，她颤抖着身子从田里回来后，见到我们便口中念念有词：“我那黄龙坛能保住吗？”“我那黄龙坛能保住吗？”

更令人恐怖的事情很快发生了。我家东边的桥大爷倒霉了：有红卫兵以前在他家见过一些绘龙绘凤的古董包括坛子之类，但是抄家时竟然没了。于是红卫兵不仅在他家中挖地三尺，还到他家周围的河里去摸，终于摸出了几只龙坛龙罐！就

在那片留下灰烬的稻田里，桥大爷被戴上高帽乘着“飞机”请上了用大八仙桌小八仙桌加上小小方桌垒起来的高台，接受批斗，斗完又被牵着游行去了！这一切，我奶奶都看见了，她的心胆都给吓碎了，回去就不吃不喝，躺了两天。就在两天后的这个晚上，奶奶把我们叫到床头，流着泪说：“这是怎么了？一个坛子就要把人家往死里斗，这世道出什么岔子了吧？”我们说“奶奶，你不要想那么多了，这是革命，这是与封资修斗争，你不懂的，还是吃饭吧。”“我吃不进。看来，我的那个黄龙坛也保不住，60年了，算了吧。你们还是把她砸了吧……现在就去，趁天黑……”听了奶奶的话，我的心里感到一阵隐痛，说“奶奶，还是留着吧。”“不行，不行，现在这帮人都没了良心了，他们下去摸出来就不得了了。不要到时候也把你父亲戴上高帽子斗……”奶奶的话是有道理的，那个桥大爷也是党员哪，说斗不就斗了吗？

当天夜里我哥亲自下河把那个黄龙坛又捞了上来，当我哥将坛子举起来要砸的一刹那，奶奶突然出现了：“等等，让我再看一眼”。奶奶接过黄龙坛，抱在怀里仔细地看了几遍，抚摸了几遍，递给我哥，说“砸吧，留一片瓦给我就行了。”说着，奶奶走了出去，居然没有再哭。我哥托着坛子的手却在半空中凝固了……

90年代初，我奶奶去世了，可是我当时正在生病，没能回去为她老人家送行。直到三五年后，我来到了奶奶的坟前，在一棵小树旁边，我又一次看到了那块黄龙坛的瓦片，虽经无数日蚀风霜，仍然是那么金黄那么铮亮；巧的是那瓦片正好是龙头部位，那龙还是那么神采飞扬。我默默地伫立着，听老父说完那瓦片的后段故事：奶奶死后，我父亲遍找那块瓦片不着，没想直到最后清理遗物时，竟在她的枕芯中发现了。可是这时

已经下葬了，只好把瓦片埋到她的坟前……

我拿起那块瓦片，在手中摩挲着，在嘴边亲吻着，泪水不禁在我眼中滚动：我终于明白了，黄龙坛虽然被砸烂了，但是它早已融入了奶奶的生命，在奶奶的心中黄龙坛是永远砸不烂的。奶奶的情感是单调执着纯朴的，但是单调纯朴是顶不住人们被鼓动起来的疯狂的，而这种疯狂的得以疯狂又常常利用了缺少文化、迷信无知的人们的单调纯朴。当一种厄运向自己的儿孙悄悄袭来时，纯朴的祖母宁愿牺牲自己的所爱所有，也要努力解除这种厄运，去保护他们……

黄龙坛可以作证。

我把那瓦片重又埋到小底下……

2001年5月21日

屋山头，那颗苦楝树

总忘不了那棵苦楝树，它曾长在故乡我家草屋的东山头。

老屋的东山头原是一个灰堆。不知哪年哪月从哪里飞来一棵种子，在灰堆旁生根发芽。我刚刚认识它，它已长成碗口粗细了。冬天落叶枝横斜，夏日蓬勃如伞盖。后来灰堆清理了，暑热难耐时，我们便在下面吃饭、乘凉，晚上躺在它下面舞动芭蕉，数着星星，间或听着奶奶说那楝树的故事：楝树是苦的，腰杆是直的，不像杨树，轻飘飘的；它的材质很密，打家具很挺括；那一簇簇由青变黄的圆圆的果子可以做肥皂，可以薰蚊子……

那时节，乡下木材紧张，家具都靠自家长树打，楝树桌子我见过，真个很光洁细腻。但那果子却从来没见过变成肥皂，薰蚊子倒常用。

离开家乡从军那年，它已有盆口粗。在我记忆中，它的不是就是长生毛辣子，辣过我许多回；还有就是文革中打狗，我家那条纯黑的狗就是吊在它身上，被我等弟兄用扁担砸碎脑袋的……

在部队，我呆的山上，各种树很多，尤多松柏。但我总要想到那苦楝树。它有松柏一样的斑驳，却没有松柏那般高大；它

没有松柏名贵，也没有谁写过赞美诗，但它随遇而安，甘于淡泊，不嫌贫瘠，不求闻达，浑身有一种敦实、纯厚、凝重的气势，更有松柏不可比处，那就是它有我的童年。我一直想再见它一回。

那年夏日，我终于探亲了。踏上我大队的土地，我就在搜寻那片绿荫，可看到的却是光秃秃的屋脊，因为在我家的周围，除了苦楝，还有很多杨树、槐树、刺槐，它们总是共同构织一种绿，掩映着我家的草屋。可今天，哪片绿呢？我不由担心起那棵苦楝！

我终于踏上了我家的墩子，我不得不接受庶几残酷的现实：除了屋后还有两棵茶杯粗的刺槐、门前又栽了几棵小杨树外，原先那些树都没了，那棵苦楝也没了！

父亲接过我递给的一支“大前门”，把激动与苦涩掩埋于烟雾之中，母亲告诉我：“全给老头子（我父亲）卖了”。

“卖了？卖给谁了？”“卖给队里了”。“为什么？”“为什么？去顶耕地费、用水费，去顶没劳力上河工的河工费，去交党费；这不，去年公社号召党员捐款修路、办学校，他也捐了……不就这样，前年几棵，去年几棵，不就没了……”

“父亲，要钱为什么不给我讲一声？”“给你讲一声？年年都要缴，几十块，一二百块，你有几个钱？”是的，我没有几个钱，一个月只有 6 元津贴。“那也不能卖树啊？”“不卖树，卖什么？我这把老骨头能上河工？我是党员，能欠队里的钱？队长、书记来说了：‘你是老党员、老书记、老革命，捐款你可要带头呀，’不说，我也不能落那个后。树卖了，还可以再栽……”父亲甩掉了烟头，噌地一下从凳子上站直，脸涨得通红：“苦我吃惯了，革命这么多年，人，我丢不起！”

静，出奇的静。父亲又去掏烟，掏出了一支“劳动”牌，我赶

紧递过去一支“大前门”，看得出他的手在剧烈的抖动，患有白内障的眼睛中似有什么东西在滚动。我给他点着了烟，自己也点了一支，烟雾立马弥漫了整个堂屋，父亲的一生渐渐地从烟雾中走来……

当过长工吃过糠，扛过长枪过过江，解放上海时睡过马路，解放舟山时生了一场大病。他身上挂过花，胸前挂过奖章，家中还有一个三等甲级残废证书；解放初期复员后在村——大队工作，当过大队文书，后来自动请求当副职，前年花甲自己引退。一生没有当过大官，在农村吃尽了艰难困苦，但从来没有忘记自己是个党员、是个干部，以至到了 20 世纪末我家仍然是草房，在文革中造反派要斗他，竟找不出他什么“不像样”的理由……到了晚年眼不好胃不好肠不好走路都是摇摇晃晃，还这么积极这么正统死要脸面……真不知他为了什么？

我挣脱烟雾，来到东山头，去看看曾经长过苦棟的地方。苦棟没了，永远的没了。我用锹挖开土，想看一看树根，数一数年轮，母亲在一旁说：“树根也挖掉了。去年队里的五保户没柴烧，你父亲把它锯锯、劈劈，给他烧了。”我怅惘地停住锹，只觉得鼻头发酸，眼睛发胀……

1999 年 7 月 6 日

难忘西村

西村这个地方，是没有几个人知道的，但是我知道。

西村，不是名山大川，不是名胜古迹；既没有什么人文，也没出过耶稣，也没出过将军，也没出过陈胜吴广，但是出过我们，出过一批把青春奉献给当世的我们。

西村，是我们新兵连的所在地，是我们军旅生涯的起点，也是我们人生的淬火地。

西村，在南京的东南方向，离南京 20 多公里。从南京中山门向东，穿过孝陵卫，到麒麟门，在那一片丘陵之中，就是西村。

1973 年 12 月 25 日晚，我们这批新兵被从盐城的几个县拉到这里时，天已完全黑透。我们经过一整天风沙烟尘的呛食和第一次坐长途卡车的颠簸与呕吐，已根本辩不清东西南北；只知道进入这片丘陵地就好像车轮下全是弹坑，卡车在弹坑里随时都像在准备着翻下去把它填平。七弯八拐后，终于在前方有几只稀疏的白炽灯在那黑色的夜空里眨巴出幽幽的鬼火，说不清它是在欢迎我们还是向我们昭示灵魂即将要遭受历炼。车终于停下了，那是一片略为平整的泥巴场地。我们下了车，首先迎接我们的是这里夜晚寒冷的丘陵风，虽然吹醒了我们因吃尽尾气与泥沙而发昏的头脑，但也同时吹冷了我们

的骨头与心灵。立脚未稳，哨音便已响起，前面的军官下达了“命令”：各排先去安排宿舍。这使我第一次意识到“哨音”与“命令”以后会成为我们生活中的生物钟与催命咒。我们急急忙忙地跟着排长进入一座低矮的房子，只见水泥地面上堆了好多捆稻草——我似乎有点明白了，这就是我们的宿舍，我们将在这里享受稻草地铺，体验红军八路的滋味。在这间宿舍里，我们一个排 30 多人马上将齐刷刷地放倒，如果没有呼吸，便颇有战场上尸体横陈的模样与壮烈。吃饭了，哨音又一次凄厉地划破夜空。我们真以为会有一顿滋味稍好的接风洗尘，然而只有两大桶下得稀里糊涂的烂面条，饿昏的新兵蛋子们一个个奋不顾身地冲上前去，他捞你叉，风卷残云，我还未捞到一碗，便忽听一声尖叫“我的帽子”——一顶棉绒帽竟掉进了桶里。终于轮到我了，面对洗过那顶帽子的面条汤我实在有点发怵，“看什么？吃也得吃，不吃也得吃，今天就这桶面，不吃就饿你的去吧！从现在起就是军人了，里边就是有一只臭鞋臭袜也得吃！”抵挡不住班长的威严，同时也抵挡不住辘辘饥肠，我只得闭上眼睛吃了一碗。晚饭终于吃过了，接下来是开班务会，让我第一次听到军人以服从命令为天职，以敢于吃苦为乐事这样的话。班长就是到我家带我出来的，那是个合肥人，长得面清目秀，就是人中太短；据说带兵的一般是老部队的培养对象，可他带了我们 4 个月，又把我们带到他的连队，几年后他竟然还是没能提上个干部，在我即将提干前夕他却退伍了，至今我们也没再见过面——班长自然也是和我们同吃同住同操练。会后便要洗漱，可四五百人只有三四只水龙头，并且都是在操场边上，一边用还在一边冻。那晚，我也不知我洗了没有，反正兜头就睡着了，居然一个梦也没有做出来。

还在迷迷糊糊中，那哨音又响了。但我说可以把叫起来

的肯定不是哨音，因为一直到了那个操场我也没有醒透；那哨音也是我被班长捅起来后才听出来的像狼嚎一样；我还没有听到过狼嚎，昨晚有人说这丘陵里有狼经常半夜三更嚎叫，所以我真以为那哨音就是这里的狼嚎。稀里糊涂地跑步、稀里糊涂地一二一后，又回到了营地。这时我才算醒透了。我终于知道刚才的操场就在我们驻地东边一公里，是一个很大的训练场。后来知道是军区的靶场，北面的丘陵上有着高高的司令台。东南西三面在几公里的范围内都是连绵起伏、高低不同的黄色的山头，有不少用白石灰画上了大大的圆圈，很像孙悟空为唐僧画的那个。后来我们看到这是用来打炮或飞机打靶的。可惜的是，这些山头上没有多少树，便显出这个地方的单调与荒凉。农场就在这个“荒凉”之中，除了有一些人工开挖的鱼池外，或许不是收获季节，看不到什么绿色或者生机。农场的场部在东北面的山岗上，让我们简直不敢相信的是我们昨晚的宿舍竟是农场养猪场的猪圈！这里共有两排长长的猪圈房，每排有两大间，正好住下我们四个排；只有连部条件好一点，住的大概是养猪人住的屋子。猪圈都是用石头和砖垒起来的，上边都盖的红瓦，地上铺上了水泥。我们在家还没有住上瓦房，因此有老乡说“不错了，瓦房都让你住上了。”我不知他是在自嘲还是真的感到满足。我的心里掠过一丝说不出的滋味。但是很快这种滋味就被我们来自农村贫穷之家的纯朴与习惯所淡化了，还有就是被乡人“是来找前途的，不是来享受的”的嘱咐所模糊了，特别是被后来的艰苦折磨得忘却了。只是当时我还在想这些猪都到哪里去了？猪圈不住猪却住人——猪巢人占，这种事现在想起来恐怕只有在我们当时的中国才会出现。

生存的威胁立即就出来了，根本没时间让我们去发什么

关于猪圈的感慨。昨晚勉强用过的水龙头全部冻了个结实，拿什么来洗漱？这时我才发现嘴里喷出的气竟是臭的，昨晚根本就没有刷过牙！有人找来稻草烧那龙头，但粥少僧多、水少兵多总不是个事。“那边有水塘！”不知是谁发现了新大陆。以后的岁月证明这个发现是多么的伟大，伟大到我们整个新兵训练期间都幸亏有了这个水塘，不然说不定会有个剧组来我们这里续拍一个冬天里的《上甘岭》。水塘全部结上了冰，我们找来石头敲出几个大的窟窿，水还算清澈，只是有点异味；上来一研究，终于明白这塘里的鱼就是以猪圈里的粪便为饲料的，鱼已被干掉了，猪也被杀光了，剩下来当然就是这种异味了。这里的水塘与场部那里的不一样，就是是天然的。

命令又下来了——我们三四排与一二排交换宿舍。交换就交换，背包一搬什么都有了。只是这个猪圈比我们昨晚睡的更矮更小一些，进去以后发现墙脚的石头都是凹凸不平的，上面留有明显的猪们咬啃与猪们粪便的痕迹，晚上睡下去，这些“美丽”的图案恰巧就在头顶上方，仔细地去猜摹竟也能猜出一些颇像意像派画家的手笔，只是你千万不能想到这是猪们的杰作，也不能用鼻去狠命地嗅，嗅出来的那滋味也是不大中闻的；如果你是喝醉了酒，不开胃，去狠命吮吸，我倒保准能让你打出一个响亮而又舒畅的喷嚏。当然，这些还不足以让人刻骨铭心，那就让我们等到新兵连结束的那一天吧。

正式训练很快就开始了。那些一二一式的共同科目，在家里就看到民兵们玩弄过。可把它当成一件正事，天天这么起步、跑步、正步的，那就一点也不好玩了。然而，我们就这样玩了四个月，当然其中还打打枪，还搞什么紧急集合，还去挖泥塘。那打枪的滋味也不好受，把我们带到山坳里，正好是雨后，地上都是水坑，但是一声令下“卧倒”，便只能硬着头皮扑下

去，如此反复几次，那棉衣棉裤可全成了吸了水的海绵，回来还没有衣服脱下来替换，最后只能靠体温来当“太阳”。那紧急集合则更是家常便饭，而最让人难忘的是在除夕的那次。当时南京不像现在，下雪是常有的，那次雪下得特别大，时间也特别长，整个山头山坳都白了，我们每天铲出来堆起来的雪总有半人高。晚上7点，晚上9点，我们被紧急集合了两次，拉着在训练场上跑了十七八圈。结束后，班长说根据“我的经验今晚可以高枕无忧了。”于是我们庆幸着终于可以过一个安份的大年夜了。正当我们放倒头呼呼大睡之时，刺耳的哨音又在呼啸的寒风中响起，这下可惨了，不是他找不到衣服就是你找不到鞋子，整个猪圈里是一片乱糟糟的“猪喊猪嚎”，竟然有那么一位连裤带也没找着，只得拎着裤子上了操场，在山路上没跑多远就迈不了步了。这次我们的行进路线大约有5公里。我们全副武装，跑步在起起伏伏的丘陵中间，那路上一二尺深的积雪在队伍前头是冰冻着的，到队伍中间则成了雪渣，到了我们的队伍后头可就成了浆糊一样的泥汤了。我们的高帮解放鞋早就没了帮。糟了，有的背包散了，竟然掉在这样的泥浆中，有的脚上的鞋子滑掉了仍然赤脚跟进；我插在背包上的解放鞋到了驻地才发现还只剩一只。终于我们跑到了麒麟门。这是江宁县的一个小镇，宁杭公路穿镇而过。但这才是一个单程。我们从这里开始返回。这回所有的人全部趟的泥汤。等回到驻地，一个个全成了泥浆人，如果谁有风干术，把他们全部风干了，那价格肯定要比风干鸡值钱许多。这时，山坳里不少人家已开始放起鞭炮，排长一看时间已是凌晨4时。滑稽的是，班长这次也出了大洋相，不仅他的经验彻底失效，而且他的背包在返回时也散了是抱在手里回来的。看着满天的礼花，听着凄厉的鞭炮声，我们真弄不清这是献给我们的礼赞，还是对我们这些

像打了败仗的残勇的嘲笑。现在让我重新看待这件事，我说不定会说是一种折腾，抑或是对人性的一种摧残。但是在当时，我们却都是纯洁地认为，这是一种意志的锻炼，是战斗作风的考验，是从实战出发。能够跟上没掉队的便显出一种自豪，没有跟上或出了洋相的便觉得十分的难受。单纯善良常常让人心甘情愿地走进炼狱，木木杵杵地奉献出青春，而催人泪下的故事往往都是由有几份幼稚的热血男儿书写的。而每一个热血男儿都是善良的纯洁的。我突然有了这样的想法，不过不是在当时。当时第一需要就是进入猪圈彻底地像猪一样睡觉……

新兵连终于在我们的期待中结束了。那是一个春季，农场的树农场的花仍然没有绿起来红出来，残雪仍然装点着山坳，有的从背阴的高高的山豁口挂下来颇像那长长的瀑布。开始时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里有一条叫做捆铺草，我们既然是红军的子孙，就要继承这一传统。那天吃完早饭，打好背包，便根据命令清理掉所有的稻草，打扫干净室内室外。正是这个清理，让我们看到刻骨铭心的场景，以至 30 年后仍然成为我写这篇长文的直接冲动：我们的铺下原来并不是水泥地面，而是发黑的浮土，里边都是真正的猪粪，最“动人”的是那土里那墙缝那砖隙中都是密密麻麻的肥大的蛆蛹！看到这一幕，我真的坚信人与猪天生都是动物，在本质上似乎是什么大不了的区别，猪能睡的地方人也能睡。吃猪粪的孙膑也不比我们了不起到哪里。新兵是最好侍弄的，因而有时也是最容易具备猪的温顺、猪的逆来顺受。我们这一批新兵是最荣幸的，在全军几百万军人中，可以说像我们这样有资格享受猪的待遇的大概不能再找到了。后来的新兵，据我所知，那是逐渐地成为“请”他们“逗”他们来的，有那么一点“太上皇”的味道。离家时

就已安排好了每年的补助，确定了享受的待遇。没有到部队，部队的领导就已从场地到伙食到情绪到不同的习俗，都已研究透了，安排好了。即使是西村，后来新兵虽每年仍在训练，但他们再也享受不到住猪圈睡猪铺的待遇了。80年代，我已到军区机关工作，西村去过几趟，但那新兵都是住的准旅馆了，上上下下都在研究做好他们的思想工作，似乎要想方设法“哄”着他们，生怕他们吃不好，睡不好，闹起情绪来。但是那些猪圈还在，就是再没“圈”过人。

十七八年，我再也没有去过西村。虽然我明白我后来一直害怕看到蛆虫之类，就是经那次惊吓后留下的后遗症，并且一提西村我就会把它与蛆虫划了等号，但是，我却奇怪的是西村在我的脑海中一直挥之不去，那些猪圈也时常有事没事地到我的记忆深处转悠。终于有一天，我突然发现，我对西村还是有感情的，西村对我的人生也是有作用的。我那稚嫩的人生毕竟从那里得到一次淬火与吹氧，我那纯朴的心性毕竟在那里得到冶炼。在这次冶炼中，我毕竟交了一份优良的答卷；而正因为有那一次淬火，使我以后面对了多次更大的苦难，并且没有大败亏输。因此，西村，我说不上爱你，但是我真的不恨你。我真的还想去看看你，看看那些猪圈，甚至那些蛆蛹！他们都是我一段人生的见证啊！

2001年5月20日

青龙山水情

离开青龙山已快 30 年了，白云苍狗，时光如箭。但是青龙山一直在我心中不时地像龙一样时隐时现。

认识青龙山，那是 1974 年的 4 月，我们结束新兵连的训练，被分配到外地某市。从某市步行去我的连队，连队就在青龙山山坳。20 多公里的泥石路，走得确实是累。当走到沧波门时，在 10 多公里东南方向的山峰里竟有一条瀑布从上而下飞流直下，我真以为这里也出现了香炉峰！“傻蛋，这是雪。我们连队就在那个山峰下。”领我们去连队的班长告诉我，我不禁吃了一惊，同时两条疲惫的腿好像陡长了 10 斤力气。青龙山一定能美得出诗。

我到了青龙山，才发现这里其实是很难出诗的。青龙与黄龙相对，紧紧地箝制着一条唯一的通向山腹的公路，公路弯弯曲曲，两侧青黄雄视；假如蜀魏对阵，这里完全可以成为诸葛亮为司马懿选定的上方谷。特殊的地理位置，让我感到到这里当兵的神圣。

让我至今一想到就口鼻生津的是，这里的水味道太美了，完全来自于纯净的山泉，富含多种矿物质，疲劳了喝上一杯，马上便会神清气爽。这是时下任何矿泉水、纯净水都无法比拟的。可惜的是，当时的军营没有一点商品意识，不然搞出一种

青龙山牌矿泉水，肯定能行銷全国，也强如漫坡遍沟的种菜。不知现在有没有兴办这项事业？

连队担负的是一种特殊任务，工作场所是在山洞里边。工作则单调得像胡琴上只有一根弦。清一式的男人世界，要看一朵花也要到军营外的山上。娱乐只一台电视，那年头也只有《闪闪的红星》和《侦察兵》，要看《侦察兵》的人特别多，因为里面有个游击队长是女的，是杨雅琴扮演的，长得蛮靓。看得那些有了年头的山东老兵、安徽老兵半夜爬起来到厕所里偷看女人照片，甚至去听来队家属的“壁角”。

那年夏天，青龙山的水终于给我留下了终身难忘的记忆。许多人都曾看到过山洪的暴发，江河的泛滥；地面上的抗洪救灾成就了多少英雄，谱写了无数的壮丽诗篇。但是，很少有人看到过地下坑道的山洪暴发。当然这种暴发不是瞬间的，而是由坑道内部通道不畅形成的。那是一个午后，我去接班。因为是雨季，平时密闭门紧紧关闭的另一条坑道要根据水情随时开启。接班时我特别问过那边的情形，说是刚看过，没事。但是接班后的半小时内我总觉得坐立不安，总有一种要出事的感觉。照理半小时前刚看过是不会出现什么险情的，但我还是决定眼见为实。

这条坑道是很幽深的，几个弯子拐来拐去，平时没人在这里上班。进得道口，里面只有几只简单而又幽暗的防水灯。任你怎么胆大，一个人走进去总是发怵，脚下出现一点异样的声音总要让人头皮发麻。像什么呢？可能有点像走进了日本鬼子的“7·31”部队的杀人试验场。我拿着手电，吼着歌以壮胆色。走着走着，突然感到不对，怎么才走了一半，脚下就有水了；再往前走，坏了，水越来越深。嗡的一声，我的头皮好像炸了，脑海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就是“这个家伙骗了我，他根本

就没有去看；这下我要倒霉了，说不定要背处分了……”我差点哭了起来。怎么办呢？在这个地方，连个鬼也没有。我在水里急得直跺脚，手电也掉进了水里。突然，一个念头袭上脑际：只要把那头的门打开，把水放出去就一切太平了。“开门，开门，芝麻开门……”那个时候我还不知道阿里巴巴，但我的脑海里当时确实只有一个念头，就是“开门，开门。”我不顾一切，我一直向前走去。水越来越深，到膝盖了，到大腿了，到腰间了，到胸脯了，到脖子了，到下巴了，完了，喝到水了……我向前一看，我的天哪，门离得还很远很远，门已看不见了！前方的坑道已陷入了灭顶之灾，两侧的房间早就成了龙宫，门至少还有 50 米远！前方的灯也淹在水中了，要不是绝缘好，早就跑电了。天绝我啊！我真的流泪了。这水再涨上来，那可不得了，这座工程都可能报废，那我们连、我们连首长以至我们这个部队，可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我不知道是怎样作出的决定，我也不知道是怎样回到值班室的，更不知道是怎样打电话到连部向连长汇报的……连长简直像风一样来到值班室，来到现场，紧接着全连所有的人都来到了这里：一个个抢险方案被否决了，最后决定在地缆沟里打坝，用水泵将这里的水抽出来从另一条坑道的排水沟送到外面去……

水终于在 3 个小时后被排出去了，那扇坚固的密闭门终于打开了，坑道保住了。好险哪，连长说只要迟报告一二小时，处在此条坑道口的重点机房就要淹了，那可就要影响军区的某项重要行动的指挥了。天哪，这是我当时所不知道的。我真感到庆幸。同时我做好了充分的思想准备准备接受处分。

晚上，全连军人大会开始了，我有了一种在劫难逃的感觉。但是出乎意料的是，连长、指导员除了把我和那位交班的批评了一下外，反而表扬我作为一个新兵能很快发现情况，能

冒险往里面去想打开门，在抢险现场能拼命背土筑坝……同时连长反而说这次他也有责任，今年山洪期间那扇门开得太迟了。后来，连长私下给我说：你其实是有功的，因为你险情发现得早，不然我这个连长可能要上军事法庭了。不过，不能给你颁发勋章，只能口头谢谢你了。听了连长的话，这下我又一次哭了。

从那以后，青龙山的水就成了我永久而又深沉的忆念。我在青龙山待了不到两年，就把这种记忆带着走了。

2001年5月23日

心灵活祭

当一种苦涩与歉疚已沉入记忆的湖心时，一张不经意间飘来的似曾相识的树叶，也会像滚钩一样，在打捞出记忆的腐尸时，更打捞出迷惘灵魂的伤痛。

那是一个特殊的年代。10多岁的孩子已“成长”为“红小兵”。但当尘埃拂去，他们便没了小兵张嘎经历的那个年代的荣耀，只会感到那时的社会似有一把古怪的剑，刺伤他们浮浅的肌肤和稚嫩的心灵，让他们终身受痛。

那日下午，天气并不晴朗。冬日的寒风在空旷的场头上肆虐。裹着老棉袄的社员们站了一场，神色紧张中不断地擤着清的、黄的鼻涕。

他，低头向着北方。寒风猖狂地掀起他中山装的一角，一根根稻草卷进他蓬乱的头发，或许不觉，或许不敢，他没有用手去拿掉。

他，按辈份，虽然远了点，我仍然应当叫他叔叔。他，就是这个生产队的队长。

“陈某某，你有没有篡改毛主席语录？”

“没有，我怎么敢。”

“没有？你这个反革命……”

质问他的竟是我从来不来往的嫡亲姨夫。我看着他穿着

没有帽徽领章的军装退伍回来。他现在是大队造反派头头。

“……革命小将某某某，你说，他有没有篡改毛主席语录？”

忽然听到我的名字，不禁一惊，或许是被呼为“革命小将”的那份荣耀，我本能地迸发出对“反革命”的仇恨，战战兢兢地回答：“是他，是他篡改毛主席语录的”。

“他是怎么篡改的，快说！”

那是两天前的下午，我们“毛泽东思想宣传队”到了大队的小店，他正“盘踞”在小店的柜台上。我们叫他背诵毛主席的“两个凡是”，他竟嬉皮笑脸地把语录“篡改”成“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反对；凡是敌人拥护的，我们就要拥护……”

“好你个陈某某，你还敢抵赖，还敢说你没有篡改……来啊，革命的造反派们，把这个反革命押上历史的审判台……”

“打倒反革命！打倒陈某某！”

他被押上了八仙桌上的小方凳。

批判升级。一股革命的狂热，夹杂着无数说不清的革命的、私人的仇恨！

我似乎已经麻木了。这样的场景，已见过多次。在我的心中除了被鼓动起来的仇恨外，还有就是挺好玩——“与人斗，其乐无穷”嘛！

忽然，他的小方桌被造反派抽掉了。咕咚一声，这个“反革命”从上边一个倒栽葱跌了下来，随即被反剪着手，剃了个阴阳头，浇上柏油，押在游行队伍的前面……

再后来，我听说他晚上被打掉了牙，灌了大粪……

再后来，他在家卧病了，家里被抄了家，贴满了大字报…

…

我怎么会站出来当面揭发他呢？他们怎么知道他在小店

里“篡改”过毛主席语录呢？

看到他那个“下场”，我的心灵震颤了，后悔那次革命的冲动……

母亲在一个夜晚，流着泪，骂我“不懂事”；父亲没有像以前那样动辄暴打，但他眼中有火，我不敢多看一眼。

一天深夜，睡梦中我听到轻轻的哭泣声。那不是婶婶吗？她在向我父母哭诉叔叔的惨状。我父母除了安慰，还一个劲地自责：“都是我儿子作的孽呀……”

我偷看一眼父母的房间，那窗户上挂了个大的柳条匾，遮住了向外的灯光。

那一夜我再也没有合眼。后来，我无数个夜晚从梦中惊醒，眼前总是他从空中栽倒的情景，被灌了大粪的情景……

我当兵了。我又多次探家。叔叔都来看我，就像未发生过当年的事。我害怕见到他，见到他心里总是一种煎熬。

不懂事啊！每当我想起这件事，总觉得死过一回，那是心死。然而，他却用不抿缝的牙齿说：懂事的又怎么样？那个时候，人性都变坏了。

是的，语录都当口号喊了，谁学进去了？人性变坏，究竟是语录之故，还是人之故？

七八年前，我那姨夫死了，并未花甲。有人说这是“报应”。我听了很是一激愣。大约正因为我那时还不懂事，我的“报应”或许只是生过一场大病，还是活了下来。但活着，一想起那个下午，那个情景，我的心灵总在活祭。

时间久了，语录背得少了，记忆便开始淡忘。前两天，忽然在一个特别的场合见到一组写着语录的橱柜，我的心灵便又一次地活祭起来，在这个风雨如磐的夜晚，我忍不住操起笔，写下这篇“祭文”，才缓过一口气来。

1999年6月26日

情歎四季桂

我以前的住宅，有一方小院。入住后，曾从朋友处弄来一棵桂花树，一棵玉兰树，栽在院中。1991年发大水，室内院中一片汪洋，不久，玉兰就死了，桂花虽然有些憔悴，春风一度又焕发了生机。1992年我迁入新居，新居在三楼，楼上没有泥土，只能多看几眼，便把桂花留给了新的主人。

直到今年，那位给我桂花的朋友突然问我：“那年给你的桂花呢？”我说搬家时没有挖走！朋友失声：“哎呀，太可惜了。”我说：“有啥可惜的，不就一棵树嘛，哪里没有？”“你知道什么，你这个不识货的家伙，那是一棵普通的桂花树吗？那是一棵稀有的四季桂！”“什么？……”

四季桂的确是个珍贵的树种。以前我真的不识货。那年陪着太太的娘舅重游退思园才知道世上居然还有四季开花的四季桂。他是同里人，解放初期办公室就在退思园附近。40多年过去了，故地重游，似乎在寻找着什么。在我的追问下，他说他在找一棵四季桂，记忆模糊找不到了。我把他带进茶室说喝点茶，歇息再说。一人茶室，似乎勾起了他的回忆，只见他直奔后院，发出一声惊叹：“还在！还在！在这里！”我闻声过来，啊，不错，在墙角边的确长着一棵桂花树，娉婷婷婷，绿翠可餐，辰时的阳光透过枝叶洒了下来，更增添了它的生机。老人用手抚着

绿叶，口中在嘟哝着：“可惜，可惜，关在这里，埋没了！可惜，可惜，没有培育好，大不如前了！可惜，可惜，花讯未到，含苞未放啊！”面对老人的“一咏三叹”，我也陡生出对它的爱慕，才知道它不是一棵凡树。老人给我说，四季桂过去很稀有，据说当年任兰生是从云贵一带特地买来的。外表看上去，与普通桂树没有多大差别，但四季开花，花香袭人。过去他们工作之余，常常来树下吸吮花香，顿觉神清气爽，百窍开通。青年人热恋时，每年中秋，都带着月饼到树下……说到这里，老人脸上泛起一阵红晕，拉过一节绿枝，动情地摩娑……四季桂原来如此不凡，如此多情，看来老人一直眷恋在心：这里不仅四季有香，而且还有美丽的故事。我打开相机，为老人留下了这忘情的一刹；我也站到树下，留了个影。照片出来后，我在后边题了四句话：仙树风貌不惊人，四季花气常倾城。四十年后寻旧梦，一枝一叶总情深。然后寄给了老人。

有了这段经历后，我便一直盼望能有一株属于自己的四季桂。然而，谁曾料想自己早已曾经拥有过，却因有眼无珠，不能识奇材于平凡之中，将其冷落了，埋没了，最终又被遗弃了，而自己还骑马找马，表现出滑稽的情有独钟。每当我想起这些，不禁要诅咒一回自己的无知，心灵泛起一阵阵的歉疚。多么想再把它移栽过来啊，或再能看一眼，在它面前表示一点忏悔也好。然而，每次去那小院，总是重门迭锁，院墙高耸。当我看到院子中又砌了一幢小屋后，不禁对它的命运格外担忧。新主人是否与我一样不识春风，不识仙姿？它是枯死了，还是被砍伐了？抑或得到了格外的赏识与呵护，已是枝繁叶茂，四季飘香了？我可是从来未见它开过一次花，也未闻过一次香气啊。若是能让我吸吮一次从它躯体内释放的芬芳，那也是对我的心灵的慰藉，我的痛苦或许要减轻许多……

四季桂，你太平凡了，平凡得与普通树一样，致使人们把你不凡的你埋没、遗弃在平凡之中。

树已如此，人何以堪！

四季桂，你过去栽在院里，现在长在我心里。你的不凡可以被埋没，你的香气却永远埋没不了。

1996年10月25日

庭院小草

平素爱绿，阳台上总要点缀些许花草。但绿却并不怎么爱我，总要由蓬勃走向萎蔫以至与我诀别。每当此时，我总要发一声叹，总要想起我那先前庭院中的小草。

先前我住底层，有一方小院。入住后曾一担一担地挑进煤渣，把它垫高。然后种上石榴、四季桂、玉兰树等，又种上据说是进口的鹅绒草。春天来了，树活了，草长了，渐渐地院子成了一方绿色的地毯，明媚阳光下，我与儿子两个“大”字摆到地毯上，或伏身亲吻那带着泥土气息的绒绒绿色，精神为之爽然。

就在我亲吻那绿色时，忽然发现地毯的空隙中冒出一些尖尖的嫩芽，也就一两日，居然寸许！仔细辨之，很像那漂浮湖面的水花生。噢，这里原是稻田！它们在地下耐不得寂寞，终于破土而出了。为了“地毯”的纯正，我毫不犹豫地一株一株地拔除。

我自信能够将其彻底消灭。然而，它们却像雨后春笋般大面积破土而出，稍不留神，竟是“更行更远还生。”那长长的藤蔓纵横交错，蓬勃出无限的生机，以藐视一切的神态，迫使我的心爱的鹅绒毯“俯首称臣”！

“庭前生瑞草，好事不如无。”何况还不是瑞草？我不能容忍这些“异己分子”。于是我在工作、家务之余，平添了一项任

务，无情地投入到清除异己的战斗。手拔，锹挖，刀铲，淋漓的汗水下终于将它们歼灭殆尽！

正当我陶醉于“胜利”之中时，几天后，这些异类又悄无声息的再次冒出地面。以惊人的速度肆无忌惮地蓬勃开来。于是，我再次歼灭。然而，不几天它们又卷土重来。就这样，歼灭，重来；再歼灭，再重来……我实在是太疲惫了，激烈的战斗令我应接不暇。春去也，夏亦去也，秋日里的鹅绒草已泛出一片枯黄，而它们依然生生不已！我盛怒之下，拿起镰刀，如同山野樵夫，割了一捆又一捆，把它们付之一炬。严冬来了，霜雪交加，在我清理除夕爆竹的残屑时，忽然发现墙角边、焚坑里，依然伸出那些冻不死、烧不尽的绿叶！我终于屈服了！我不能不屈服！我能不屈服吗？

草木无情吗？令我莫名其妙的是这种原本生长在水里的水花生，怎么在陆地也有如此强大的生命力——拔不尽，杀不绝！杀了它一遍，又生千百棵！秋霜无畏，冬雪无畏，人情无畏！我精心编织的“地毯”却总是那么柔弱，那么凄惶；我奋力杀戮的它们却那么顽固，那么不屈！带着这种疑惑与不解，我向地层深处挖去，发现它们的根竟是那么多，那么粗壮，那么深，那么漫长！我忽然似乎明白了什么！

又是一个春天来了。我实在不忍心再去戕杀它们，它们也就悠闲地钻出脑袋，向四周蔓延伸展，终于一片葱茏馥郁，苍翠欲滴。这其中居然有被挖出来的根须，经过一冬的严寒，又着地生根、发芽、吐绿！见到我，那摇曳的身姿似乎向我含情一笑。我终于明白，自然界的生灵不需要人的特意培育，也不怕风霜严寒和人的杀伐！真正的生命之绿不在阳台上，不在温室中！

像章情结

两年前吧，我便在西服上别一枚毛泽东像章，很小，很普通，却引人注目。常有人问我“什么意思？”我亦不知什么意思、怎么回答。于是有人猜测我还在怀念老人家。这倒正常，一代伟人，丰功伟绩，怀念一下子是可以的；有人说我怀旧。这就不好简单肯定或否定了，因为像章是特定年代的特定产物，怀旧是否有怀念那个特定年代、不满现实之嫌呢？但我自信，那个年代也没有恩赐我什么好处。

前些日子，忽又有人说我是祈求老人家的保佑，茫然中朋友现身说法：他那年去外地，正在某航连续飞机失事之后，据说失事飞机每机幸存一人，而此人身上便佩戴了像章。他得知后，便在地摊上买了一只戴在胸前，终于平安而归。又有人说，凡是挂像章的汽车是不出事故的，真听得我莫测神奇。看来老人家虽辞世 20 余载，依然英灵不灭。其形象居然成了镇妖驱邪之宝物，怪不得陕北横山县古水村修了毛周朱的神庙，还美其名曰“怀英阁”。毛泽东活着时当过神，死了还在当神，真是幸甚之极。既如此，我真不知云南丽江为什么还会地震，象征祖国的天安门城楼不就挂有毛泽东巨幅画像吗？毛泽东的一生是为全中国人民谋福利的，看着人民遭受灾祸苦难他甚至伤心流泪，情知飞机失事又怎么能只保佑一人，而让那么多人

死于非命呢？看来保佑一说，不仅难以自圆，还在不自觉中给老人家抹黑！

中国人喜欢造神，喜欢迷信。东方电视台曾经报道，一个灯光投影在上海某大厦，竟有人说成是观音显身，弄得成千上万市民上街烧香烧纸，下跪磕头。是多么地愚昧可笑啊！在他们眼里，毛泽东自然是和观音之类一样的。

其实，我的佩戴像章，可以肯定地说，既不是怀旧，也不是希冀保佑。至于怀念，幸许有一点；其他还有什么，我从来没想过，现在想一想，也许就和女士别胸花、男士着金利来佩“三点钟”一样！

大凡基督徒，胸前都挂有一个十字架。这标识了一种信仰与迷信。毛泽东像文革中是挂遍“六亿神州”的。现在，这种时尚没有了，像章稀少了，值钱了，是文物类的东西了。有人专门做起了像章生意。我的这枚像章是老父亲寄给我儿子多枚中的一枚。我侵犯了儿子的所有权，选了个小的先风光一阵。祖上太穷，没有家产。那年春节回去，发现仍有这个费、那个捐的纠缠着一生在土坎拉里转悠的羸弱的老父的躯体。但他有不少像章，奉为至宝、圭臬。给这么多我儿子，是一次大施舍了，也许是作为传家宝传之后世的。我儿子以后靠此得富，那是对不起祖上的初衷的。我的先戴，亦不敢永久地窃为已有。因为，我看出了这些像章里有一种老父的寄托。他当了一辈子的“马列主义”，敬仰毛主席，忠于共产党，曾在队伍里扛过枪，过过江，睡过上海的马路，趟过舟山的风浪。文革中被踏上一只脚，但终因太穷，没有遗臭万年。现在古稀，并视力几乎失明，但一听党的活动，依然不分晨昏，风雨无阻；一听捐款、缴费，不惜伐倒门前屋后的树木，或者传书我们“乞讨”的。而他对现在一些成天冲杀权钱色方阵中的人总是不屑一顾，但又无可奈何

的。于是，不免常讲“我们那时候”，或者又打开抽屉、包裹，摩挲抚摸一遍毛泽东像章的，口中不时地念念有词，但说些什么，是要用心来体会的。

1996年5月21日

啊！紫薇……

余生平原，识树止于桑槐杨棟，紫薇是不识的。

我之识得紫薇，是在部队。营区外有一植物园，晨昏散步，一条路上列阵而栽的它引起了我的注意。时值秋末，碧叶早凋，白里透红的树干竟如无皮一样。“痒痒树……”同事告诉我，“你摸摸看，它会动的。”“真的？”我真的抚了一下，那树梢真的微微颤动了几下，动出一丝婀娜！“奇了！怎么会这样呢？树也有灵性？”从那以后，我见到它，总忘不了伸出两个指头挠它一挠。

真正知道它叫紫薇，并与我灵魂发生碰撞的还是在山顶。山顶驻有我们的守卫部队。70年代中期的一个元旦，我陪一名记者踩着齐膝深的雪上山采访，在霰雪飞旋、朔风呼啸的阵地前，我突然发现了它：“痒痒树！这地方怎么会有痒痒树？”排长给我说了一段令人心酸却又振奋的故事。

它本名不叫痒痒树，叫紫薇。这地方原也没有这种树，是三年前退伍的老班长栽下的。老班长家在大别山，入伍前便与本村姑娘谈上了，两情如火。那姑娘出生时，门前山头紫薇正在开花，她父亲就给她起了个名字叫紫薇。青山秀水育西施，姑娘出落得如花似玉，名紫薇，亦特爱紫薇。多少次他俩在紫薇花下度过甜蜜的时光。后来他入伍了，她在家。不料，她竟被

乡革委会头头的儿子看上了，她死活不从。那还是阶级斗争的年代，她的父亲被关了起来，母亲急得抽风，年仅10岁的弟弟上山砍柴被野猪追赶掉下悬崖跌得瘸了一条腿。在一个风雪交加的日子，紫薇被硬“娶”走了！过了20天，老班长按约回去结婚了，却人去燕飞。他恨那个头头一家，也恨紫薇负情，拿起柴刀就要去拼命，好歹被乡亲们拉下了，第二天，紫薇出现在他面前，她是为了等他回来把话说明白的。话说明白了，她走了，却走进了深深的水库！老班长欲哭无泪，一病10多天。回队时，就从山头上挖了一棵小紫薇树，带回哨所，栽到了阵地边。多少个早晨，老班长对着它流泪；多少个夜晚，对着它熬过长夜。连队会餐，他要倒一杯酒到树根上；去城里办事，总要折一截树枝带上，说“紫薇，我们一起进城”。春天给它施肥，夏天闻它花香，秋天扫去落叶，冬天给它裹上草绳防寒。烦恼时，向它默诉，似乎听到它的劝慰；立功时，向它汇报，把证书捧到它的面前，念给他听，它摇动枝叶似乎表露着喜悦。那年，他要退伍了，他在它面前坐了一天半夜，寝食皆忘。第二天，他决定将紫薇挖走带回老家，战士们劝他：长这么大了，带不走的，会死的。让它长在这，我们会像你一样精心呵护它的。排长表示，我们会把它的故事告诉每一个新入伍的战士，把它当成山顶上的树魂、树碑，让它长在战士们心中。老班长答应了。临走那天，他双泪长流，抚摸了一遍又一遍，而它也比以往颤动得厉害。最后，老班长默默地绕着它鞠了三个躬，敬了三个军礼，一步三回头地下山了。以后他年年要给山上来信，询问紫薇的生长情况。那一年，他来了，很想上山再亲眼看一看紫薇。然而，部队有纪律，没能让他上山，政治处派了一位干事到山顶给他拍了紫薇的照片，排长特意下山给他送来了从它身上采下的花朵和新生出来的娇嫩的枝叶。他看到照片，看到花，看到嫩

枝嫩叶，泪花晶莹，喃喃地说：“紫薇，我看到你了，又看到你了……我忘不了你啊，紫薇……”

我流着泪，听完排长说的故事，绕树三匝，凝神详看。树长得不高，树身光滑，冰肌雪肤，隐隐中透出可人的柔媚；虽被雪埋了尺许，其气却很凛然；山风带着哨声吹来，它自岿然不动。我轻抚它的肌肤，树梢似在向我点头致意；这一点头，似有一股灵性直冲我的天灵，我不由抖起一种崇敬心情，举起了右手……

后来，我在军报上看到一篇《战士心中的紫薇》的文章，是那位记者写的。

20多年了，这段故事我已淡忘。今年春节，我又到了那个植物园。到了那列阵而待的紫薇长廊，我轻抚一棵，树梢动了，我心也痒了——那段故事如流水般流过我的心田。卸了戎装，山上我也上不去了。远远地望一眼山顶，春风浩荡，没有雪，丛林叠嶂，但我仍似乎看到了那棵紫薇！我举起相机，按下快门……

1999年3月20日

弄强灵谷塔

记忆中，金陵古塔不多，难忘的也就是我上过的灵谷塔。它矗立于钟山风景最胜区的“灵谷深松”中。

我对灵谷塔有一种特别的情愫。有一年，部队干部体检，说我早搏，命我住院。医院在中山陵南一公里的绿海中。医生大约要证明我心脏的耐力，令我作剧烈运动。运动什么？我选择了跑步。出得医院大门，穿越林莽小路，斜插东北，10多分钟后便来到了无梁殿前。那时，整个灵谷公园无须买票，进出自由，来去无阻。透过殿脊，便看到了熟稔的灵谷塔塔尖，忽然想起新兵连组织的一次游历。我曾在饥乏中登临塔顶，心中装下了钟山林海、石城苍烟的画卷。于是，便按捺不住，脚下提速，把医检丢到了一边，一鼓作气，重新登上了塔顶。啊，真是爽啊！天风习习，阵阵清凉，夏日的暑气顿消；真美啊！我又一次看到了当年的画卷……

有了这次的登临，以后的20多天中，我天天都要去登临一下，早晨看日出，晚间看暮烟……可惜的是，那时别无游客，我总要在塔顶放声吟咏辛弃疾那句：把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

这次，我复来到它的身边，却先有了“廉颇老矣，尚能饭否”的疑虑。看着这座建于1929年的革命纪念塔，九层八面，

60多米高，想想那窄窄的盘旋式的内扶梯，对照自己已然发胖、平时登楼气短的身躯，多少有点气馁胆怯，转身对儿子说：“你上吧。”儿子上了，我惶惶地站着。游人多了，上去下来，摩肩接踵。我手拍扶梯，不禁暗叹韶华之易逝。忽然一阵清风袭人，我一激灵，那幅美丽的画卷又浮上脑际。廉颇虽老尚敢食食三升。此等良机，天赐不取，余生还能再否？再有，过了今日，复是明日，不是更老吗？上！即使不能毕其功于一役，也可实行“革命阶段论”，分层突破嘛！第二层到了，逡巡八面，稍事休息，忽然想起一句名言：险自心生，累自心累，心险一去，廉颇复壮，处处坦途。何不一鼓作气？上！啊，终于一气而临绝顶！天风来了，美色来了，我感受到了钟山怀抱的体温，我看到了那种苍茫，那种辽阔！钟山，是一片绿的汪洋，那中山陵、藏经楼、孝陵卫等等，不过是这绿海中的一座座岛屿；那一个个湖泊，恰似一颗颗珍珠；那一片片田畴，恰似一片片云锦……

美丽总是赐予那些敢于付出的人，辽阔总是胸无块垒、不甘老病的人才能领略。

“爸爸，你怎么上来了？”儿子吃了一惊！

1999年7月10日

忝当理事

那天，接到市书协电话，叫我当首届硬笔书法协会理事。真让我诚惶诚恐！我自知只会写字，不善书法，和人家挂在一起的“真迹”，看了自惭形秽！在入会登记表中没有任何受奖作品可填！怎么会让我坐一把理事交椅？看来是慧眼垂青，期冀我的未来吧！

于书法既未成名也未成家，但自信还算得上个书法爱好者，并且还有点趣事浮出记忆。

读书乡下，文房四宝是既不懂，也没有的。18岁跨入军营，正值文革最后两年，字帖还在四旧之列。有人说我字好，大概出自天然。有次连队搞球赛，指导员叫我在黑板上写条欢迎的标语，这对当时连正草隶篆一无所知的我来说，真洋洋得意！时间憋了一个下午，汗急出一大盆，也没有写成一个字！在我记忆中，这简直是一个“奇耻大辱”。但是，“耻辱”未必是坏事。耻辱往往能激发自尊、动力和好胜欲望。要说爱好书法，这是一个重要的兆因。从那以后，我发奋练字。跑了几趟省城，买了本《美术字新编》，每逢闲暇，便兀自涂鸦。20年过去，“新编”虽已破烂得紧，却还躺在我的书架上；后来古帖逐步开禁，在难为我原本不多的津贴的同时，涂鸦的兴趣更足了。随着从连队来到机关，与文字结下了不解之缘亦与书法结下了难解

之情。那年生病住院，病友弄来了一本《玄秘塔》，兴之所至，便把它一拆为三，三个男人墨不够便掺水，笔不够便轮流，以床铺为几案，以卫生纸为宣纸，把个《玄秘塔》硬是临摹四五遍，卫生纸用掉了几十刀，在病房里一时传为佳话！更为重要的，对我来说，真书的基本方法竟是那时掌握的。因而，生病往往也是一种幸事，《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不就是写自病榻吗？

早几年，我转业到地方。带回百把本字帖，带回习书的爱好，晨昏笔耕砚池，不是天天如斯，也有个三六九。水平不高，没有勇气参赛，只是充实一下生活，调节一下自我，无意于其他；值得欣慰的是我儿子成了我的衣钵传人，在像我不知书法为何物的童稚期他就挥笔有致，并得了双龙杯全国少儿书画奖！这样，于我也就有了个交代，或许我这个充数的理事的希望就在他的身上——但愿。

1994年9月3日

至今不会玩麻将

至今不会玩麻将——说起来兴许很遗憾。

“地无分南北，人无分男女”，用来形容麻将的普及率是很合适的。在那些废寝忘食、乐此不疲地“垒城墙”的斗士面前，我是大大的落伍了！那次朋友聚会三缺一，我被赶鸭子上架，又被赶鸭子下架。朋友愤然：“不会玩麻将就不会玩世界”。麻将与世界“玩”到一起，着实让我吃惊不小。

在我的记忆中麻将好像是韩信发明的。楚汉相争，空前惨烈，将士思乡，军心浮荡，麻将一玩，便乐不思蜀，乐以忘忧了。

看得出，韩信发明麻将的用心在于安定军心，进而攻城掠地，一统山河。如果说“玩世界”倒也沾得上边。然则朋友所谓“玩世界”自然与韩大将军的玩世界不可同日而语。君不见无数“玩皮士”在方桌之上玩得死去活来，倾家荡产，玩得六亲不认，妻离子散，玩得杀人越货，锒铛入狱，玩得一事无成，身败名裂，乐趣何在哉？“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玩翁之意不在麻将，在于金钱之间。玩的就是金钱，玩的就是心跳。在“玩世界”的同时，实质上玩了人生。我辈贫穷，并非款儿；财运亦素来不佳，倒是常常“未敢翻身已碰头”，因而尽管有人玩得乐不可支，我还是退避三舍——麻将不玩！

如果说玩金钱、玩人生玩得人心跳过速，那么还有一种玩法，当把人“玩”得不知怎么喘气。商场如战场。“不会玩麻将，不会走商场”。这是不少“海中人”的共识。有人经常陪客通宵决战，最后是“既输又赢。”输了，是不输也要输，输得使对方不亦乐乎；赢了，对方大笔一挥或金口一开，便有巨利相让。这是一种生意秘诀，轻易不肯为外人道。对双方来说其实都是赢者。倘不会玩麻将或者只想赢不肯输，是不能闯荡江湖的。于是，我忽然发现这些年我之所以一直徘徊海边而不让下去，不会玩麻将大概也是一个原因。但转而一想，麻将桌上的输者之输乃是公家“投资”，赢者之赢乃是个人所得：一个张饵，一个吞钩，名为玩麻将，实是玩交易。玩来玩去，有的玩进监狱，有的玩成“企业家”。看到玩出这样的“果实”，让人胃里不舒服，于是，我对于我的不会玩麻将又生出几分坦然！

最后声明，据说麻将是中国体育总局“钦定”的体育项目之一，本文没有敦促废止的意思。

1994年9月27日

岳父走了

岳父走了。走在五天前的一个普普通通的日子——太阳急速下坠，晦暗匆匆逼近。

岳父走了。带着几份辛酸、几份遗憾，留下几份悲怆、几份哀伤。

岳父走了。走时瞪着吃力的眼睛，看看我，看看村支书，一句话也没说出来；我知道，他依然神志清醒，心地明白；那垂死的目光，充满着对人世的留恋和对死亡的无奈——“我要走了！永远地走了！”

抑制不住的悲情！抑制不住的痛哭！前来吊唁的亲朋好友带着“想像不到”的惊诧和无奈的悲哀。

我儿子放学回来了！面对不能接受的场景完全惊呆了，继而山洪暴发，江河奔突！上学前，他还道了声“爷爷再见”，谁知竟是生离死别！

岳父没有儿子。于是，平时凝聚了一种炽热、深沉的隔代亲情，倾注到我儿子的身子！“他（我儿子）舍不得我，我舍不得他”！我仿佛看到岳父弥留之际的心在滴血！

泪水纷飞。纸钱纷飞。岳父静静地躺着。

夜深沉下来了。只有哀乐在室内低迴。

我肃立在岳父遗体面前，掀开盖在他脸上的黄纸，他的面色憔悴腊黄，却显示几份安详、几份和善！布满皱纹的脸上，是一道道人生的沟坎；突出的颧骨、高耸的鼻梁，显现了一种人格的力量；只有因高烧而干裂和渗血的嘴唇，依然充斥着人生的苦涩！

岳父的一生是普通的一生，艰辛的一生。在那饿殍遍野的年代逃荒到苏南谋生，凭着他勤劳和倔强，正直与善良，在饥饿与战乱中幸存，入了党，当了几十年村干部，一身孑然，旧屋三间，家徒四壁。六十年代响应党的号召，举家下放农村；八十年代可以回城了，他又听从领导的“器重”，继续耕耘在据说“离不开他”的农村土地上。对此，他至死不悔，甚至还带着几份“内疚”一起上路！

就在他上路的前一天，他把家人召集在病榻前，交代几件后事后，叫我找来村支书，一字一顿艰难地对他说：“我当了几十年干部，工作没有做好，没有什么贡献，心里很内疚。本来想继续在村里跑跑，发挥点余热，现在不行了，感到很抱歉，请你转告镇上……！”支书感动了！问他还有什么其它要求，他吃力地摇了摇头！

“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我不敢拔高，我情知他不够伟大，但这的的确确是一个老党员、老干部垂死的心声，朴实无华，心地磊落！决非故作姿态！

我含着在眼眶里打转的泪水，舀起一勺茶叶水，送进他艰难开合的嘴，滋润他那充满生了破、破了生的血泡的舌头——他连用吸管吸水的力气都没有了，次日便滴水难进了！

岳父咂了咂干涩的嘴巴，似乎咂出了一种真正的“心满意

足”……

哀乐低迴了两天两夜！长明灯放射出一种幽暗的光芒！那或许是一个普通党员生命的延续！

岳父走了！他只度过人生的六十九个春秋！连一个古稀亦未凑足！一位前来吊唁的 80 多岁的老太太在他面前掉出了混浊的泪：“再活十年也不多啊”！

然而，岳父很坦然，他说：“六十九，够本了！”

然而，天不假寿，他得了不治之症。他说：“治得了病，治不了命”。他的视死如归，对我们子女是一种无比的宽容、安慰！

然而，我知道，他是多么不情愿地上路啊！他是带着豁达与遗憾走的！

然而，他叫我们“不要哭！”他说：“我自己也不哭！”

岳父一身要强，弥留之际仍然涌动着强者的音符！然而，他的话音未落，我们的心已流出了血！

病魔是无情的！“无情”这东西是扭不过的。我给他穿上衣服，摘去氧气，轻轻地、轻轻地揉合他不闭的眼睛！

岳父，你放心地走吧！走吧！

1996 年 5 月 24 日

居家过年

自从一人“远嫁”在外，虽然成家立业生子，但总没有过去十几口一大家过年那么热闹、惬意，因而每到过年，总向往着回归。然年年做个“候鸟”，不乏体力却乏财力、心境。今年决计者三，还是居小家过年，平时忙，休一下闲便不用“偷”了。

照例，除夕晚上酌饮二两小酒，犯着几分迷糊，吃力地等待着春节文艺晚会的锣鼓，锣鼓未响，窗外烟火狂窜，耳畔鞭炮爆炸，于是马上想到王安石那诗“爆竹声中一岁除”，又回到童年时代的情景：趿拉着“芦花棉鞋”在雪地里寻找“哑炮”，掰断，用火一点，刺啦一声，人则本能地一跳，嘻嘻哈哈中早忘了这世界的存在……晚会开始了。据说今年阵容强大，策划精心，大腕名家不乏扼腕叹息，因无佳作而不能粉墨登场。但我素来不崇拜名家星类，而今他们有不少都已不务正业，游戏着自己的艺术与人生，这个晚会大约就是最大的游乐场。耐着性子看着，看得出他们挺辛苦，挺卖力，不敢偷懒，也不敢偷闲，节目不敢说不好，但我总觉得还是不乏有点游戏之味，喝上二两酒，保准认不出什么特色……“睡觉吧。”夫人招呼。哪里还用招呼，我其实早就“梦游”了。

梦游未毕，东方既白，噼噼啪啪之声敲打着窗棂。岳父仙去，三年不好放炮；三年既过，叫醒儿子，循例到阳台上放了一

通二踢脚；儿子童心勃发，期待中的年使他的心旌如同海潮般澎湃。餐毕，下乡拜年，丈母娘孤子一身，别无儿女，热闹仍在热闹人家热闹。我踱方步，间忽抽一两支烟，终于午饭上桌。倒也不是年饱，而是桌上菜肴庶几日日可见，敷衍几下，骑车而归；归来酣睡；醒来打开电视，新闻无非过年，综艺又是晚会，好几个连续剧，吵得、打得令人瞌睡……

寒霜不知休息，仍然布在脚下。初二晨起出去打拳、舞剑，既归，无所事事。饱食午饭，邀约故友，决定玩玩八十分，麻将从来不会，赌钱囊中羞涩。然而，故友不是已上擂台，就是已在乡下，好不容易找到两个，终于无法解决“三缺一”！拽出一支“南京”猛吸，只好作罢。楼下邻居战斗正烈，作一回壁上观，百无聊赖，再看电视，依然乏味……看看自书的古人“黄梅时节家家雨，青草池塘处处蛙，有约不来过夜半，闲敲棋子落灯花”的条幅，深深体味了那种“休”得发闷、“闲”得无聊的愤忿。工作惯了，忙得不停的人，总是期望着休闲，可一旦真的休闲了，便又觉得发慌，那个“肚满肠肥”的心里似乎突然出现了一个宇宙空洞，空穴来风，浑身不自在起来，连手脚都无处搁置。恍然中惊觉，自己并非是休闲一族，休闲时光并无多少琪草瑶花。还是要找点事干干，自谋“工作”，工作着才是最美丽、最充实，也是真正的“心”的休闲。初三到了，翻开年前借的二月河的小说《雍正皇帝》，读得倒也舒心，忽然闻出了“九王夺嫡”的血腥气——怎么心事不用到“工作”中去？皇族清闲，闲得生出非份之想，何苦！放下，找出久废的笔砚，又把那“闲敲棋子”改写一遍：“过年时节期盼雨，枯草池塘没了蛙；无约不来过三日，闲敲桌子见‘焰’花。”写着写着，忽然生出些许感慨，坐下，换笔，写下了以上这些文字。

无须减肥

人缺了一点高度，便只能“横向发展”；倘再逢中年，便要“龙钟”起来。那天往电脑枰上一站，居然超重 17 公斤。

以胖为美的大唐早已过去。肥胖在现代不是幸事、美事，而是一种负担。这种负担只要负重，只要登高，那上气不接下气便可以证明。倘若再是什么高血压、高血脂、心脏病之类，则更有负担不起的势头。

于是，每每怀念过去。一颗童心，无忧无虑；一副年轻的体格，可以无视一切。然而，时下已是潇洒不再，轻松不起。有人善意地奉承“有风度”，听起来总像变相的讥讽，并不能慰藉心灵。

于是，每每想到减肥。吃过减肥茶，节制饮食，告别脂肪，倾心锻炼。风行于世的“苗条霜”，也很想购来一试。不过价格昂贵，并且每天要涂摩肚皮一两个小时，这种皮肉仗享受不起。又有什么“营养液”，说得天花乱坠，惜乎越是“乱坠”的东西我越是不信。那用过苗条霜的见过一两位，依然不乏巍峨，几曾见“苗条”！倒是英国的换血减肥颇有科学可信度，办法很简单，插进两根管子就可抽出由丙三醇（甘油）和脂肪酸合成的酯（脂肪），然而那是在大不列颠，而且还在试验阶段，等到在全球推广，我或者已行将就木了。

于是，依然大腹便便，面对过去的衣裤只有学两手缩骨法了。

时代不同了。而黄肌瘦已成为过去，肥胖看来已成为国际性通病。南德集团总裁牟其中（本人出此书时他竟已“倒台”）当年曾向企业员工提出“一年内每人减一斤肉”的要求，或许是自我作秀，但仍能说明肥胖已从身心负担转化为事业的隐忧。

然而，依然减肥无方。

其实，肥胖也是一种自然法则。人到中年，机器老化，新陈代谢日趋缓慢，再加上“养尊处优”，脂肪便逐步沉积。过于苛求减肥，不免有敢于抗拒自然规律之嫌。

转念想想，这未必不是一种“福份”，说明而今生活改善，营养充足，“收大于支”。在旧社会，在第三世界，在贫穷地区，连“啤酒”都未必见着，又何来“啤酒肚”之类？减肥，不是去减福吗？

至于负担，豁达视之，也没什么。我自信肥胖没到董卓地步：肚脐点灯，三日不灭。最坏结果无非一死。但人固有一死，有重于泰山，有轻于鸿毛。肉多一点，视死如归时，便不至于轻于“鸿毛”了。

嗟乎！何必减肥？

1995年1月10日

邂逅陶渊明

妻数番预谋春游，到油菜花间领略田野风情。那个双休日，我终于被缠出去了。

我和妻、儿三人三辆自行车向太湖湖滨进发，终于选定远离人烟、一望无际的花海，扔下自行车，越阡渡陌，问径丛芳，来到花心深处。啊！菜叶滴翠，菜花流金；晴空丽日，柔风扑面；野香四合，飞蜂舞蝶，小鸟啾啾；妻、儿忘情地欢笑、吮香，我的胸襟豁然，从心底发出一声：“净土难得！好美啊！”“爸爸，你身上全是花粉。”我看看自己，再看看妻儿，衣服全变成了菜花衫，不禁相视而笑。

妻想得周到。拿出面包、饮料，啊，还有八珍鸡！我们在田埂上铺下雨披，一家三口相偎而坐，开始野炊：把那些鸡、面包和着花粉、野香一古脑儿送入肠胃。唉，好不惬意，好不浪漫！餐毕，妻去采野菜，儿子满田埂沟渠地去找小乌龟，我终因大腹便便，陪妻采了几把便吸上一支烟，颓然倒在雨披上，任蜜蜂盘旋头顶，白蝶落在鼻头，闭目狂吸清新。忽然，我发现一位老者，皓首长髯，破衣烂衫，拐杖上挂着酒葫芦，飘然而至。我吃了一惊，问：“来者何路神仙？”老者说：“不要惊慌，在下姓陶，名潜，字渊明。适见小老弟横卧其间，特来相见”。我听罢，不禁大吃一惊，连忙爬起，躬身施礼：“晚辈不知先贤驾到，有

失远迎，幸勿见怪。”“哪里，哪里。”“我听说前辈不是已归耕南山，采菊东篱，怡然自乐了吗？不去采菊来到菜花田间何干？”“唉，别提了。东篱哪里还有菊喲！南山亦整日炮声不断，正忙着建‘南山菊苑’，占地 800 亩，要在今年九月九日正式对游人开放呐！”“这是好事呀！我有便亦当前去领略。”“好什么啊！那可是我的家园，住了上千年，尘事不染，以菊换酒，多安静啊，一旦炮火连天，游人如织，我还住得下去吗？”我掏出一支烟，不无同情地说：“请前辈吸上一支。”“不，我喝酒。”说着，他打开葫芦，呷了一口，美滋滋的说：“你那是一种污染，害己害人，哪能比我的酒好啊！”我若有所思地说：“南山不存，你不是还有夹岸数百步，芳草鲜美，落英缤纷的桃花源吗？”“嗨，小老弟，你有所不知，桃花源亦今非昔比。夹岸数百步都已是‘桃花酒厂’、‘桃花化工厂’、‘桃花造纸厂’、‘桃花肉脯厂’、‘桃花渔场’、‘桃花养鸡场’、‘桃花大别墅’……更有一个‘桃花世外极乐大世界’正在破土动工。那里已是鸡飞狗跳，乌烟瘴气；溪皆臭水，鱼已不存，桃已不结。那年，我误饮溪水，暴死数日，幸遇华佗用三粒‘再造丸’才把我救活，至今落个胃部溃疡；从那以后，我就离开桃花源，浪迹天涯，遍寻净土不得！不然哪得见你？”我不禁叹息：改革开放以来，人们都在搞“文化搭台，经济唱戏”，请出古人帮忙发财，然确也糟蹋了一些名胜古迹、自然风光、万顷良田。“听说前辈曾任彭泽县令，以你的名份，何不去劝谕那些当官的？”“去过，去过。可他们说‘你那时能不以五斗米折腰而名垂青史，我们现在要以政绩留名，请前辈多多海涵，成全则个，不要计较个人得失委屈嘛！’我不禁哑然。“什么叫政绩？我那时可没有讲过。苦了我们这些古人事小，等到你们的子孙喝着污水，无地可耕时，只怕要怪我们这些古人帮了倒忙了！”说着，又仰脖喝下一口酒，“这酒是在桃花酒厂买的，

总感到味道不纯。”我不禁心绪烦乱，又掏出一支烟点上，猛吸一口。“哎，你别抽了，来，尝一口我的酒，看看是真是假！”我接过酒，送到嘴边……

“爸爸，爸爸，你看妈妈采了好多野菜！”

我猛然惊醒，大怒：“叫什么叫！酒都没喝成！”

“什么酒不酒的，做什么白日美梦？快帮我一起去找小乌龟”。

“去去去，去找你个魂！”……

1995年4月1日

第二辑



那年，我登上了天安门

90年代的第一个冬天，我登上了天安门。尽管那天零下十几度，特别冷，太阳也懒洋洋的。但是，当我踏上天安门阶梯时，脑海中便很自然地想起老一辈开国领袖与元勋登楼主持开国大典的情形。我的心跳实实在在地加速了，我的血亦实实在在地沸腾了——因为我毕竟登上了象征伟大祖国的圣地，登上了目睹多少世纪沧桑的胜迹，登上了伟人们叱咤风云、旋转乾坤的地方！

城楼五阙，美轮美奂，处处放射着建筑、工艺、美术、文化等中华艺术之光。离城楼栏杆七八十厘米处拦起了红线，据说是为保证游人的安全。而我则觉得易使人生出一种不能像领袖那样凭栏挥手的遗憾。但是，红线隔不断人们的目光——天安门广场顿时以一种广大、雄浑的形象了然于眼前，不甚晴朗的天空，恰如一种迷蒙的面纱，更像萦绕于古今历史体表的烟雾，很容易勾起人们的记忆与遐想，营造一种深邃而美妙的意境。金水桥幻化出一种瑰丽的血光，历古历今的仁人志士伸引出自己的头颅，用自己的鲜血对古老而冷硬的汉白玉进行了无数次洗礼。广场正中高耸的人民英雄纪念碑，看上去更像一把刺破青天锷未残的宝剑。那底座上栩栩如生的浮雕，动起来了，在我的面前向着腐朽、向着丑恶、向着反动，冲锋陷阵，

慷慨赴死，前仆后继，用他们的钢筋铁骨，构建了一个古老的东方民族追求民主自由文明的真魂之碑，构建了一个新生共和国不朽的金字塔！从 1840 年开始，有多少人民英雄躺进这片古老土地的怀抱，融进这片山川的机体！五千年中华由此而焕发生机，睥睨一切。“人民英雄永垂不朽”——毛泽东亲书的这八个大字在我眼前放射出金色的光芒。我知道，那用的不是墨，而是人民的鲜血。在这金色的光芒下，我看到无数的人民从祖国四面八方走向广场，从广场深处向我走来。江山是人民打下的，人民应当永坐江山。“人民万岁！”我的耳边忽然响起了伟人的呼号，我亦情不自禁地挥动起手臂，心中也在高呼：“人民万岁！”

时间已到 10 点多。太阳终于耐不住寂寞，从云层中冲了出来，广场中心的五星红旗变得格鲜艳夺目；一座四四方方的“宫殿”里长卧着一代伟人，释放着一种滋养一个民族、激励广大人民的精神，他是真正的人民的儿子，人民因他而骄傲，祖国因他而崛起。当他的脚步上天安门时，他便把人民带入了一个新的纪元；当他亲手按下按钮，升起第一面五星红旗时，他便使一个民族自立自强于世界民族之林；当他在天安门城楼高呼“人民万岁”时，便把自己的一生无私地献给了人民！

我走下天安门，穿过金水桥，穿越车水马龙的长安街，来到广场深处，汇入“人民”中间，回首再看一眼天安门城楼，仿佛有一行大字“千万不要忘记人民”融入那古老的建筑，使城楼变得那么雄伟，那么壮丽，她永远地装在了我的心中。

2000 年 9 月 15 日

问险天都峰

黄山的三奇(松、石、云)四绝(奇松、怪石、云海、温泉)蔚为壮观，素有黄山归来不看岳之说，而我以为经历了黄山的奇险后，同样会有黄山归来不看险感受。说险，险莫过于天都峰：“飞鸟难落脚，猿猴愁攀登。”而天都之险，又莫过于鲫鱼背了。鲫鱼背是上天都之必经之路。我第一次知道鲫鱼背是读的一本小说，正是它加重了我猎奇猎险的心理。一到黄山，本地组织者及导游反复渲染鲫鱼背之险，说得好几个人嘭嘭敲响退堂鼓，我是初衷不改。

游西海，逛峡谷，攀飞来石，望光明顶，钻鳌鱼洞，步百步云梯，看大块文章，中午时分来到玉屏楼。早上两碗稀饭早已变作辘辘饥肠，体力已衰而竭，要命的是腿肚子转了筋，每走一步都往心里疼！站在迎客松下，遥望天都，一条羊肠路从云际飘忽而下：还能上天都吗？不上，岂不“黄山一场空”？思想一边斗争着，一边扒下一份快餐，真个是人是铁饭是钢，马上增添了不少力道。同行 30 多人，逛过西海，就有 10 多个坐索道返回了。决计上天都的只有七个，我还在犹豫，而头一批四人已经出发。遥思天都，心向鲫鱼，我不能空留遗憾！毅然决定“上！”于是我们四人同行。在那云中“飘带”上是不能“走”的，只能四足并用，爬行了四五十分钟，终于来到鲫鱼背上！坐到

巨石上，把气喘喘匀，掏出烟盒，烟已没了；同行递过来一支万宝路，深吸一口，尽是天都的野味。鲫鱼背就在头顶，隆起的峰岗纯石无土，状若露出水面的鱼背，长约10数米，宽仅1米，两边万丈深渊，奇险无比，夺人胆魄，难怪有人望而却步或躬身爬行。再远望群山，苍苍茫茫，起伏连绵，一段巉岩下居然露出映山红的笑脸！真美啊！来照个像！如果我从鲫鱼背掉下去，那只是提前完成对大自然的回归！占有如此风水死有何憾！照片就是最好的遗容！同行为我“咔嚓”，把我的身影永嵌到鲫鱼背上，把鲫鱼背永留在我的身畔！

像是照了，但我相信我是掉不下去的。我想起了妻儿，相信他们在为我祈祷，黄山之灵也在保佑着我。鲫鱼背踩在了脚下。面对深渊，血液加速，头确有点晕，腿确有点抖。但后退无路，亦非大丈夫所为。向前，向前，义无反顾。1937年，怀宁石工队曾在两侧安置防护铁索，但此时已代之以尼龙绳，矮得很，要扶便要弯腰，直立的人是不肯扶的！沉住气，不要慌，向前看，迈稳脚，我们过来了！回首一望，不禁喊出一声“小心！”我们成了鲫鱼背的征服者！险吗？险！但心险一除，坦途就在脚下！勇敢者敢于在龙喉下扯其逆鳞，何况“鱼”乎！“照相！再照一张”！于是，鱼背如桥，留在了身后！万丈深渊，留在了脚下！峰峦如聚，留在了天边——一副征服者的英姿。

过得鲫鱼背，转瞬来到天都峰顶。我承天风之习习，目万倾之无余，油然而生今已临绝顶，一览众山小之感，对那古老的神话——天子的都会深信不疑！山颠上一块巨石上刻着“登峰造极”四字，我右手拄杖，左脚踩住“登峰造极”，一副“山登绝顶我为峰”的模样，并把这副模样又一次留在了镜头之中！

无雪也精神

赏梅不可无雪，因而我很喜欢陆游与毛泽东的“卜算子”，因为他们都传达了雪中梅花幽深而清冷的境界。

六朝金粉之地南京有座梅花山，地处东部，不高不大，古称吴王坟。其梅花气象 10 多年前就印入我的脑际，当时我所在部队就在咫尺，我常常晨昏散步，假日闲游，还亲手栽植过梅树及其他树。“清浅”之水没有，黄昏之月多多；雪中之梅见过几回，但因梅花未曾漫坡，体味到的常常不是“她在丛中笑”的慷慨，反有几分“寂寞开无主”的苍凉。

今年春节，故地重游。“厄尔尼诺”搞得全球暖洋洋的，我情知雪中赏梅难遇难求，身心脚步亦懒洋洋起来。原来绕山而过的公路设起了售票卡子。印有我无数脚印的坟山竟然卖出 15 元一张票子。市场经济嘛，好山好水好花不知卖钱，那脑袋大约不僵也迂。目光左右逡巡，明孝陵神道的石兽和文武将相依然那么凛然清冷，那么忠于职守，芸芸游客却躁动不安，狂热不已；流连山隅，10 多年前的零落稀疏竟已变得漫山遍野，千树万树，蟠螭虬枝，赤橙黄白，争奇斗艳；耳畔的高音喇叭，喋喋于告知游人，此山解放后植梅，有品种 200 多，冰雪中冷香浮动，春光下花气袭人。我极目山顶，果真云蒸霞蔚，春山如画。画中掩映游人无数，或引枝鼻翼吮吸清香，或搔首弄姿，人

而梅花相映相笑，“咔嚓”不断，那灿烂的脸面便永久定格。哪一株是我当年亲手栽？啊，这株白梅，骨格清奇，疏影横斜，白得何尝逊于瑞雪，花朵边沿泛出一些碧绿，点染得花瓣如同蓝田白玉，吸一下那幽香吧，沁人的沉醉！是的，就是这一株，不然怎会一见钟情，两心缠绵！我欣然留影，算是游子今来，一圆心梦，再植情种。移步西向，花丛中突兀一块巨石，赫然入目：孙权墓。这位三国争雄中首先称帝的吴王，今日掩映于花树之中，只巨石一方，黄土一杯，幸乎？悲乎？洪武九年（1376年）朱元璋营建陵寝，有人要迁孙权墓，所幸这位和尚皇帝良心未泯，一句“孙权也是一条好汉，留着他给朕看门，”虽免曝尸动骨之劫，却从彼成为看家之狗。“生子当如孙仲谋”，这是曹阿瞒无奈而又钦佩的慨叹，元璋诚不如曹操眼力之深邃也！但是，孙大帝雅量惊人，只争一杯黄土，今却幸得万千梅花娘子相随相知相融于山上地下，足矣。山顶到了，“观梅轩”其实只是三两丈的长廊，廊外矮柏苍松，遮挡了俯视山坡的视线，因而人丁冷落。山顶西北隅，有亭煌然，名曰“博爱坊”，后来新建。观亭之气象，有如云奔霞飞之下牌坊的高峻。“博大精深中外古今齐翘首，爱民救国圣贤尧舜证天心，”亭柱上的对联雄浑壮阔，只不知称颂着谁。登亭翘首，钟山龙盘，石城虎踞，紫气依山飞，薄霭笼古城。正北则是朱元璋的明孝陵，苍松危柏中隐隐透着一种霸气和杀气。我不禁要叩问天心，谁是圣贤？谁是尧舜？西南有湖，名曰前湖、琵琶，水色悠寒，荡荡乎明城墙之下，人说因取土堆孝陵而成。明孝陵耗资者巨，历时者久，从孝陵卫至于坟堆，神道逶迤七八公里；而20多公里外的阳山，有一三楼三底般大的碑材，拟用其铭功镌颂，无奈运载不能。吴有江东，占尽人和，孙权用人堪为千世仰止，而洪武帝则一把屠刀，杀尽功臣。孙权家乡浙江富阳盛产藤编茶叶，元璋

故土安徽凤阳则皇陵万顷，黄河改道居然不曾淹尽！上苍有眼，天心可证。同是帝王，谁圣谁贤，谁尧谁舜，岂不昭彰如同天日！梅花山上梅花艳，梅花亦有知；梅花不仅耐得苦寒冰雪，寂寞清贫，而且它亦懂得世道人心！

它为恤人者开，它为爱民者开！
梅花无雪也精神！

1999年3月6日

梦回居庸关

曾从居庸关下过，那是六年前的事了，但居庸关的雄姿依然不时出现在我的眼前。

那是一个零下十几度的严冬，朔风怒吼，积雪皑皑，树落残叶，山脱绿衣，燕京八景之一的“居庸叠翠”自然无处寻觅，只剩下不尽的严寒和雄浑、苍凉。

小中巴在关沟中行驶。关沟实际上是一个长达 20 公里的峡谷。两壁高山，挺拔雄险，似伏有雄兵百万；人行沟底，陡生出一种司马懿进入上方谷的恐惧。山顶上，时断时续的古长城蜿蜒明灭，山脚下，偶有一些虬松桧柏崛起于嶙峋之中。让人看到生命的存在，淡化那种恐惧。

高山渐渐合龙，隘道渐行渐窄；山体伸出两只巨臂直指关沟。抬头仰视，头上有山，山上有关；关高入云，气吞如虎；巨石高悬，大有累卵之势；云间断壁，山头残垣，不用导游介绍，一望而知是居庸关遗址！面对这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气象，我忽然想到发生在 1449 年 8 月，离关不远的“土木堡之变”，那位大奸如忠的司礼太监王振，挟明世宗亲征瓦剌是何等狂妄；战败撤退不抢人居庸关内，却露宿旷野，是何等无知！致使十万大军成为孤魂野鬼！一阵寒风袭来，我仿佛听到了他们痛苦的号泣和屈辱的怒骂！

中巴穿关而达，一座恢弘的军帐呈现在四山环合的山坳之中。这是为纪念成吉思汗而建的纪念馆。车停了，我环顾四野，居庸关耸立在前，冬日有气无力地在关顶徘徊，裸露出一份悲凉。我知道，或许也在这个山坳，2000年前驻扎过无数的为秦始皇修筑长城的庸夫，居庸关乃从“徙居庸徒”得名。然而，千年后的1213年，成吉思汗却在这里指挥千军万马，直扑雄关！尽管金军冶铁封固关门，布铁蒺藜百余里，却依然挡不住天骄一翅到长安！成吉思汗就是从这里脚踩长城，突入雄关，直扑中都，进而得胜于大江南北的。

我进入成吉思汗军帐。大汗稳坐中军，面对关山，目光是那么刚毅，刚毅中透射出蔑视！我随他的目光望去，居庸关在暗淡柔弱的日光下不过是一座虚幻的阴影，往日那中都西北屏障的威严、雄险很难寻觅到几分！在一代天骄、横扫欧亚、志在必胜的大汗眼里，又其奈我何！我再看大汗身边的将军们，他们的目光、神情与大汗完全一样，于是，我突然有所感悟：由人所结构的社会一旦堕落、腐败，雄关险隘是救不了它的；而新生的、上升的、正义的事业，任何关卡险阻是挡不住的！明世宗、王振当年即使抢入居庸关又能逃脱他们失败的命运吗？“万里长城今尤在，不见当年秦始皇”，长城救不了秦王朝的腐朽与灭亡！只有今天，我们社会主义的事业是人民的事业，江山是人民的江山。居庸关已经废弃了，但我们的生机永在，国运恒昌！

我告别军帐，告别居庸关，向长城进发。我知道长城是不倒的，因为长城建在老百姓的心坎上！是老百姓的白骨血肉筑成的！

刘公岛烟云

刘公避难入海岛，
闲看白云卧听潮；
忽然甲午起风云，
万般屈辱化狂涛。

敝人不会做诗，这次到了刘公岛却胡诌了这么几句。

刘公岛处于胶东北部黄海海域，与威海市东西遥对。据传，西汉时期朝迁内乱，刘氏一支宗亲逃匿于此，故称刘公岛。

立威海市东望，刘公岛横踞海上，势如屏障，关住了整个威海卫，是个重要的军港。明初即设卫所，以备倭寇。光绪 13 年(1887 年)，清政府建北洋水师后设提督署于此。1894 年，甲午海战爆发，刘公岛从此蒙上屈辱的阴影。

海风习习，丽日当空。我的心情却无法朗丽，带着的是一种悲壮和屈辱，登上了刘公岛。

过去的海军公所，负山面海，坐北朝南，建厅三进，据说院内有地下储水设施。门前有东西辕门，为过去鸣金奏乐之处。而今已无金乐鸣奏。这里已变成中日甲午战争博物馆，馆名为江泽民同志亲题。拾级入院，正门上悬“海军公所”的匾额，或

许蒙辱含垢太久而晦暗无光，令人一睹伤情，心房加重压抑。礼仪厅说是迎接圣旨的地方，宽大的屏风，宽大的座椅，想象得见昔日的神圣；或许因为圣旨的并不神圣，游人并没有任何凄惶拘谨，我只感到这里不过是荒唐与耻辱的中转站。踏进展厅，我仿佛看到了军舰的残骸、勇士的头颅在炮火中飞翻，看到了屈辱的史页翻过黄海，翻过威海，翻到刘公岛上；我也仿佛听到炮在怒吼，人在怒吼，山呼海啸，鱼鳖哀鸣……我的心头一阵阵惊悸，脑壳一次次肿胀，血如岩浆在不停地奔突……在心灵的呻吟中，我来到最后一个展馆。据说这里原是一个储藏室，是提督丁汝昌的殉难之所。丁汝昌的腊像屹立着，一双哀伤的眼睛失神地盯着游人……

丁汝昌是安徽庐江人，长江水师出身，1888年任海军提督。在黄海海战中，他从旗舰“定远”号飞桥上跌落受伤，仍坚持督战。海战后，李鸿章要他退守威海卫，“不得出洋浪战”，不然“虽胜亦罪”。日军抄了威海的后路转攻刘公岛，他率部殊死抵抗。但是海军副提督英国人马格禄与美国顾问浩威，勾结一批无耻将领，唆使士兵哗变、投降。在待援绝望、指挥失灵、胁迫投降的情况下，1895年2月12日凌晨，就在这间小小的储藏室中，丁汝昌服毒自杀了！刘公岛失陷了！马格禄与一小撮民族败类，竟盗用他的名义签署投降书，从此这位宁死不屈的丁大人也成了“投降派”，背上了沉重的黑锅，朝廷追究，世人唾骂，不得善葬！直到若干年后才一洗沉冤。百年后的今天我们终于有幸一睹他挺立的身姿，尽管面色忧伤、哀惋！

令人不解的也是在这个小小的储藏室内，丁汝昌的前后左右到处是纸币、硬币，还有香烟。丁汝昌似乎成了神，游人似乎成了香客，焕发出对丁公的一种虔诚的期盼。但我不知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期盼：是期盼丁公英灵不灭，保佑祖国富强，洗

刷耻辱，不再重演刘公岛的悲剧，还是保佑自己升官发财，子孙兴旺？我敢说，丁公需要的决不是钱币、香烟！钱币买不来民族尊严，烟雾却可能烧去民族气节！他对后人同样有着期盼——期盼对那些腐败无能少一点盲动与同情，期盼对那些崇洋媚外少一点褒奖与忍让，期盼子孙们腰杆挺直，自立自强于世界民族之林！他的目光是信任的，信任中又有一点忧愁。我看得出，他不愿当神当菩萨，也不愿赐给人们钱财……

我告别了丁汝昌，缓步穿行在据说有的是用蚌壳加工的珍珠首饰的叫卖声中，穿行在各种海鲜小吃还有海石花凉粉的招徕声中，走向码头。

我告别了刘公岛。渡轮在海面上犁起白浪，但冲刷不掉我心中的悲愤！抬头看白云，每一片都书写着屈辱的历史；低头听潮声，每一声仍在倾诉着过去的血泪……

刘公岛，屈辱的岛！刘公岛，悲壮的岛！刘公岛，不沉的岛！

1996年10月12日

“小”了一回天下

作为五岳之尊的泰山，我是神游过多次了。这回终于有幸登临。孔子有登泰山而“小天下”的城府，杜甫有“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之诗怀。我这回也算“小”了一回天下。

登泰山首推日观峰、玉皇顶上看日出。可天不作美，先天傍晚雨雾纷飞，老乡说明天看不到日出。第二天登上山顶却天清气爽，丽日行空。看到摄影点样片上的游人或玩日于股掌，或点烟于火球，陡生出迟来一步之遗憾。

既然日不我待，只有登玉皇领略“览众山”、“小天下”的意境了。

我们是坐索道直达南天门的。穿过南天门，步入天街，便有了一种“日近云低”、“天高望远”的气势。天街最东头是碧霞元君祠，香客众多，烟雾缭绕。传说，周武王分封天下，黄飞虎与黄妃争夺泰山，最后黄妃用法术将绣鞋运到玉皇顶上，骗得登山之先，被封为碧霞元君，占据泰山上部。我直想像不到，以妹欺兄，尔虞我诈，古人之心早已不古！尽管“苍生溥佑木德仰慈恩”，我亦不想入殿一睹元君风采，正好祠在修缮，我们便穿祠而过。正东便是日观峰，但已无日可观，同伴赖得上去，我们便直奔玉皇顶。

玉皇顶高耸云际。在顶下迎接我们的首先是唐摩崖。这是

削崖为碑。唐开元十三年，唐玄宗登山封禅，次年御书《纪泰山铭》，全文996字，据说文章典雅，书法遒劲，“穹崖造天铭书，若鸾飞舞于烟云之表，为之色飞”。我们不想知道天子的自我吹嘘，留下一张照片便匆匆而去。

玉皇顶已在头顶。重峦迭嶂之中，“一览众山小”、“俯视一切”的石刻映入眼帘，我招呼同伴急行，爬到石刻之上，顿生“只有天在上，更无山与齐”之胸臆，仿佛听到了天心的跳动！极目而望，山峦如蚁；举臂一呼，天地作答。同伴为我摄下了雄峙天际的一刹！

玉皇顶终于到了。这是泰岱极顶，原名天柱峰，因峰巅建有玉皇庙得名。穿过“敕修玉皇顶”的山门，我们进入玉皇庙。正殿为玉皇殿，内祀明铸玉帝铜像。我终以得见玉帝尊容，比我们凡人多了一点仙气。面对院中央刻有海拔1545米朱红数码的“极顶”石，我又看到殿两旁挥洒自如、行云流水的一副对联：“地到无边天作岸，山登绝顶我为峰”！我直感到我已高人一等，高山一筹了！谁想体会“自高自大”的心境，只有在此时此地。我们来到东厢的观日亭，虽已日上十竿，但云海苍茫，仙气蒸腾。山出雾中，如美人出浴；雾绕山腰，似轻纱漫舞。我如置身仙境，超凡脱俗起来。什么功名利禄，烦恼得失，苦乐忧愁，面对这悠悠白云，山风松涛，青壁丹崖，远天近日，都让它去吧！我接过同伴一支烟，点上，是那么悠然，那么惬意！坐下，山作莲花，心离尘表；云雾回旋身畔，清风耳际作乐；深吸一口，浑然不知是烟味还是宇宙之精气！

“哎，走了”！同伴招呼我看“古登封台”、“无字碑”。台在玉皇殿前西北角，石碣而已，早已看到，有点不屑；碑在山门外平台上，高6米，宽1.2米，通体无字，武则天在昭陵也立过一个，无非说功德无法言表。传说此碑为汉武帝而立，在艳阳之

下,有几行篆字显现,言武帝功德之高,远视则有,近视则无!然而,我却没有此种心性,直觉得这些玉帝的儿孙们是那么渺小,俗不可耐。有功不在言高,与其封禅之后不久亡,莫如清心寡欲到极顶上呼吸一口宇宙精气、过把瘾就死的好!

我又回到了天街。天街上店铺林立,众生芸芸,讨价还价之声不绝。我顿觉恍然:“天街”原来不在天上,“天街”还离我们很远!

1995年6月21日

心寒北固山

这是我 20 年后重到镇江，重到北固山公园。

20 年前，我是吟咏着李白“丹阳北固是吴关，画出楼台云水间。千岸烽火连沧海，万杆旌旗绕碧山……”的诗句和辛弃疾的《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踏进北固山，踏进甘露寺的。那时虽然还没有时下炒得大热的“旅游”一词，但留给我的印象是北固山太美了。

20 后，我又来到了这里。

那是春节后的一天。

或许靠长江太近了，江风不断地扑打着北固山；向天地之间倾泻着寒冷。我把脖子尽量缩进带着狐毛的皮风衣。

20 年前这里是不要门票的。现在要卖票了，但是我们茫然四顾不见卖票人的影子，真以为是在虚门以待。我们便自顾着踏进门去，不曾想迎接我们的竟是被冷风吹起在半空盘旋的白色马甲袋裹夹着沙粒，劈头盖脸地打将下来，我们着实吃了一惊。就在我们惊魂未定之时，身后突然又爆出一声“雌性”的炸雷：“干什么的？买票！”我们终于明白这里毕竟不是风雪山神庙，钞票还是要的，刚才她们或许喂奶去了。

重进园内，左前方有一方池塘，不大，形状颇不规则，周围环矗不少太湖石。其间竖了一方小小的牌子，上写南宋末年

(1276年)文天祥被元军抓获后转送大都,经镇江时的脱险遗址。这倒让我十分意外,同时也感受到一份肃然,冷风打在脸上,就好像是伶仃洋里的血雨,那翻飞的马甲袋好像幻化成了破絮,只有那坚硬兀立的太湖石仿佛成为文丞相坚硬的身躯,让我从中看到了一颗形红而又对南宋王朝充满已然发冷的心,旁边两棵挺立的虬松在张扬着一种气节,在呼啸的冷风中发出一声涛鸣,那似乎是发自文丞相的血管,让我心头也生出一种悸颤。同时我也不禁钦佩起镇江人冒死救助英雄的胆量,当年正是镇江一名叫余元庆的元军管船的英雄义举,帮助文天祥逃到真州,不然便没有后来的文丞相抗元,或许会有《正气歌》,但绝对不会再有“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这样的千古绝唱。一代民族英雄身世浮沉,用自己的铁骨热血大写了民族真魂,能够辗转北固其志其行远胜于孙权刘备,自然是北固的荣幸、镇江的荣幸,然而,镇江人、北固山只给他这么一方小小的池塘、小小的牌子,难道能仅仅用吝啬来搪塞吗?还有那个余元庆,竟然在牌子上未著一字!文天祥是民族英雄,难道他就不是英雄?镇江人对英雄的价值评判标准到底是什么?

右前方是一小片桃林,林中有着三位大汉,巾帼飘飘,髭须奋张,面前摆着香案,似在举行什么仪式——我终于看到了牌子,原来是刘关张桃园三结义。是的,整个北固山负载的的确多是三国故事,但镇江不是涿郡,刘备只是来讨了个老婆,而且在他的眼里兄弟才是手足老婆只是衬衣,他到甘露寺来只是换件新衬衣而已,并没有什么桃园结义;使得北固山人文沉重厚实的是东吴人士,可今天的镇江人却在乱点鸳鸯谱,而且将其放在那么突兀的迎门之处,我都替他们感到寒碜:这是

不是有点长他人志气灭自己的威风？沿着山路继续上行，这一路上竟然多是诸葛亮战群儒、关羽单刀赴会、张飞大战当阳之类，为什么不多塑一些像周郎火烧赤壁、陆逊火烧连营、吕蒙计赚荆州呢？是不是镇江人已超脱了地域概念，视三国为一统天下为一体，表现了一种今人少有的大度？如果这样，我不禁要表示钦佩。

我终于在甘露寺脚下看到了周大都督点将的泥塑，心里终于有了一丝慰藉。但是我又忽然以为，这一路上大大小小的泥胎完全是多余的，20年前没有这些，我倒找到了一些本色的自然和谐的东西，现在突然看到这些，心里反而有别种滋味，有点反胃。美总溶于自然纯朴之中，人文的意蕴最忌浮浅直白，让人一览而无余，想嚼也嚼不出一点真正属于自己的感受与滋味。现在的人们总喜欢把好事做到绝，自己少读了几本书，总以为别人看不懂，便凭着处处得胜的长官意志，自以为是，又驾乘着一些浮躁之气，急功近利地想起当然来，想嫁接就嫁接，想移植就移植，让人在对历史人文的追思与品味时，咀嚼出的味道好像是他们胃里糟蹋过又返出来的酸腐，好不难受，好不心冷。

总算见到了“天下第一江山”大影壁。我忽然想起20年前我与我夫人曾惑于当前美景，用老式海鸥借着夕阳的余辉在它的面前请人按下过快门。这许多年来，我还时常找出来看看，在那黑白方寸之间回味江山与恋爱的滋味，只是那时为清人程康庄摹宋代吴琚手迹这六个大字是凹进去的无色的，现在已被涂上了深深的海蓝色，对比明显，在中午昏昏的阳光下放出幽幽的光，让人有一丝欣慰。像反复翻看昔日的照片一样，我又咀嚼着几毁几建的“天下第一江山”的意蕴，不知不觉

中来到望夫亭。在亭中杂沓几步，突然感到女人总是悲哀的，嫁的即使是鸡，鸡去了她还是要不尽的思念与怅望，刘备去了，扔下来的这件衬衣却仍枉自在江风中痛苦地飘动得不知时日，以至不知自己只是一件衬衣，不知刘郎还要不要穿，他是否又重新换上了一件新的？望夫亭留给人们的并不是爱情的动人故事，只是纪录沦为衬衣的古代妇女命运的哭丧碑。如果望夫亭倒了，不知鲁迅会不会写一篇“论望夫亭的倒掉”——如果他不知道雷锋塔正在准备重修的话。我把这种“灼见”向我太太作出炫耀，不曾想却迎来了他怀疑与审视的目光，直瞪得我心里发出冷汗。

最能感受“天下第一江山”之美之味的自然是多景楼。多景楼在北固之巅，北倚大江，南俯镇江全城，与黄鹤楼、岳阳楼并称为长江中下游三座名楼。这里就是吴国太相亲的地方，故又名相亲楼；也是刘备“穿”孙尚香这件新衬衣和孙尚香梳妆的地方，故又名梳妆楼。北宋曾公亮在那个年头曾有幸在这里睡过一夜，并留下了一虚中见实，境界宏阔的七绝：“枕中云气千峰近，床底松声万壑哀。要看银山拍天浪，开窗放入大江来”。可以说写尽了多景楼的神韵与壮烈。我没有曾公亮的幸运，人家可是尚书级人物，曾封鲁国公，又以太保致仕，并且为人“方厚庄重，深沉周密”。我是没人请我在此睡觉的，因而枕中云气、床底松涛我这一辈子是感受不到了。更不幸运的是眼下正值枯水季节，本来在这里要看银山拍天浪是不用开窗的，只要往楼后一站，凭着城墙远眺近看都行。但是目下我只能通过想像去倾听大江雄起雌伏的跌宕之声。我的眼前大江被昏昏日色下的雾霭所笼罩，是一片灰蒙蒙的苍茫之态；江风呼啸着横扫江面江岸，辽阔的江滩是一片黄沙，中间总有一些水洼与河流、湖泊，奇巧地构建了一片土黄色的沼泽，其间杂树杂

草都枯出了金黄，江风一阵阵吹来，它们竟也能扭捏出一些婆娑舞，使这惨淡的沙滩演变出一些丝绸路上的“飞天”韵律。而那间或挺拔的青松，则成了这冬日荒凉的江滩上生命的点缀，任凭江风狂吹，寒流侵袭，傲立着等待春夏江水的上涨浸泡，笑看那拍天巨浪在它的脚下肆虐地东去。噢，我又看到了渔船，就在那松树下的一汪湖泊中，无声无息同时无畏无欲地将养着自己。突然我的心莫名地惊悸起来，身子也冷缩成一团。那几只小小的渔船怎么变成千万艘艨艟巨舰？那枯草之中黄沙渍里怎么奔突出千军万马？那江面上巨舟的烟囱怎么喷出来的竟是滚滚狼烟？……“何处望神州？满眼风光北固楼？天下兴亡多少事，悠悠，不尽长江滚滚流……”；“千古江山，英雄无觅，孙仲谋处……元嘉草草，封狼居胥，赢得仓皇北顾……可堪回首，佛狸祠下，一片神鸦社鼓……”，凭谁问，说我老矣，疑能饭否？“啪”，我一巴掌竟然猛击在城墙之上，我自觉失态。儿子说“一定又是想起什么古人来了。”是的，此时的我，的确已是“往事越千年”，看到了魏武挥鞭、仲谋断几；看到了徽钦被俘、中原涂炭；看到了武穆冲冠、放翁家祭；看到了稼轩当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的烽火扬州路，看到了他那年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的壮志难酬……我还看到了佛狸祠，看到了神鸦社鼓……我仿佛成了当年的辛弃疾。这多景楼不就是多事楼吗？楼外既有大江风雨，又有山河剧变；既有时事惨淡，又有诗篇壮烈；既有社鼠昏鸦，又有神武英烈……面对苍茫大江，面对赤县神州，面对千年岁月，今天我们还有仲谋吗？还有稼轩吗？还有廉颇吗？抑或还有风波亭？还有腰骨松软膝下无膑之流，还有让人无奈去拍的栏杆吗？

江风无言，江树无言，多景楼无言，我也无言。

收回面对江天、面对赤县神州的目光，我们想走进多景楼内，一睹当年刘玄德招亲的场面。然而，让人扫兴的是，多景楼竟是上了锁的。我们只得迂回辗转，到得楼前。任你有着丰富的想像力也想不到楼前竟然搭起棚户，住着农民一样的两三位女人，带着几个乡下一样的孩子，在这里用煤炉生火煮饭，然后随意地往楼前台阶上一坐，捧着大碗，一边家长里短，一边咂咂有声悠悠地咀嚼着并不怎么美好的饭菜，同时一边随意地从嘴中“淘汰”出一些废物，随意地吐在地上，一只瘦弱而又肮脏的小黄狗开心地拾去并享用这些“废弃之物”，偶尔拾到几块骨头，竟然对着我们毛来汪汪、呜呜两声……看到楼门虚掩，我们问这几位女人能不能让我们进去一下，得到的回答竟是恶狠狠的：不行。我斗起胆子，踅近了尺许，从门缝向里张了几下，也是不看不要紧，竟心冷得紧——那里边似乎也太破烂了，那个门槛已烂得渣子都出来了。我情不由衷地问：怎么不修一修呢？你去问当官的，问我干啥。你们是干什么的？我们是来过年的。跑这里来过年？这里有你们什么人？男人。男人到这里干什么？你看不见吗？男人是打工的呀！我真看不出什么。难道是准备修缮多景楼？那可真要谢天谢地了。或许也可以告慰孙权大帝，告慰 1204 年被派到镇江任知府的辛弃疾。

20 年前，我记得在多景楼西南方向，曾有一个园子，园中有一亭，亭中竖着乾隆皇帝题书的石碑：“江天一览”。当时我并没有体会到皇帝老儿那时的心情，只是感到一览江天的壮阔与惬意。从那以后，这几个字我一直没有忘却过。今天又到这里，我急欲寻找这块巨碑。我穿过天井，稀疏的游人从我身旁而过，一口外地口音：怎么变得这么破？为什么不好好修修？要么没钱吧。没钱？我才不相信哩……听了他们的议论，

我真有些心寒，但是我又在想，山下那些泥胎是化了不少冤枉钱的，要是用那钱来修一修多景楼，修一修这园子，该多好？即使不能修出全部，能修多少是多少也是好的嘛。

我走出园子，又绕多景楼一圈，重新回到“天下第一江山”。我突然想起这个石刻的“出生”：那是南朝大同十年（544年）三月，梁武帝萧衍登上北固山，面对雄伟壮丽的自然美色，竟然即兴赐书“天下第一江山”六个大字，刻于山崖之上，后毁。南宋书法家吴踞重书，刻石嵌于壁上，后佚。明崇祯间，宋曹义摹勒，后损；再后来就是康熙四年程康庄摹勒的现在的模样。面对这“天下第一江山”，我不禁产生一丝困惑，这个天下第一，实际无论在南朝还是在南宋，其实都是在“半壁江山”下的感受与赞语，在当时的环境下，它是不是传达了从帝王到士大夫都有一种不图进取，忘却中原的情绪？而今，我们可是华夏一统了，这天下第一未必仍是这里。但这明明白白的历史是无法改变的，只是既然“妄称”第一，就应当对得起这个“第一”。在这太平天下，将这“江山”修补起来完全是应该且有可能的。只是决策者应当对这些得天独厚的文化有一个穿透性的认识与突破急功近利的胆气。

我突然又从“天下第一江山”的背后发现的一座铁塔，这就是建于唐卫公年间的千年古塔（初为石塔），可惜又是一派破败景象。

我走到了龙埂之上，据说当年龙埂下都是江水浩淼直拍埂岸的，现在已是水落千丈了。所谓龙埂，在我看来其实就是田埂而已。但是国人就是喜欢附庸风雅，不怎么样的东西常常要弄出几分高古堂皇之气，而真正怎么样的东西反而能让它

自生自灭，玉殒香消。这北固山不是金子堆成的吗？我们常常要讲开发旅游，并把旅游上升为一种经济，但是，所有的旅游以至所有的经济都必须建立在一种基础上，就好像要上北固山必要有一条龙埂一样。那么，这条龙埂是什么呢？那就是文化，就是领导者胸中的文化底蕴。有了文化资源，没有文化底蕴，只会把这样的宝地仅仅当成旅游景点来看待；即使把文化资源转化成旅游开发，那旅游也仅仅是旅游而已，而单纯的旅游，是体味不到文化的馨香的；更多的是竭泽而渔，杀鸡取卵，对古文化的保护与修缉只会变得有些麻木，而开发出来的这种旅游经济只能是跛足的，就好像有人要挖龙埂的土去做砖用来补多景楼的城墙，砍龙埂上的树去做甘露寺的门槛一样，总要让人心寒。

冷风吹打到龙埂上，把我吹下龙埂，吹出北固山；我脑海里突然搅出几句诗：丹阳北固是吴关，画出楼台云水间；二十年后疮痍在，有风无雨心胆寒；待到江山重整日，放入大江让我看……

写于 2000 年 3 月
改定于 2001 年 5 月 19 日

淮阴市井

淮阴是出过那么一个伟人的，但出得有点窝囊。那个伟人是从人家的裆下钻出来的，当年就让项羽看不起，就让刘邦看不起，后来也有人看不起。

但是，淮阴人至今仍然感到很自豪。在那一个闹市区，有一个“文官下轿，武将下马”的巨碑仍然竖在那里，不用更多的打听，那肯定是竖给淮阴侯韩信看的，尽管韩信已不怎么感兴趣了。

今天的淮阴市井，再也无法看到当年的流氓，是的，当年连韩信都不再杀他，流氓也会焕发出一些人性的罢，于是变好了。以德报怨，韩信有一种伟人的胸襟。

韩信是不简单的。千古以来，人们都说他能忍奇耻大辱，而在我以为他是在检验着自己一种志向；这种志向已融化进他的血液灵魂，进入了一种神圣而又忘我的境界，他根本没有意识到钻裆对他是一种奇耻大辱，还要怎么“忍”。而知道辱与耻，知道什么忍，那便是凡人了，弄不好会等同于那些街头痞子。

韩信的志向其实也只是要当一个大将军，当一个假齐王。有这种志向也是过于忘我的过，因为他忘了自己还能不仅当将军。过于忘我的人，便很容易很必然地会“忘他”，亦即

忘了别人的奸诈，忘了帝王的无耻又无赖，忘了遍布朝野的政治权术。而这政治权术一旦出神入化起来，任何战无不胜的将军也最多成为他的功狗，而一旦到狗的位置，虽然有功也是不中用的，因为狗肉烹起来是非常好吃的，那韩信身边的樊哙不就是专干这一档子买卖的吗？然而，韩大将军老是把他当成一个武夫看待，尽管樊哙因为改行改得早而没有把韩信屠了，尽管韩信后来羞于与樊哙为伍，樊哙不仅没有屠，反而仍然敬畏着韩大将军这个老上级的余威。

武夫毕竟不是无赖，不是帝王。

屠狗的不一定都是狗心狗性，有狗心狗性的不一定是屠狗的人。

街头无赖也不会再屠杀韩信；屠杀他的是另一种无赖。

淮阴街头到处是车水马龙，没有了当年楚王的威仪与煊赫，也没有了当年淮阴侯的凄凉。我倒是觉得这种凄凉是不应当属于韩信的，而那种威仪却是相当的。

尽管当年刘邦承认韩信是汉初三杰，但是真正能统帅千军万马的也唯有韩大将军，其他的“杰”不过凭着一点鬼样的点子曲阿着那个泗水亭长，与他一起玩弄着像韩信一样的将军。

帅才不及帝王术。攻城掠地者不如鞍前马后者。直到后世也是捣浆糊的总是得志，真才实学者总是干着把他们捧上高位的无奈。

“成败一知己，生死两妇人。”千百年来萧何月下追韩信，到底是旌表萧何还是在歌颂韩信？

总说刘邦有着帝王之气，胸襟开阔，求贤若渴。但当韩信到了他的面前他竟然堕落到与项羽同一的识见——我这千军

万马中就选不出一个大将军，竟要用一个钻裆小儿？

然而，他那堆功人功狗实在不争气，愣是出不来一个大将军！于是，当他在无奈之际垒起拜将坛时，就预伏了日后诛杀的暗机，只是人们看不出来，韩信也没看出来。但是我看出来了，张良或许也看出来了。只是我没法告诉他，张良不肯告诉他。

现在用你，是为了争夺江山；江山到手，还能容你？韩信不过是在一下子找不到东西时用来先敲敲门的。

韩信要是早点看到这点，大可不必那么快搞出什么十面埋伏。韩信不如后世的司马懿，明知西城是座空城，明知那空城计会流传千古神话诸葛，但就是装成傻子一样，不肯攻取——留得诸葛在，才有司马在；诸葛亡日，司马死时。

萧何这个“知己”实际上是杀害韩信的刽子手。

他算是为国(?)了，却没有为知己。在为人上在人格上是连那淮阴街头的阿混也不如的。那些阿混知道已经对不起韩信了，后来就没有再让韩信钻裤裆，而萧何却又去助那女人骗杀韩信。

萧何是丞相，更是流氓。

他与刘邦本是同乡同道，刘邦是流氓，他还能不是流氓？

萧何月下追韩信，歌颂的却一直是萧何。

历史有时也是不公的，甚至是卑鄙的。

那萧何又有什么能耐？不就是管管钱财而已。这事韩信也干过，什么治粟都尉，只是不愿意干而终于没干。

但好歹人家是皇上身边的人，也赏识过你韩信一回，也追过你一回，也推荐过你三回；没有他，你韩信能当大将军？你韩信出了陈仓，平了齐代赵地，又当了假齐王，怎么就不知道涌

泉相报?你韩信什么时候给人家送点什么了?以至两人之间弄得一点感情也没了,你韩信任何时候也不应该忘记自己是出于人家萧何门下的。如果你韩信经常与萧何勾搭勾搭,也不至于到最后人家那么爽气地就帮助吕后杀了你。

韩大将军你啊,只懂军事,不懂世事。

还有那个张良,你韩信也应该套套近乎的,别忘了那个齐王你是要个假的的,刘邦给你的却是个真的,那个真家伙可是张良在桌子底下踢了好几脚才踢给你的。人家在刘邦面前可是比韩大将军说得上话的,认识也比你早。他喜欢什么你也是知道的,那个时候养生的书别人不容易找到,你韩大将军还是能找到的,为什么不找两本送他?打仗他不行,搞阴谋阳谋可是高手。虽然他没有搞过你,但那个真齐王可是滋长了你的“野心”的,让你这个韩大将军放松了对亭长的防范,而且还让你在感谢皇恩的心态下拼命去搞什么十面埋伏。但他比你聪明,留侯没有留下来,要是“留”下来可能也是“候”斩的,他才不干。于是去流浪了。

不仅应当与留侯套套近乎,而且应当拜留侯为师傅:激流勇退,当一个赤松子第二,便后“辱”全无,性命无忧。

留侯流浪以后,只有一个陈平与你韩大将军不相上下了。其实陈平的身世遭遇与你倒是真的差不多。你钻裤裆,他盗嫂子;你们又都曾是项王的部下,扯得出一点旧情。而且陈平经济不好,公开收贿,皇上也不追究。对这样一个既好色又好财、鬼点子比你还多的人,你为什么不去打点打点?钱你是有的,美女你也是有的,你自己又没心思享用,为什么不去送人情?

你韩信只善“将”兵，不会“将”人，只知排兵布阵，不会打人情仗，不会编织关系网。

任何一个将军朝中无人都是危险的，任何一个将军只会干实事都是不幸的。

将军最终决胜的虽是战场，但能不能善终却是在庙堂，在人场。你韩信有千军，不抵人家脑子一转出来一计。

一个伪游云梦够你受了吧？那可是和你同来楚营的人出的馊点子，他对你竟然没一点感情，没一点怜悯与同情。

云梦是太远了，在这淮阴市井无法远眺。但那边有一大片水面，那里有一个老夫人，正在漂洗衣服。

多少年后，韩信重到这里。不曾想这个真正“生”他的妇人，竟然不领时下踌躇满志的楚王的情。

漂母原本就没曾想到要谢，她只是在释放着一个母性的人性关爱；更高明的是她或许已看到了韩信即将到来的悲哀。

她没有将这种悲哀告诉韩信，但是此前她却把那种女性的母性的温柔与仁慈无痕地下到那碗饭里，让韩信吃了进去，以致在韩信的体内不断地发酵，腐蚀了韩信作为男性除了在战场上厮杀以外的任何残暴与野蛮，甚至让韩信失去了防人防鬼的心机，使他只会做人，不会做鬼；只会在战场上算计敌人，不会在战场外算计他人。于是“生”他的这个女人便也变成了“死”他者。

那一片水面原来与云梦泽与长乐宫是相通的。

云梦那个地方可不是淮阴市井，虽然没有让人钻裆的流氓，却有迷蒙死亡的魔障。韩大将军先前能在月下逃亡，现在

却不能在云梦脱羁。

一切追悔都可以从云梦开始，也到云梦截住。

而这淮阴不过表明只是他生命悲歌的第一声啼哭地。

从淮阴去西北不远，那是古彭大地，那里既有项羽的都城，又有九里山古战场，据现在的人说十面埋伏就是在那里上演的。我是不信的。但那埋伏在垓下的十面埋伏的是韩大将军任意挥洒的平生最伟大的大手笔，项羽终于认识了他昔日的部下，领教了这个钻裆小儿、胯下将军的厉害。

但是项羽毕竟是项羽，他是不能受辱的，他宁愿仗剑自刎也不过江东。

项羽这一剑，最终赠予韩大将军一个千古勋章，成就了他杰出的军事家的美名。但同时既定了韩大将军的命运，韩大将军所有的辉煌将从他这一剑横到喉头向下一拉时开始变得惨淡，变成终极。最大的真正的奇耻大辱和死亡的阴影从此向韩信步步逼近，韩信也陷入了一个别人为他布下的人生的十面埋伏之中，同样楚歌四起。只是没有虞姬，没有劝他东渡的亭长，甚至没有一把可用来自刎的宝剑！

韩大将军到得此时有没有醒来？你还沉醉在你的十大功劳之中吗？

你在马上扫荡的天下无边无际，此时却没有容下你的尺寸之地！

垓下的战场尚未打扫干净，你的大将军印就被收走了。

韩大将军啊韩大将军，我说你早知今日，又何必与霸王争胜？争来的胜白白地送给了人家亭长，竟然没给你一点点“回扣，”竟然成了你的枷锁，真不如当年让淮阴小儿杀死。

你还感谢夏侯婴吗？你还记得当年你差点与其他 12 个来投刘邦的人一起被斩的情景吗？你为什么恰好是第 13 个呢？

你还记得你那时“汉王不欲得天下么?奈何杀死壮士?”的哀鸣与嚎叫吗?

你还记得武涉吗?你还记得蒯彻吗?他们叫你当初三分天下,鼎足而立,不光全是为了他们自己吧?可你说的是什么?你说汉王解衣衣你,推食食我——竟是何等的迂腐啊?

一切都是何必呢!

如果说此时你还没有明白你仍然还是个钻裆小儿,还没有明白是帝王总会上演鸟尽弓藏的曲目,那么赤松子的出现你还不明白,你本来就不配当将军!而且还当什么大将军!

但是你也不必过责过悔,你毕竟是一位难得的杰出的军事大家,孙武、白起、孙膑以降就是你了;你留名在史册,留芳在岁月。追念你的人还是车载斗量。任何军事家都是为政治或者政治家存在与服务的,剩下来的就是是早死还是不死而已。

你可以看看子胥,看看文种,看看介子推,多了。

淮阴人还是很崇拜你的,因为你确实值得人们崇拜;我也很崇拜,一崇拜就写出这么多废话。

你还没有死,你永远活在活你的人的心中。

只是现在马也没了,轿也没了,只有车,车来车往,就是没人停下,没人下来罢了。不过,我停下了,还伫立了许久。

2001年5月26日

面对 30 万亡灵……

也是一个寒冷的季节，我走进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纪念馆。62 年前的 1937 年 12 月 13 日，天气相当冷，日本法西斯在此后的 6 个星期内，在这个六朝金粉地，轻松地、随意地、残忍地、快乐地屠杀了 30 万生灵，创造了人类屠杀史上在最短时间内杀人最多的“吉尼斯之最”。什么叫做血流成河、尸横遍野、白骨如山，什么叫做灭绝人性、惨无人道，这里的一沙一石、一草一木、一字一画、一言一语，都会告诉你……

我走在刻满“祭”字的悼念广场，走进“古城的灾难”，走进墓穴式的史料陈列室以及棺椁式的遗骨陈列室……自然更加清楚的看到了兽类的罪恶，也真切体味到那种痛苦、耻辱、仇恨；但是，在我心中，更有着种种莫名的滋味；拥有五千年文明、四万万五千万人民，曾自称天朝、帝国的泱泱华夏到底为什么会任人欺凌、任人宰杀？难道能用“落后就要挨打”来笼统涵盖吗？8 年之后，不是这个“落后”的民族打败了打他杀他的刽子手吗？当中华门轰然倒塌的年月，我们的落后到底在什么地方呢？我脚踏“祭”字，下意识地躬下了腰，向死难者致意。但正是这一躬，我忽然听到 80 年代人民前线报记者徐志耕，在他所写的南京大屠杀的报告文学中的惊人一问：当燕子矶江边数万人（未绑）被几个日本鬼子“看”住时，为什么没有一人

敢于振臂一呼，揭竿“暴动”呢？

馆长来了。馆长是我的战友。久别重逢在这里，更多的是沟通着对历史、对眼前一切的一种血腥思考。广场上几十只鸽子悠闲地踱着“方步”。馆长说，它们是和平的象征。纪念馆盛进与展示的不仅仅是罪恶、罪证与仇恨，更多的是整个人类的共同的愿望——和平！冬日的阳光出来了，几十只鸽子飞上了30万人的抽象雕塑，阳光下构出一幅和平盛世的图景，我心头寒意也消失了一些。但很快，一阵西北风袭来，夹着沙粒打到我的脸上身上，我似乎感到了阴魂的悲泣和诉说：“人世难逢开口笑，上疆场彼此弯弓月，流遍了郊原血。”在人类历史上，在时空位置上，和平总是短暂的，难得的。和平的本质就像鸽子一样美丽而又脆弱。不让人宰割，保证和平，需要的是一种强大！而比强大更重要的是一种凛然、一种雄视、一种自傲、一种果敢！

我们来到围墙橱窗前，这里陈列的是日本人东史郎痛悔与败诉的经过；我们又来到《拉贝日记》展览室，这是一个外国人当年目击的罪行记录。馆长说，现在日本政府根本不承认当年的大屠杀，不承认侵略，不肯认错。但是铁证如山。是的，铁证如山，但我又在想，这，难道不更值得我们去思考一个为什么吗？我们又辗转到“古城的灾难”雕塑前，那只死前紧紧抠住南京土地的大手似乎活动起来，指向头顶上血淋淋的屠刀，那颗已然落地的头颅裂成一个大嘴，大呼：一定要站直身子！记住屠刀砍的都是屈膝躬行与落后的民族与人们！任何时候都不要被某种友好的表白与缔约所欺骗，不要被自己急切的求人之心弄得丧失警惕。

三个黑色的三棱柱和五个褐红色的圆圈，中间三根黑色横梁为倒下的“人”——当我再次穿过这“300000人”雕塑时，

我真的期望这个“人”站起来，永久地站起来！

再看一眼那个“祭”字，心里很不是滋味，祭，难道是必然，是目的吗？

1999年12月11日

暮上九华山

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了，我暮上九华山看了应身菩萨的干尸后，就一直在想这到底是一种自苦，还是一种神奇的境界？佛家的清修苦练是不是有悖人的最初本能？正因为如此，当初山顶和尚给我的那份《应身菩萨事迹记》搬了几次家，丢了若干东西却就是没丢掉这张纸头，以至我在 20 年后的今天写这个东西时居然能充着资料。

山高日落迟。20 年前，当我们的北京吉普穿过南陵穿过青阳来到九华山半腰时，山下已擦黑，向上却仍颇有光明。车只能开到大雄宝殿，我们便沿着石板路攀行。这路据说是康熙皇帝派人修的。两旁修篁青松，偶有暮鸟投林。当在喘息不定中到得山顶时，西方落日居然如金，晚霞极其大方地洒向无垠与连绵。九华山的美最初我是从一本小说中知道的，现在却身感体受。

山顶上是个庙，和尚热情地迎接我们。我们浏览一遍方才知这不是一般的所在，而是明崇祯年间“钦赐百岁宫”，“护国万年寺”，就是应身菩萨的肉身殿。不过，上山之前和在山上的暮色中，我是一点也不知道应身菩萨的，以至让我对他的一片崇敬、特别是对他得道的神奇的膜拜，一直等到拿到和尚给了我一份资料回家读后才得以肃然。

九华山是我国四大佛教圣地之一。但是我以为，能使九华山占有永远的骄傲的舍应身菩萨之外别无所有了。

传说总是充满着无限的神奇。一座名山如果没有了传说，那无疑是对“山不在高有仙则灵”的挑战与质疑。传说唐朝中期，高丽国王子来九华山修行，初栖东崖，以白土杂粟而食，直到贞元十年，在他 99 年时跏趺示寂。因灵异昭著，识者以为是地藏王菩萨化身，敛以缸葬，并造塔于神光岭。直到明朝万历年间，北京宛平芦沟桥人海玉（初称无瑕和尚，后以海玉为号），从五台山行走 7 个多月来到因唐末崇道贬佛、400 多年没有了和尚的九华山，寻找地藏王菩萨的肉身，并在埋着地藏王菩萨肉身的东南第一山上找到一处上咽下咽都对着地藏王塔墓的龙头石处住下，一住 100 年，不下山，不见人，不带徒弟，在 126 岁时圆寂升天。直到 3 年零 9 个月后，人们才发现了他的干尸和身世自传，以及他用血书写成的经书 81 本，而今这血经保存在九华山历史文物馆，这上咽下咽对着塔墓的龙头石就是我们那天所到的山顶，而从那以后，海玉菩萨便被人佛共认为是地藏王菩萨转世，崇祯帝曾亲赐两颗大印及一道圣旨；因为人们祈求极其灵验，赐封“应身菩萨”。

暮色终于愈来愈浓，肉身殿内已经变得有些黑暗，我们终于有幸看到了龙头石，此石已在殿内，龙头龙嘴龙睛等仍然依稀可见；更让我们吃惊的是真的见到了应身菩萨的肉身；肉身坐于大殿的神龛之上，坐北朝南。如果体积没有因风吹日晒而缩小的话，那么应身菩萨的身材是不怎么高大的。在一片暮色中，他通体已像发着铮亮之光的红木，虽然干瘪，却显得铜筋铁骨的模样。两手上提至于胸前。我当时感到很奇怪，因为一般的和尚、大师圆寂从手姿上说，都是打着太极手的，似这样托上苍于手掌是没有的。旁边的和尚告诉我们，那是因为康熙

五十六年大殿失火，庙里的师父要请菩萨到外面避火，但就是搬不动，只得跪陈礼拜，于是菩萨只两手向上一提，大火便自行熄灭了。但从那以后，那手就再也没有放下来过。

如果说这是一种神奇的话，那么还有更神奇的。那就是在文革开始的1966年8月，为了防止应身菩萨遭遇劫难，山上的和尚在一天夜里偷偷地把菩萨肉身埋入庙里的土中。11年后，当一位中央领导来到这里时，他们挖出菩萨，菩萨肉身依然完好无损，而一起埋下去的铁棍、砖头却都成了粉末。当时的人民画报专门刊登了照片。你能相信吗？然而这却是事实。

我总在想，我们这个世界无论是自然还是社会，抑或科学特别是人体，总有许许多多现象不是我们现在所掌握的知识与科学手段所能全部参透的，世界或许当然是可知的，但在一定的阶段总有一些尚不可知的东西，轻率地认为这些东西是反科学的那是一种幼稚与野蛮，只能说我们的科学还没有发展到足以解析这些现象。比如，中国古老的经络穴位，有哪一台科学仪器能够检测得出来？虽然我有这样的认识，我还是向山上的和尚请教应身菩萨干尸形成的秘诀。和尚给了我们每人一只果子，说是山上长的佛果，吃了可以祛病，可以开启智慧之光。我拿在手中看了看，黑不溜秋，只话梅大小，也像应身菩萨一样干了。和尚说应身菩萨当年吃过这种果子。虽然我有了一粒仙果，但我总觉得和尚的手不太干净，没有敢吃。和尚告诉我，应身菩萨笃信佛法，清修苦练，他人没有他这种机缘与定力。100年中，海玉把茅篷搭在龙头石旁，只吃山上野果、黄精、白荷、丹参、葛鸡之类，从不吃粮食。黄精十年才长一尺，一年只长指甲大，经九蒸九晒，甘饴如蜜；只要早上吃上一次到下午也不觉饿。后又知生吃黄精，可以七天不觉饿，精力充沛。于是海玉刺舌书写《大方广佛华严经》，每20天放一次血，

用了38年时间，写成81本血经。此经现存九华山历史文物馆；同时还写成一本自传。然后在一个山洞里坐化。

听了和尚的话，我又一次用审视的目光看着双手提在半空的应身菩萨。昏暗的大殿内只有西边窗隙中漏进一点夕阳，仿佛直冲我的脑门。我把手中的果子掂了掂，对着菩萨心中在想，菩萨你何苦呢？人生从来都有及时行乐，你看我们现在的人们都想得开，吃吃喝喝算得了什么，谁还有心劲一直去吃这种果子；即使有这种果子，也要弄来卖钱，打着延年益寿的幌子，掺杂使假去坑蒙拐骗。人生一世吃喝二字，菩萨你又吃到什么喝到了什么？菩萨还那么坐着，没有一点表情，却仿佛有着一种不屑我提出这样幼稚这样庸俗的问题。于是我改变了想法：应身菩萨当年到底凭着什么在这荒山秃岭上一呆100年、吃了100年的山果？凭什么用自己的血去写81本华严经？这华严经中到底有什么？菩萨依然没有任何表情，双手仍然向上空提着。这一空提，突然让我有所顿悟：原来，空就是一种信仰，一种人生信念，一种凡人无法企及的崇高境界！我在菩萨面前所提出的问题，其实都是尘世俗事，根本摆不到这个大殿里来；我所想的却是菩萨从来所没有想过的，菩萨所想的恰恰又是我所从来没有想过的。境界不同，信仰不同，人格与理念自然便分出高下。菩萨是生活在境界中的，我们是生活在尘事中的；一是高山，一是洼地，连仰止都还来不及。任何对它所谓有悖人性本能的怀疑，都是对菩萨尊严的冒犯与亵渎。当时我穿着军装，但是我在心里已向菩萨低下头，我觉出了我的渺小，黑暗的大殿中游荡着我的忏悔。

我们终于开始下山。车灯雪一样亮着。干尸似乎仍在我面前晃荡。这么多年来，我一想到九华山，就会见到应身菩萨的干尸，而且都是铮亮的。有一次，我终于想到，干尸是不朽的，

而我们许许多多的人们都会很快速朽的，谁也成不了干尸！

那晚我们在青阳过夜，趁同行不注意，我一口吞下了那粒果子。

2001年5月26日

无梁殿其实有梁

从中山陵东去数里，几经曲折盘旋，便是无梁殿。在南京期间，我不知去过多少回。那时，进出自如，其景象颇似林冲到过的风雪中破败不堪的山神庙。经过“文革”的毁坏，大殿没有坍塌，已很幸运了。

每次到那大殿的感受，总是那么荒凉破败，还有就是阴森冷冽。当然也会闪出一两个问号：偌大的殿怎会无梁？是什么支撑着它？

我又重到无梁殿，发现无梁殿变了，已经不再是破落的庙宇，也不仅仅是一个旅游资源。

天下名山僧占多。只要看一眼殿顶的三个琉璃喇嘛塔和殿前偌大的放生池，就会知道它原是佛门净土（属于灵谷寺），就会知道它的久远。据资料记载，它是灵谷寺仅存的一座古建筑，建于明洪武年间，它的特点就是用砖券代替木梁，正面五开间，每间一券，每排五券；中央一间券洞最大，横跨 11 米余，高 14 米。登临每一座寺庙，我总在想，它们的价值根本不在于普渡了多少众生，而在于留下了独特的建筑艺术和文化价值，传达着某种精神：无梁殿无梁，你能不佩服当年的设计者与建筑者吗？

我进入大殿，准备再次领受那种阴森惨冽。但是，眼前的

景象完全洗刷了我脑海中的旧有。

当年曾知，这里是国民党纪念辛亥革命的地方，甚至在当今的影视中多次看到国民党要员在撤离大陆前，多次到这里祭奠先烈亡灵，默诉无奈、凄惶与愧恨。而今，这里修缮过了。灯火通明，不知是否是恢复旧样？沿大殿一周，已嵌满巨幅玻璃，孙中山、黄兴、宋教仁、邓演达、宋耀文等一批革命先驱与志士，皆塑以腊像，栩栩如生地再现了当年辛亥革命风云的片断。在显眼处，是孙先生身着蓝衫、脚踏远洋巨轮甲板的英姿。我仿佛看到了他当年屡败屡起，逃亡复归，浴血烽火，创建民国的艰难与不屈，目光是那么坚定。细读前言，发现这里竟有 32224 名先烈的英名，以端正大方的正楷，镌刻在黑色大理石上。我读着那些知名与不知名的姓名，心中涌起无限的崇敬与苦涩。革命总是承前启后的，没有中山先生领导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国近代史上就会缺少灿烂与辉煌的篇章；没有无数志士仁人的投身辛亥革命，苟延了 2000 多年的封建王朝岂肯轻易退位？没有中华民国从风云中崛起，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会不会有期亦为遥遥？孙先生不幸早逝，胜利的果实几经篡夺，国民党亦几经演变，留给社会与人民的又多了一些灾难与苦痛，这些先死的英灵又遭到“文革”的洗劫，以前那些阴气，谁说不是这些英魂在号泣！

但是，历史毕竟是公正的，英名是铲除不了的，如今又在让后人们引颈仰读；英魂是亵渎不得的，恶梦醒来竟然发现有许多无知与丑陋的作孽！我在大殿里逡巡再三，感受到的不再是那种阴气，而是一种英魂在激荡！走出大殿回眸过去，仰识著名书法家武中奇钢钩铁划的“无梁殿”横匾，突然感到，无梁殿其实有梁！

重返紫霞湖

离别紫霞湖十余载了，可它一直在我心中荡漾。每当我为纷杂所扰，一想到它便俗念尽消，心地澄澈。与汪洋恣肆的太湖相比，紫霞湖只是小家碧玉：面积 67 亩，蓄水 22 万立方米。

我从戎军旅，就在湖边不远。每逢夏日，机关几个参谋干事便经不住那湖水的诱惑，待军营午休正酣，便辟开草莽，不问路径，钻过铁丝网，投入湖的怀抱，让那一份清澈与清凉，洗掉南京这个火炉炙烤的那份燥热。蛙泳、蝶泳我自不擅，依然从乡下带来的狗扒式，以不沉为要义。一次，同事早已横渡，我则仰泳湖心。唯其这一仰泳，紫霞湖的美丽顿时定格在我心中，魅力便永久地挥之不去。这是一幅多美的画啊！我浑然不知自己在画里抑或画外！蓝天万里澄碧，白云朵朵悬浮；西南望孝陵，苍松翠柏，坟峦叠绿。正北看钟山，东西游龙，紫气蒸腾。钟山又叫紫金山，方见此名不谬。上岸俯看湖心，山光云影徘徊其里，大有曹操那诗“日出其里”相同意境，令人不知天在湖里还是湖在天上。在山腰豁口下有一洞，名曰紫霞洞；洞上有泉，日喷夜涌，伴着鸟啾蝉鸣潺潺而下，直泻入湖，湖遂名紫霞。这是我攀岩附葛去过的地方。大约在宋前，此地有寺，嶙峋山石与杂树落英中依稀可见当时基石瓦砾。那年有人在岩壁

发现陆游亲书的石刻，惊得考古者往来者三。岩壑间有一石铸泳池和亭轩废址，人说为宋美龄氏沐浴消暑之地，惜吾无可验证。不过蒋氏决然钟情此风水宝地，洞下不远立有一亭，名曰“正气”，为老蒋亲书，据说已钦定为自己百年之地。背倚青峰，门对碧湖，东为国父中山，西为洪武大帝，吾只暗羡蒋氏眼力。无奈一湖碧水尤如风月宝鉴，早已透视了蒋氏龌龊之心。青山岂可埋秽骨，碧水岂能伴恶煞。蒋氏不归，湖山两幸。只因此亭恰在禁区，不然早为文革风云荡平。现在已成景点。

今年春节，当我再次来到湖边，浮现我脑际的首先是当年击水俯仰湖心的情景。

一阵湖风吹来，带着丝丝寒意，吹醒了我，我的心又一次滤尽杂质。早就听说，此湖已建为游泳场。一路迤逦而来，苍松岩壑间建起了不少房舍长廊和人工戏水池，看得出这里的夏天再不像彼时清静。久居闹市，身夹尘垢的人们，是决不会放过这清凉世界的。逡巡四周，湖依然是我心中模样，只是对面（我原先入水处）建了个水榭，斜东北立了个照壁，上大书“湖光山色”四个大字。冬寒不仅驱走了泳客，而且脱尽了树木的绿装，但钟山依然紫气森森，湖水因无山洪，更蓝了，湖面更平了，湖心依然徘徊着山光云影，一阵风起，吹皱湖水；不知什么时候，湖心落下了三对小小的水禽，尽情游弋嬉戏，撩拨我心痒痒，跃跃于一圆仰泳之旧梦，我不禁移步而下，掬起一捧水，掬起了清凉，掬起了澄澈，尝一尝，挺甜。“天池……”湖边不远处有一勒石，我走过去，果然，不知何时刻上这两个大字。下边的说明文字是：此湖由新加坡华侨胡文虎出资兴建，原为解决中山陵园用水问题。一年后“七七事变”，停建。现为南京地区唯一没有污染的湖。

1999年5月8日

魂译兰亭

说起来也是蛮喜欢书法的，文革后期好不容易找到一本王羲之的兰亭集序，读帖临帖的事都干过，只是一直未得神韵，未能出道。但是我仍然钟爱兰亭集序，也一直想得到王羲之再举行雅集邀我前往的请柬，让我一逞到那茂林修竹、曲水流觞的兰亭去看一看的心愿。

但是，羲之已经作古，我倚门而望的请柬终于没有收到。所幸这年我终于到了兰亭，虽然不是参加雅集。

兰亭，据说是越王勾践种兰的地方。这使我想起勾践曾为吴王夫差尝粪以至口臭无比，文种、范蠡便从山中找到一种草，让众臣口衔一叶——这草不知是不是种在兰亭，又为掩人耳目，将臭草说成香兰？不然，怎会我等今天到此，竟然没有一缕香气，也没有一缕兰草呢？何况王羲之在序中也没说到兰草，当我们踏进兰亭时首先让人清新、并能佐证出序中情形的确实是茂林修竹。梅兰竹菊，皆是文人雅士所爱，爱竹者总多于爱兰者，所谓“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是也。面对这遍地修篁，我不禁觉得魏晋文士竟与宋代文豪的心是相通的。

竹因书而播名，书因竹而清奇。兰亭在历朝历代的人们心中，都是书法圣地。因为天下第一行书中有“竹”，竹便与书法有了不解之缘。与竹一样，鹅也是与书法有着玄妙的关联的，

王羲之以书换鹅的故事被一泓不大的鹅池给生生地图解了出来。鹅鹅鹅，曲项向“客”歌。我们在鹅池逗了一回鹅，发现它既没有道家的慧根，也没有书家的灵气，情知不是那个老道驯养羲之换来的，自觉没趣。

兰亭碑亭突兀当道，说明我们已经进入了兰亭腹地。看得出来，兰亭石碑上兰亭二字不是羲之手笔，原来竟是康熙。只是已是兰字缺尾，亭字缺头，原来这是一块残碑，文革中被砸为四截，因而它不仅记录了康熙大帝南巡及对书法与兰亭的态度，也记录了历史的幼稚与无知，比一块整的好。

车转身向右，就是曲水流觞之地。这是兰亭的魂魄所在。迷迷蒙蒙中，我仿佛看到永和九年三月初三日，天朗气清，惠风和畅，42名贤士飘然而至，列坐于蜿蜒曲折的溪水两旁，“仰观宇宙之大，俯察品类之盛。”游目骋怀，吟诗作赋；羽觞入口，放浪形骸；或取诸怀抱，或悟言一室，或情随事迁，或相期古人，或感慨系之，取舍万殊，静躁不同。于是，11人成诗各2首，15人成诗各1首，16人做不出诗被各罚酒3杯。于是，公推羲之援笔作序，汇集成册。于是兰亭雅集，事成绝唱，序成美文，书成首绝。我终于从迷蒙中醒来，发现在我的面前确有一条小溪，几乎是浮在地表，或浅或深而浅不过盈尺，时宽时窄而宽不过一米。羲之不见了，群贤不见了，面对这曲水，我看不出怎样急湍，担心那盛上酒的杯子能否在溪中流动。这里或许不是当年羲之雅集的所在，这里有着明显的人工凿凿的痕迹。真正的兰亭在哪里，是谁也说不清的。

在王右军祠，我目睹了右军的画像，又一次赏读了兰亭集序墨迹。其实我心中很清楚，真正的兰亭集序墨宝早已成了唐太宗的随葬品，后来所有的兰亭集序都是后人的摹本，而冯承素的摹本最具神韵，为太宗首肯为最接近真迹。而就这一本勾

摹本，就已经养活了无数代书家，书家之外还有时下的商人，有人竟把它制成铜匾作为旅游纪念品放到景点去换钱，而不读书不知书的人也要冒充风雅买回去装点门面。人们崇拜他，并且传了代，有了商品意识的现代人竟然发现了羲之及他的书法的商品价值。这或许是王羲之的幸运，也是他对今人最大的贡献。自然我也膜拜这份神品，但是，我总觉得这天下第一行书在某些方面稍逊于天下第二行书即颜真卿祭侄文稿。我总觉得王羲之是在流水曲觞后乘着酒兴一挥而就的，因而书法应当一气呵成，形神放浪，气理相通。而这冯摹虽然形神有肖，但气韵总有不畅之处，特别是露锋过多，还有掩饰不住的拘谨。当然这不怪羲之，也不怪冯承素，而要怪那个有着太好口碑的皇帝的自私。

其实，用自私来“亵渎”李世民，还是远远不够了。我记得我曾写过一篇《说艺累》的文章，是说王羲之不仅具有书法才能，更重要的是他具有高超的政治与军事才能，但是，就因为他的书法名声太大，以至当时朝廷不肯起用，以至千百年来人们只知他会写字。假如王羲之晚生一些时日，竟与开明君主唐太宗同时，谁敢说唐太宗会赋予他政治军事实权吗？那最好的去处，大概就是翰林院。唐太宗收葬兰亭序，果然有喜爱推崇的意思，但谁说他不是在害怕文人滋事构衅，故而以私爱示人，实施怀柔呢？这大概是羲之的不幸。

出得右军祠，来到御碑亭。御碑亭是一座高大的八角亭。碑的正面镌刻着康熙大帝临摹的兰亭集序，书风果然不同冯摹，人们总说有帝王的雍容；碑背面则是其孙乾隆的一首游兰亭的诗，乾隆的诗多得不值钱，量前无古人，但至今无人承认他在诗坛占有显位。御碑在文革中未遭劫难，据说是血吸虫医疗队的医生用了泥抹平，并在上面刻上了毛主席的《送瘟神》

和“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才送走被砸的“瘟神”。我伫立碑前，感到十分地滑稽。一碑两帝，据说极其难得，但我想两帝这么推崇兰亭是真心的吗？康乾两朝，那一朝没有文字狱，那一朝没有屠杀过无辜文人？他们倘若读到羲之雅集的诗，说不定会有“清风不识字，何故乱翻书”的类似，那该怎办呢？他们真正的居心不过是借羲之幽魂慰藉与慰抚当世，防止文人随便瞎嚷嚷而已，其衣钵的传承自然也来自于唐太宗的幽灵。今天我到得兰亭，透过那天朗气清，惠风和畅的假象，很清楚地看到，兰亭不过是王羲之一帮落魄文人与所谓清谈贤士借酒浇愁，寻求发泄的地方，同时也是自叹报国无门，请缨无路，忧国忧民忧己的地方。那一片片茂林修竹荡不平胸中块垒，那一道道流觞曲水洗不尽心头悲愤，那一首首诗歌不过是一声声呼号，那篇洞天察地的序文不过是故作无为、假娱视听的沉吟。兰亭不仅仅是书法圣地。

我走出兰亭，带着一种破译了兰亭的满足。

我回首兰亭，觉得这里的是一个养老的好所在，尤其是这茂林修竹，让人留恋。

2001年5月27日

归来兮，大禹魂

不同于别的帝王陵，大禹陵坐东朝西。走在百米甬道上，迎面突兀高耸的石阶，使原本敬谒之心，更生仰止的感觉。陵寝太普通了，普通得使我马上想起明十三陵的巍峨与堂皇，对比之下，一如喷薄的朝日，一如飘忽的磷火。只有绍兴知府南大吉手书的巨碑——大禹陵，以那朱红的色泽、雄健的笔力，把我的目光从葱茏的松柏中夺了过来，再次使我肃然——仿佛我已面对着大禹的英魂。

小的时候，就听父辈说过大禹，但他们似乎并不知大禹曾是一代帝王，只知是治水的英雄，孙悟空的金箍棒就是他的定水神针。时代太久远了，人们传颂的应当是英雄，而不是帝王。中国的帝王尽管有二三百个，但除了争夺江山、维护威权，又有谁像大禹那样治过水患，身魂皆化入黎民之中？

大禹的儿子启，据说也颇得拥戴，并开创了我国第一个朝代——夏，但从黄帝开始的择贤禅让从此变成了世袭——这是对大禹的意愿的践踏。我踏进禹祠，没有看到“大禹治水”“计功封赏”的两块砖雕，只看到推销旅游纪念品的柜台，总觉得这是一个很不协调的音符。大禹只是一种旅游资源，一种生财之道吗？所幸的是，终于让我买到了已面带尘封的《大禹与绍兴》一书，使我知道禹曾在这里娶涂山，在这里会盟诸侯，并

崩殂于此，会稽山因此得名，这座禹祠就是他的第五代孙少康所建。走进禹祠第二进，我的心情倏然“多云转晴”，在我面前挺立的是大禹戴笠持耜的英姿，虽然是石头雕成，上面积了不少灰尘，但我觉得他依然活着，水行以舟，陆行以车，一身英气，英魂灵动。那冷峻的面色，那炯炯的眼神，使心系民生，与民为奴，栉风沐雨，生死无悔的人看去亲切，再砺心性，使那些心地龌龊、作贱贫民、养尊处优的竖子看去，心生寒彻！而我则从中看出人们只敬英雄、不敬帝王的万古底蕴，禁不住从心底发出一声呼唤：归来兮，大禹魂！

禹王庙依山而建，坐北朝南，气势恢宏。踏进大殿，我的脚步却不轻松。这里多了点神气，少了点英气。6米高的大禹塑像，已不是戴笠持耜，而是头戴冕旒，手捧玉圭，身披华衮，十分雍容，一扫我心中的英雄模样。尽管康熙、乾隆曾来拜谒，并留有御联御笔，我仍直觉那些建庙者早已把大禹“我百年之后，用芦苇作椁，桐木作棺，挖墓穴深七尺，土阶三等”，“不要改变田亩”，“不烦人徒”的遗训抛之脑后，他们的大兴土木，他们的滥词谀联，已说不清是敬仰还是亵渎，只要看一看他们的帝王业绩和他们的葬身之地，有一点便可肯定，他们只是照自己的样子揉捏大禹，对大禹的歌颂，不过是求得心理的自我安慰与欺骗；戳穿了，他们便无地自容。我也突然明白，祭厅的门槛何以高至数尺，原来就是要挡住那污秽的脚步。

我悻悻地退出神气与王气多于英气的禹庙，突然看到一座石亭立于禹庙的中轴线上，用材粗犷，造型古朴，字体奇古，非篆非籀。我急切地翻开那本书，终于得知这是大禹述事碑，原立衡山岣嵝峰，因名岣嵝碑，凡77字。大意为，作为天子辅弼，为抗洪忘记家室，脑、身俱伤，终于使人们重又安宁，奔走相庆。我对照着读完这段文字，一股激情，如同洪水一样，淹没

了我的心田——这就是大禹！他不是帝王，他不是神祇，他是英雄，他是公仆，他是人民的奴隶！

我步出山门。山门左侧一条大字标语映入眼帘——发扬大禹精神，振兴绍兴经济。我又生出些许感慨，需要发扬大禹精神的仅仅是绍兴吗？

大禹英魂，归来兮！你在你划定的九州大地上飘荡吧！

1999年4月17日

定林山庄说凄凉

说来惭愧。我在紫金山南麓住过 10 多年，竟不知数箭之遥有个定林山庄。今年春节，当我从紫霞湖边小路出来时，茂林修竹中一座三进粉黛屋脊隐约可见。这是什么去处？风水绝佳，有如深山藏古寺。

疲惫的脚步快捷起来。我和儿子来到它的面前。儿子说：“又要买票，省点钱吧。”我说：“先看看再说。”然而，我们错了。

从路上拾级而下，朝东开着的大门没有什么特殊。门旁横卧一不足一平方米的花岗石，寸许大字是“定林山庄”。风景区里遇山庄，对日过中天、饥肠辘辘的我们来说，何不就此打点牙祭？在我的记忆中，山庄均为热闹所在，开会的、游玩的、休养的，车马喧嚣，仪仗如云。奇了，这里怎么万籁俱寂，莫非我们走进了常建当年吟咏的“破山寺”？再看石刻，又有几行小字，原来定林山庄原为定林寺，北宋既有，寿数在千。北宋宰相王安石致仕后深羡个中风光，常骑驴光顾，寺僧感念，特辟净室以为其书房。后几经毁修，近年辟为王安石纪念馆，对外开放。

真个深山藏古寺。今个碰到好去处，可以领略一下荆公当年所羡风景，瞻仰一下他的读书胜迹。饥饿早就忘了。“买票”，

说着一脚踏进门里，这才发现，掏出的钱可以省却了——收票箱上已尘垢深深，卖票人早就失业下岗了。平时常想像别人那样白吃白住白玩，今日轮着了。

院内景致确实不错。四壁回廊，像苏州文庙一样，廊壁上刻着当今名家书法，自然以王安石诗词为多，一块一块又一块，石呈黛黑，字为阴白。三进房屋，恰成前后两个院落。前院有亭，池栽如韭样碧草，花卉辅之，竹篱为隔，鹅卵石铺就曲径。后院有假山真水，小桥临河，两株不知名的大树参天，只是不耐寒气，吐不出一丝绿色。一进，除了不少蛛网，那真个一无所有；二进大门紧闭，从门缝里窥，一围柜台，装有饮料、矿泉水，看得出这里是为游客“服务”、掏游客铜钿的所在。大约“市场”不景气，只得委托“铁将军”全权把守；三进堂前偌大一块匾额，竟然是宋代大书家米芾手笔：昭文斋。进得室内，有长案一张，却南北斜置！这里肯定就是王安石的书房，那院中大树大约就是王安石系驴之处。

这就是昭文斋，一副人去楼空的样子。转到斋后，竟是一个垃圾场，饮料罐、矿泉水瓶等到处都是。一阵风来，纸屑尘土共舞，儿子叹曰：“怎么一只鸟也没有？”突然大叫：“老鼠……”我循声望去，一只硕鼠的小眼在草丛中吃惊地瞪着，仿佛在说：“这里边连只鸟都没有，你们来干什么？吓了我一跳。”而我却在想，凤凰非梧桐不栖。这块斯文之地如此凄凉，稍有灵性的鸟怎会来此伤心掉泪？好在，鼠也是生命，起源比人类还早。

凄惶中又踅回昭文斋。老树无言，腐水不流，高悬的匾额油漆斑驳，午阳之下显出一种无奈失意和掩饰不住的苍老。我沿回廊慢踱，忽然一幅草书吸引了我：“江上悠悠不见人，十年尘垢梦中身；殷勤解得丁香结，放出枝间自在春。”这不是王安

石的《出定力院作》吗？早年读过，据李壁《王荆公诗文笺注》考：“建康二志无定力院，岂定林寺乎？”可惜的是，今日“悠悠不见人”的不在江上，而就在此地；“十年生垢梦中身”的并非王安石，倒是被此地尘垢、凄凉弄得浑然梦中的我。“丁香”何在？今人与王安石之间到底系了什么“死结”？我真想“殷勤解得”，把游人、把春光、把珍禽，更把社会对文化的敬仰与热望，“放”到这里来，以告慰这位被列宁盛赞的11世纪的改革家、政治家，告慰这位以自己的诗文滋养了无数后人的文学大家！

我带着抑郁的心情走出定林山庄，不，走出王安石纪念；下午，走近灵谷寺，这里香火鼎盛，跪拜者众，功德箱里钞票累叠；晚上，我应约走进“秦淮人家”，堂会式的“夜泊梦”上笙歌阵阵，色艺双佳的女侍歌舞穿梭于几十桌酒宴之间，我不把盏，却已迷离；下得楼来，到得秦淮河边，不料猛一回头，竟见“烟笼寒水月笼纱”的诗句，被饭牛先生大书在一块红绸为底的屏风上，不知何意？

1999年3月20日

上真观吊问

穹窿山纪行(上)

吴县山水很美，但很美的山水有不少却如藏深闺，识之于者寡。穹窿山即为一例。国庆长假，我远去闹市，登上了这个“冷僻”的山顶。

车沿盘山公路蜿蜒而行。陪我而行的藏书镇王站长告诉我此路刚开不久，倘若步行非一二小时不能登顶。其实山并不太高，但已是吴县众山之首，其高度 342.5 米，王站长说海拔 2200 米，我不敢信之。但是，乾隆却有“太湖万顷在襟袖，穹窿亿丈凌星辰”的对联，“亿丈”者，该是多少米？

穹窿之盛，其实不在高度，而在于旖旎的风光与独特的人文。穹窿主峰现为军事禁区，我们来到了二峰。上真观掩映于错落山峰与绿树之中，很容易使人想起深山藏古寺的典故。粉黄的山墙，参差的山门，传达的是一种嵯峨的气象。只是在这种嵯峨中，有一种掩饰不住的被劫伤痛，如果不是还有几拨稀疏的游人与道士与售票人，我真怀疑是不是到了风雪山神庙。王站长告诉我，上真观原有 5048 间房，“文革”中被红卫兵横扫后只剩下目前的山门、偏殿。上真观过去香火鼎盛，有“上有上真观，下有玄妙观”之称，观前的玄妙观过去其实只是上

真观的一个“分部”。但是，后来上真观被冷落被劫，人们便只知玄妙观而不知上真观了。

我踏进山门，迎面一块偌大的照壁，上书“正一法师”四个黑色遒劲大字。“正一法师”何人？左右都为不知者。我很想在此购册上真观或者穹窿山的资料，但此处正处“草创”时期，根本没有旅游纪念品之类可卖。后到观前书城欲购，亦未果，甚至连介绍藏书镇的小册子亦没。回到家中我在了《苏州旅游经济大全》，亦徒增遗憾，即使穹窿山的介绍亦为寥寥。我想想，也不打紧。在我们中国，古来无所谓旅游经济的，即使徐霞客亦不过被称为旅行家。从旅游是游山玩水到被视为经济抑或黄金经济，对自然经济搞了 2000 多年的中国来说，已是很大的进步了。吴县、藏书，已在开发穹窿山，修复一些景点，其功绩已在弥高了。“正一法师”不管是谁，倘为有灵，亦当自慰。我穿过茅君殿（茅君为谁，亦如正一法师，只有存疑）前平台，在一堆破败的护墙石边竟然发现一株白玉兰，上边钉着一块普通木板，用毛笔写着“乾隆手植白玉兰，240 年”字样。我不禁吃了两惊：一惊风流皇帝亦曾到此，二惊皇帝老儿手植树竟然能度过“文革”劫波，以至今日依然郁郁葱葱，生机无限。我踏进茅君殿，殿中照例供奉着“金身泥胎”。照我想，道教乃国教，当供太上老君，但我却不识面前的“金身”，或许就是茅君吧。像前有功德箱，有几个年长道士举着香在为两位信男信女祈祷着什么。旁边有个化缘簿，“主簿”不知何处去了，只是扔了一台子一地的练了毛笔字的旧报纸。我悻悻地走出殿外，一阵丁当之声随山风而至——左侧耸立着重重叠叠的钢筋水泥框架。王站长告诉我正在重修大殿。我说，钢筋水泥结实了，但对道观庙宇来说，没了大木名木，便将大异其趣。王站长说，“这是没办法的。但是，50 年后上真观 5048 间说不定会重新

崛起,因为有人信,都是民间自愿行为,政府不拨经费。”是啊,人是有信仰的。有些信仰,不是千方百计“教育”或者“树立”得起来的。道教起于赤县神州,但素来命运多舛,家花不如野花香。所幸者,儒释道三教几千年来竟能共生共存,互为兼融,互为滋养,然终不敌“文革”,一帮野蛮盲流,横扫“文化”如席卷。我转过山门,在山门的旯旮里竟意外地发现一株古木,虬根高高露出外面,三足鼎立,沧桑斑斑,生机勃然,却没有名牌,游人不识。面对这株树,我不禁迟滞了脚步,它与乾隆白玉兰孰贵?更令我感动的是,这株树不正是上真观,不正是道教文化的象征吗?可惜道士不识,游人不知。中国古老的道教文化根植于华夏泥土,又岂是重重劫波所能摧毁殆尽的?道法自然,无为而治,这株树不正是这样无意风雨,自生不灭吗?

2000年10月11日

孙武苑忘情

穹窿山纪行(下)

听说孙武隐居穹窿山我吃了一惊。在我的印象中，权威的《史记》并没有交代孙武隐居何地，只有冯梦龙的《东周列国志》说是隐居在罗浮山。罗浮山就是穹窿山吗？冯梦龙不会告我，随行亦不会告我。但我想，如果不是，此地似乎在上演南阳、琅琊争诸葛的故事；如是，这么多年没有开发，没有“炒作”，实在是有点捧着金钵讨饭的况味。

林木愈深，曲径愈幽。曲径中央常有名木修竹挡道，路旁常有“计”、“兵”、“知”、“势”之类的石刻，看得出与此青砖路一样都是今人所为。当年伍子胥受吴王阖闾之命来聘孙子出山大约走的是羊肠小道。

孙武隐居处到了，今人命名为孙武苑。入苑门走不几步便见毛泽东手书“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的孙子名言镌刻于一块2平方米的黑色大理石上。毛泽东是景仰孙子的，与中国历代兵家都受到孙子滋养一样，毛泽东也是孙子的后世“子弟”。

称得上当年“真迹”的，孙武苑里已一无所有。所有的均是今人的杰作。迎面3间茅屋，极尽简陋，坡上则为孙武纪念馆，显尽堂皇。茅屋是锁着的，从窗棂中可以看见里面的床、书案、

炊具和墙上的孙武征战图；门前是一块凹凸不平的石桌，四周4只石凳。据说就是在这样的茅舍里，孙武著就了光耀千古“辞如珠玉”的《孙子兵法》十三篇。“人世难逢开口笑，上疆场，彼此弯弓月”，兵家大战从古至今，千谋百计，谁能出其右者？山风淡淡，绿树幽幽，溪水淙淙，表面看来，孙子兵法诚如此山风、此绿树、此溪水，然而大道永远是最简单的，得其要者，逢其时者，山风可成狂飈，绿树可成炮石，溪水可成惊涛巨澜。孙子兵法就是这样，不仅兵家必读，商家、政治家、文学家，谁不在读？不仅国人在读，外国人又岂敢不读？对于这些，孙武当年想到过吗？绿竹幽幽，山风轻飚，谁都不肯告诉我。

我进入纪念馆。给我一种恢宏之势的是迎面一座10多米长的黑色大理石照壁式石碑，上边镌刻着孙子兵法13篇全文。我来到它面前，如同来到了昆仑，顿生仰止之感。馆门两侧是书法石刻，西侧为书家手笔，东侧为军界领导所书。纪念馆正在建设，尚无可观之物。只有东侧一座馆内，我又见到了巨大的木刻屏风，正反两面用甲骨文镌刻了孙子兵法全文。若说门前石碑以恢宏取势，那么这里便是以典雅求珍。纪念馆东部院子俨然是个兵营，辕门高耸，一座孙武青铜像坐北朝南。我伫立像前，顿生虔诚膜拜之心。先生面前几案上铺着竹简，左首堆卷着的也是竹简。先生长髯飘拂，手扬一管毛笔，目光仰视睿智而深邃。先生在想什么？挥洒风云？预谋玄机？激扬风雷？役使惊涛？笑傲宇宙？睥睨尘世？先生不肯告诉我。我立在这位远古高贤前，不禁生出几分迷惘，几分妄想。从古至今，没有一个君王或领导不慨叹自己手中无有大才，无不自诩求贤若渴，可大才就在面前却少有用者。孙武实为齐人，齐未能用却使其流落至吴，至吴而隐居。阖闾欲伐楚，却又因伍员是楚人而信不过，伍员谎称孙武为吴人而荐之。君王气度之如此狭

小，千里马在面前又焉能用之？大材不为世用，古今亦然。孙武是聪明的，深知君王将相终归要白骨先朽，唯有因智慧而结晶的“奇书”才能千秋流传。他之出山，演阵斩姬，西破强楚，北威齐晋，显名诸侯，足以证明自己的兵法可以吞吐日月江河。于是先生激流勇退，不知所终。初读《史记》，我诚恨司马公仅以几百字而记先生。而今，我在先生面前总算读懂了《史记》：高人总是被赶入山林、终于山林，又岂可为累累尘世、混混君王所久用乎？又岂是累篇连牍所能铭记？

先生又不在山林，先生已融入军帐帷幄，融入兵家心灵，融入千秋宇宙。

穹窿山若云有仙，乃先生也。

2000年10月18日

东去沪上有真情

“五一”期间，国际武术博览会暨第十二届木兰拳交流比赛活动在上海举行。吴江市木兰拳协会也组队参加了表演。闲着也是闲着。5月3日，我便陪担任市木兰拳协会主席的内人一起去上海国际体操中心观摩。上海的道路历来复杂，司机亦不熟悉。上了延安高架又上了内环高架，从武宁路口下来，怎么也找不到位于武夷路的国际体操中心。车在市内兜着圈子，不是走错，就是遇到单行。好不容易上了武夷路，前面又遇到必须右拐的标志。就这样兜了几个来回，司机叫我们改坐出租，他跟着。我却未乏自信，到上海连个地方都找不到，还不太“阿乡”了。天下本无路，路就在嘴边。坐出租不如问出租。在万航渡路，又是红灯，车辆缓行。旁边就是一辆出租，似乎是“强生”的。我们请教了一下。长得粗眉大眼、少却南方人秀气的男司机，悠闲地吸着烟，一只胳膊搁在车窗上，很潇洒地做了个向前的手势，我隐约听到一句：跟我来吧。于是我们跟定这辆桑塔纳，走了一二公里，转了两个红绿灯，不料，第三个红灯亮了，他已通过，我们却被挡住了，我们的司机说：“这下又完了？”我心下也在想，可能又要兜圈子了。上海的红灯特别长，一分钟似是10分钟。终于绿灯了，我们左拐过去，开了20米，不曾想，那辆出租车居然停在路边等我们，司机仍然那么

悠闲，胳膊搭在车窗上，吸着烟，我们着实感动了，过去常听说上海人很乐意为外地人指路，想不到竟有这么好的司机，这么热心地为外地车带路。带路体现了一种助人为乐，但在更深层次上则反映了一种人性的良善，反映了一座城市整体的文明素质。国际大都市上海的文明底蕴，有时其实就从一个司机对待外地人的态度上反映出来，同时反映出这个城市兼融各种人文的气魄以及这座城市的整体人格。我们商量着要不要付点钱给他，还未来得及决定，车便到了他旁边。看我们跟过来了，他对我们说：前边路口右拐就到了。说着，一加油门走了，连个“谢”字也没听进去。

我们很顺利地到了武夷路，进了国际体操中心，看到了来自日本及全国各地木兰精英优美的表演与比赛，但我心中，总是不尴不尬地想起一句唐诗：莫愁前路无知己，天下谁人不识君。想到那位司机，我不禁将其改为：莫愁前路无好人，东去沪上有真情。

可惜的是，我既未记下那车的号码，也不知那位司机的大名。但是，当人们的需要得到别人帮助并得到满足时，帮他的形象永远也不会在他的脑海中淡忘的。

出游的人们，当你遇到困难时，记住：莫愁前路无好人。

2000年5月18日

闲步观前

观前改造后，说好者甚众，道不是者亦有。所道不是，皆为古在外表，仍有掩饰不住的“现代”。那日偶然闲步，倒不为一辨是耶非耶，而是存了一睹风彩的心。

下午的太阳已经西斜。从新立的观前牌坊旁进去，走在步行街南侧，正好是一路阴凉。空气仿佛经过过滤，没了一丝尘埃；又像被细雨清洗过，有了几份湿润。过去的吵杂叫卖之声，朦胧迷幻的空气，不见了，确确实实；我仿佛行走在雨后田园中，肺腑随时可以得一片滋润。我突然想到泛舟赤壁之下的东坡，倘是今日来此，会否“不知其所止”“飘飘乎”“羽化而登仙”。

脚下的路变宽了，变平了，变爽了；人并不少，与其说来购物，莫如说是来散步——这从情人勾搭着肩臂和人们缓慢轻松的脚步能够看得出来。路两侧是两排典雅而仿古的路灯，开着小花的盆景被挂在路灯张开的两翼“翅膀”上，底下又间隔摆放着常青树的大盆。入夜，那辉煌的路灯与店铺的霓虹、与那小花会交织成一个什么样的图案啊？一定会给人诗情画意。两边所有的店面都已重新改建或装饰，低矮猥琐的“林家铺子”都给屋宇飞檐，美轮美奂的大厦所代替；虽然不乏刻意的古色古香，但还是现代气息居多。我倒觉得这样好。在这世

纪之交，伍子胥不可能再来造城，文徵明、祝枝山也不会来说“不像”。

我走进以前拥挤不堪的邵磨针巷、太监弄等小巷。这里并未拓宽，却一下子阔了，静了，杂七杂八的店面没了，王四酒家、得月楼等百年老店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光彩照人，乾隆首创之类的广告铜字不仅放光，还释放一种诱惑力。我从来“羞涩”，不然我真想踏进小小得月楼，看看“满意不满意”。

从小巷中出来，迎面是新华书店。只是重建了数阙门楼，伸出店外，上大书“苏州书城”四个金字，释放着一种堂皇：这块文化城堡突兀出来了，使书香气浓的姑苏有了一道亮丽的精神浮雕。玄妙观对过立起了“灵星门”牌坊，西斜的阳光下闪现一种巍峨。这以前是没有的，包括坊下一大片空地。玄妙观清静多了，以前密密匝匝的摊位不见了；那些栓狗的铁链、叉鱼的钢叉，实在有违道家清静无为之地的旨趣，清理了，我第一次看清广场的阔大与三清殿的并不低矮。听说这里挖出一口五代古井，我很想一睹风彩。就在三清殿前的石阶下。不曾想已被两座“哨所”与两根绳子围住了——要看五代井，请留买路钱！真是清风明月皆卖钱，天下名胜铜臭多啊！井虽是五代的，水肯定不是五代的，何必去看。我仿佛听到阿Q这么对我说。

我又踅回人民商场前。这里砌了平台，平台上设了不少鼓墩、雕花镂空的白色塑料桌椅与花卉，太阳虽然还刺眼，但已有冬阳的感觉，洒在身上不再热，而是温。人们在温煦的阳光下抽烟喝饮料、聊天，很有点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闲适。徜徉其间，我忽然想到现代文明、现代化城市的标志是繁华吗？我觉得繁华不是第一位的，第一位的是在安定和谐、轻松优游的环境下去享受繁华、构建文明喧闹而市俗的商业社

会,应当给人们一个澄心静虑、品味安乐的空间。观前改造,不知是否出于这种初衷,但客观上已经如此。

1999年11月13日

天平滴翠亦风流

10 多年了，此心长向天平游，无奈双足被“事”留。今年国庆，终于踏上了天平山路。

天平红枫是出了名的。要说她数年前同学聚会，曾见过“万山红遍，层林尽染”的景色。穿过“万笏朝天”牌坊，绕过稀疏凋零的荷塘，在范仲淹纪念馆的右前方，白云古刹的前头，有“天平红枫甲天下”的石刻。由此看山，山色苍翠欲滴，深秋未到，枫叶未红，心头飘过一点遗憾。

委曲而上，须臾来到“一线天”。天为“一线”，惜“线”不够长，不可比之于黄山，甚至不如洞庭西山之幽险。倒是“护山奇石”对面绝崖上，有一座破旧的砖塔，让人感到一种沧桑。我与儿子爬上去照了一张像。据说在山顶上，过去有庙，此塔大概是佛塔。

过了一线天，山路崎岖更甚；崎岖中处处是风霜剥蚀的痕迹。大概佛去年远，天平失却了灵岩的仙气，掩映于绿树中的山径有掩盖不住的荒凉芜杂，只有路边突兀伸向天空的“爱情石”、“蛤蟆石”不失险峻，发人遐想。听说是“爱情石”，妻勇气来了，攀险而上，和我合影，我信此情此爱，此石可证。“蛤蟆”不雅，只在此小憩。一位年近古稀的老妪在此设摊，叫卖矿泉
水之类。我倒以为不如摆点山果，自与路径的芜杂相谐相趣，

让人感受那山野的高古。要说泉水，天平有名泉白云泉，只不知在何处？白云古刹在卖泉水茶，五元一杯。泉是否在此？可惜这是后来得知，不然定不惜破费。

到得莲华洞，妻与岳母已体力不支，坐下向卖矿泉水老翁访古。我与儿子褰裳奋武，竞幽逐胜，誓登山顶。山路愈陡愈峭。我对儿子说，“上山要跨越式，下山要跳跃式。”儿子唯唯，脸上已有“豆粒”多颗。再喘几口气，我们来到一个所在，非缝非洞，一个巧夺天工的倒三角形，“底边”为一巨型扁条石压顶，当路而立，人得侧身而过。我们各拍一照，摄下此等奇观。

山顶在望，脚下已几无路，石愈巨愈怪，跨越之外还得爬越。抬头仰视，山顶犹如坦露胸脯的玉女——裸露的巨石林林总总，磊落嵚崎，风韵迷人；石隙中点缀小树，似玉女佩花，又有一番绰约风姿。山顶到了，裸石泛光，竟似玉女般光滑腻细，令人抚之而后快。我立上“玉女肩头”，山之云浮浮，天之风飕飕，仿佛有一股玉女馨香沁人脾胃。拂石以坐，细细俯察，众山如豆，草秀木润，田畴如画；西听太湖，涛声隐约；东望姑苏，旧梦浮沉；心襟一阵廓然，都市喧嚣，尘世烦杂，都风吹云散了！我忽然想到范老夫子，极目魏公祠，祠在绿树深藏中，只有那先忧后乐的名言在天风中回荡。啊，天下之大，品类之齐，个人是何等渺小。来到这天平极顶，虽无丹枫火一样的红艳，却有绿树玉一样的畅流，无意间竟是一次胸襟的开拓，人格的升华。此行何憾？

枫叶未红的天平，你有掩不住的风流。石柔，树柔，云柔，风柔！我在你面前成了情人，你成了我眼中的西施！范老夫子还在山下，我去了。

吴江的路

多年以来，吴江的路是不堪恭维的。有人说“歪门斜道”。

说起来，吴江也是够古老的了。千把年前就是泱泱大国的一个县。路竟如此，历朝历代的官员，不知是怎么“大路朝天，各走半边”的。

我是外地人。初来吴江那是1981年。从苏州坐公共汽车，一路上运河作伴，绿杨浓合，碧野苍茫，也有一份清新。到了老的吴江汽车站，举目相看，一条狭小的沥青路在暮色里斜通城区。隔日上街转一转，道路真个七歪八斜，小巷深沉，曲径通“忧”。大概是先入为主，改也难罢，有许多路在我的头脑里至今还是转向错位的。

这是否属于“历史遗留”抑或江南的“小巧玲珑”？

历史不苛责吴江人，吴江人也不以“不苛责”而满足、泰然。

改革开放春风一拂，吴江人深谙了“要致富，先修路”的真谛。今日吴江路已是旧貌换新颜了。

每日上下班，西环路是我必经之路。谁能想像这条路前身竟是一条大水渠和农田呢？记得新婚燕尔，去拜访石里的一位亲友，我就是从这里踏着雨后泥泞，越陌度阡的。现在的西环

路纵贯新区，北连北环，南望未尽。道路两侧，鲈乡新村片片，新楼、店家林立；吴江宾馆，广接宾朋；吴江电视台，欢娱万家……多年前的郊野芬芳只能到记忆中去吸吮了。

华灯初上的夜晚，我常徜徉在吴江街心花园。这不就是昔日的中山街吗？房檐低小，人家枕河，黛瓦为脊，轩窗相对，一根竹竿横跨街心，挂着五彩缤纷的“万国旗”——路就在“旗”下弯曲着，别扭着，石板凹凸。据拙荆说，她就出生在这路旁的一幢古老的深宅大院里。过去我来中山街，常常是一辆卡车塞道，众夫莫开。有一次骑车因避让不及，与人家相撞，竟被那吴依细语狠骂一通，可惜那时我还不懂。从那以后，我再不肯亲身去吟唱李白的“行路难”了。现在这份担忧没有了。街心花园依河而建，以思鲈石为头，一字长龙向北延伸。花木扶疏，亭榭高古，小桥流水。古居不见了，铺子不见了，石板不见了。长栏相隔，车行单线，人车分流，绝无撞车、壅塞的杞忧。碧水绿洲与车水马龙杂处，江南情韵与都市风情交织，动静相宜，真是情侣有雅座，种菊有东篱！

吴江得天独厚，处于苏杭两个天堂之间。苏杭公路穿城而过，运河的涛声依旧，两旁的绿杨不见了，吴江人在这里筑起了宽阔的水泥路，车轮滚滚，喇叭声声，人们可谓登天有路。据说，在运河东侧吴江人又在浇筑新的公路……

大道“公”行，路路通神。吴江的“歪门邪道”、曲径通“忧”已成为过去。吴江人为了铺路，慷慨地奉献自己的可能。横亘东西、通入云端的318国道，焕发了吴江人空前的捐资热情。这是难以用金钱计算的啊！

多少重来吴江的宾朋惊呼“吴江变了”！大路宽广，新路遥遥。然而，我以为他们只看到了有形的路，我却还看到一条无形的路，它铺在吴江人的心中——奉献为基，热情为浆，理想

为碑！心路煌煌，一头连着富裕，一头连着幸福——这才是真正通向世纪大门、通向未来乐土的路啊！

1995年7月25日

绿 网

www.sz-huamu.com 这是一个普通的网页。但是，当你解读了它，你可能就不能以“普通”视它。

当我在去年听说他们已经上了国际互联网后，我就吃了一惊。心想一个种树苗的企业上网，蛮能的。那时我没有电脑，甚至对于网络心存不屑，便也没有浏览过他们的网页。

我终于有了一台属于自己的电脑，也有了一点上网的心劲，那次我终于打开了他们的网页。

那是一个绿得滴得下油来的生命旗幡，“江苏省林木种苗示范苗圃”11个镂空大字像赤金一样勾勒出一种灿烂与堂皇气象。首页中间一棵剑齿兰明显就是生命的张扬，那几只金黄的佛手明显就是生命的果实。面对这样的首页，扑面而来的便是一种生机，一种希望，而增添的自然是这个网页背后的主人的信任以及对他所进行的事业的信心。

网页反映了示范苗圃的基本面貌，分为“基地概况”、“综合优势”、“招商项目”、“下属企业”、“联系我们”、“请你留言”6个部分。我打开招商项目这个页面，发现江苏省省级林木种苗示范基地这个项目的规模是很大的，其总面积竟达到110公顷，房屋建筑面积3674平方米，其中包括基质生产与装播扦插车间1564平方米，中央控制楼1600平方米，专用育苗设施

建筑面积 45043 平方米……而这些的总投资将达 2309.6 万元。这个庞大的数字苗圃能够支付吗？不用紧张，他有中央林业非经营性基本建设投资和地方配套投资的共同投入，是中央到我市政府重视生态建设的一个缩影，苗圃抓住了这个机遇。他们在用好资金的同时，充分认识到林木种苗是个科技密集型产业，他们与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江苏省农业科学研究院都建立了可靠的技术联系与技术支持。

对于他们能够拉出这么大规模，取得这么多的资金与技术上的支持，你会怎么想？你是不是以为他们真的具有巨大的法力与神通？是的，我面对网页，感受到的是一种类似太空中行星碰撞的震撼力！地球上的生命以及由生命所造就的无限生机，不就是若干年前行星撞击与震撼的结果吗？我闭上眼睛，眼前似乎闪过一道电光，这道电光也似乎是绿色的，很像他们的网页。

从国营吴江市苗圃到江苏省林木种苗示范苗圃，这决不是简单的一个招牌的更换。熟悉苗圃过去的人们，都会知道它的来之不易。

过去留在人们脑海中的苗圃是怎样的一个形象呢？穷，苦，没出息……这些大约是挥之不去，欲说还休的词汇。我是 80 年代才知道苗圃的，虽然不知道它穷与不穷，它那里的几排水杉树直干凌云的样子我记得还是很坚强的。等到 90 年代，人们都说苗圃穷了，潦倒了。到处是拔地的高楼，它还是低低的平瓦房；到处是平整的水泥路，它们还行走在坑洼之中；到处是鲜花的世界，它们的水杉似乎也不见了……一个穷字像一个魔索在这片并不太大的土地上幻化成一个不小的怪圈，把这个习惯仰承计划经济雨露的苗圃给套了个严严实实，

谁会想到今天他们能有这么个网页，能有这么巨大的基地给他们去唱这么有味的戏，能有一种美丽的诱惑与碧绿的希望在向他们招手？

网页如纸，网页如诗。翻来翻去，往往能让人翻出一些很有意味的感悟。

知情的人都知道这个绿色网页的诞生，江天公司的崛起或许可以说是织了第一梭的。它是它的下属企业，从事的是不干胶印刷。当苗圃亏损连年，枯萎贫病之时，江天竟在不经意间悄然放出一些嫩绿来，它的产品竟然“抢”到了诗芬、花王的商标制作，竟然解决了日本人也解决不了的难题，以致让我忽然想到乾隆大帝在镇江金山寺题写的“江天一览”的御碑，而写出一篇“独览江天”的千字文章，竟成了直接开挖这片被人们忘却与冷冻起来的苗圃的“开山之作”。那时我就在想，西方某位哲人要个支点以撬动地球的想法，未必就是发了高热后的诳语，因为当我今天面对这个绿网时，就已经证明我的想法多少有点未卜先知的“聪明”，我好像也听到了似乎是撬杠发出的声音；只是当苗圃哪天走向发达走向世界时肯定不会专门为我设立一个以志旌表的网页，也不会有什么御用者能为我论证出一些曾有的功勋。尽管如是，我面对这绿色的网页，仍然心胸豁朗起来，因为在我们这个仍以发展中国家为世界主要群体的现实面前，有众多的贫寒人家走上绿叶铺就的地毡，步入发展步入发达，生发生生机来，谁不手为之舞足为之蹈大约是有点麻木的。说近点，全国 2300 多个国有苗圃，不是都在“脱贫致富”中艰难奋战吗？如果我不是孤陋寡闻，又有几家敲开过国际互联网的大门？面对绿网，我终于有悟：不是因为他们太富有，而是因为人们太贫瘠；不是他们得到什么神魔

相助，而是他们自己脱颖而出后才得到人们的某些垂青与关注，于是才有了这个绿色的网页。他们才是这个网页的编织者、运作者，而我夫复何求？

连续8年的大幅度亏损，到了资不抵债的泥沼，倒闭、破产无情地向他们袭来……但是，5年之后，他们不仅打破了亏损，去年创利竟达100万元。更重要的是他们营造了种苗企业内部良性的运行机制，找到了适合自己发展的路子，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找到了一片属于自己的天地——绿网在我面前幻化成了一面镜子，在印证创业者的功绩与气度的同时，也在洞察着人们的心境。

我打开网页，进入“联系我们”。我看到了这个网页的主人，很平凡，没有给我带来进谒圣贤或凌烟阁的不平静。

他叫滕士元，现在是苗圃的场长。

要说苗圃的初始产业，那可是种桑的，因而以前一直都叫着桑苗圃。桑是给蚕吃的，蚕是会做茧的，而茧会把蚕自缚起来，弄不好也会把人给缚起来。

桑没有让苗圃兴旺，尽管它在书卷里有着不少美丽的篇章。

苗圃的突破是不是应当从“桑”开始？终于有一天，“桑苗圃”的“桑”字不见了。

如果仅仅拿掉一个“桑”字，这事是谁都能做的。然而又不是谁都能做的，因为如果你把它仅仅看成一个桑，那就错了。在去掉这个桑之前，苗圃人的脑海中必须经过一个裂变。这个裂变既有苗圃人自强自救，更有从计划到市场的蹦极，还有苗圃产业何去何从的选择。

这个裂变,不仅仅是像蚕一样的钻出茧丝的困扰,而是一次生命的自新,脱胎换骨式的洗心革面。

如果没有这个裂变,今天肯定没有这个绿网,有的只有是另一张网:死网。

这个“桑”字是滕士元去掉的。

现代林业是个朝阳产业。发展现代林业,推进林木种苗产业化,是苗圃的发展方向。对这个产业的开发、投入是要有一点胆子的。但是,唯有走上这条道路,才有苗圃生存的希望。

前景是诱人的,困难是重重的。从“九·五”开始,苗圃人已经走了五年。这五年变化也如那些新品苗木一样,是像在拔节的。就在人们可望而不可及的企望之中,国家林业局批准其成为江苏省省级林木种苗示范基地,那座标志性的名牌,其实有点里程碑式的巍峨的。

打开他的网页,我很明白地看到,它已拥有广泛的市场网络与广泛的知名度,更拥有比较深厚的企业发展底蕴。

新品苗木的引进与开发,是苗圃瞄准现代林业布下的一枚重要的棋子。开发出来的金合欢、枫香、墨西哥落羽杉、杂交马褂木等绿化美化树种 120 多种,每年新播小苗 150 多万株。

它的新品生产基地与试验基地,不仅“开”到了吴江几个镇,而且像十字军远征一样挺进了大上海和齐鲁大地,总面积达到 1000 多亩。同时,它竟于去年出资 250 万元,将苏州市花卉中心也纳入了苗圃的网页。

一个有机有生的网络正在形成,触角正在伸向全国,抢占着 21 世纪苗木市场的战略要冲,抢占着现代化林业的前沿阵地。

21世纪是生态世纪，绿色产业的前景就像那万里江天上空绚丽多姿的云彩。苗圃人以自己的前瞻与胆力，迈出了超前的步伐。滕士元对未来显得有点踌躇满志。他坐在电脑前，打开了他们的主页，在一片绿色中又“添加”了一点什么。

我又一次点击 www.sz-huamu.com，那一片绿色仿佛变成了翡翠。

2001年5月23日

庞山湖变迁

上世纪 80 年代初，我这个外邑人到吴江，便已知道了庞山湖；但我却从来没有见到过湖面湖水。因而，在我的脑海中，庞山湖只是徒有湖名而无湖实的。除此之外，我还知道庞山湖其实是“贫穷”的代名词。据说，这里是解放前夕甚至更早的“外来人员”聚居地，苏北的居多。至于湖为何不是湖了，说是在解放后与文革前后被围起来造成田了——出息成了一个农场。

我到过庞山湖，不过都是路过。那时有条柏油路通往古镇同里，正好从庞山湖穿过。我多次骑车经过这里，收获了路旁绿杨、田间稻麦的乡野清新，也收获了庞山湖贫穷落后的印象。有人告诉我，这里的小伙子到了谈婚论娶的年龄，如果不明智一点早到苏北去找一个，或许他这一辈子便不用别人去操心什么计划生育了；值得庆幸的是，姑娘们则比小伙子有着一定的优势，她们的出头之日，就是像“王昭君”“文成公主”一样，嫁出去，离开庞山湖。

还有就是这里有着天生的水患：因为田虽成形，却又先天低洼，盛水胜于长稻。

于是，我在钦佩这里的人们当初战天斗地，很轻易将精卫填海的神话变成现实的同时，我又觉得人类经久不息的战天

斗地换来的大多还是贫穷。而当我了解了庞山湖悠远的故实，又觉得这种战天斗地多少杂夹着同样悠远的愚昧。

历史上的庞山湖，在江苏吴江松陵镇以东三公里处。明人莫旦《吴江志》载：“庞山湖上游西出太湖，从甘泉桥出运河。下流由急水港出自蚬江入淀山湖而注入海。……今三十年变成茭芦洲渚，一望无际……”于此可见庞山湖当年水域之宽阔与绵长，虽然没有洞庭湖那种“浩浩荡荡，横无际涯，朝晖夕阴，气象万千”的模样，但那湖上风光、特别是湖滨的快风阁、西隐庵、任仲桢故居、陶郎先墓等等名胜古迹，也引得文人墨客流连忘返，吟诗作赋，借景抒情，思古怀今。元末明初文学家、诗人杨维桢曾作诗曰：“湖上足晴狂，雨余生绿阴。扁舟到城远，曲港入村深。野叟频相问，郎君不过寻。西庵有分席，吾亦老山林”。诗人不仅描摹了庞山湖的景致，而且还为美景与纯朴民风所感染，甚至产生了归隐湖滨西隐庵的念头。而明末清初的潘柽章在战乱后登临快风阁，则被湖上的浪花，翔集的飞鸟，美味的鲈脍所陶醉，发出了“画槛遥疑飞澥雨，平湖谁信冠山名？……回首夕阳城郊外，片帆从此访蓬瀛”的如同进入了仙境的感慨；而清初的四大布衣之一朱鹤龄在湖边散步时则发现其“如置身潇湘洞庭之间”。由此可见，庞山湖在历史上不仅仅是个湖泊，它其实有着绮旎的风光，有着厚重的人文。可惜，随着历史的变迁，地理的衍变，人类的活动，庞山湖快风阁何时随“风”而去，西隐庵哪天悄然“隐”去，顾公庙谁曾呵护“照顾”，大概现在的人们是谁也说不清道不明了，且谁也不曾见过的了；更令人伤情的是那让人如同置身潇湘洞庭的广大湖面，也永远地不见了！这里或许有着自然的颓废，更有着人为的沧桑演变。这种人为演绎的“精卫”故事虽然恢宏，但是，一半是属于人们在社会领域里为了显示其改造客观世界的神

奇,而这种神奇恰恰是不乏幼稚与野蛮的;一半是人类为了显示自己以大自然主宰的面目出现随意地破坏生态、拼命地向大自然索取的壮烈,而这种壮烈恰恰是一种胡乱折腾。而无论哪一种,都是一种出自于人类骨子里的愚昧与自私的贪婪。庞山湖地下有知,或许能证明我的拙见。

庞山湖曾有的美景终于永远地没有了,人为的沧桑变化也只是给人们变出了一片并不富庶的田园风光。而当历史进入到今天,就像云南的抚仙湖不可能浮出水面再变成古滇城垣、罗布泊不可能变成沼泽一样,庞山湖不可能再退田还湖了,快风阁、西隐庵,人们也只能从方志与典籍里去寻找了。退田还湖只能是谁也不再愿意进行的折腾,今天的人们有着比折腾更重要更神圣更迫切的事要做,庞山湖这片土地能够重绘出更新更美的现代画卷,能够荷载与生发出更新更活的生命。拘泥于旧有的湖山陈迹,耿耿于往昔的田园风光,偏执于历史的成见,不是从事现代化事业的领导者应有的胸怀与行径。该湮没的就让它湮没,该发展的就让它发展,这才是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的。

或许正因为有了这样的发展思维,这几年,我们终于见到了一个全新的、壮观的庞山湖。

仍然有一条公路通往同里,穿过庞山湖;不过不再是那窄窄的泛着黑光的柏油路,而是一条宽阔的笔直的放着银光的水泥公路,横穿着东西;而纵贯南北的则是一条正在建设中的苏杭高速公路。这就让人一下子感受到庞山湖的现代化的大架构与气息。我曾无数次从这种架构中穿过,我仿佛听到了深埋地下的千年的湖心又在强劲地律动,那沉积地层下的湖水则蕴积衍化成一种岩浆,不断地向地面释放着它的力量。昔日的庞山湖的田园已经完全被一座座现代化的厂房所代替,一

个个外商企业来到这块风水宝地，一批批来自四面八方新的“外来工人”来到这里，一批批电子产品则源源不断地走向世界。庞山湖成了吴江市运东开发区的主要地区，庞山湖几乎成了运东开发区的代名词。

我很久就向往这片土地了。在4月的一个星期天下午，我与夫人开着助力车，从运西开发区直上气势如虹的江陵大桥，进入庞山湖的腹地。虽然我们早就耳闻这里的变化，但真的直接目睹，还是有点吃惊。地还这块地，天还这片天，一个“变”字着实让这里的天地人变得让人认不出来了。在我们的眼前，都是规划有致、整齐划一的台商电子企业厂家，所有的马路都是宽阔平整，红花绿树，而过去庞山湖的农民，现在也住上了刚刚拆迁新建的统一整齐的琉璃别墅。这里已经与吴江市区连成一片，运河没有隔断，距离没有隔断，哪里还有“扁舟到城远，曲港入村深”的感觉？哪里还有什么没见过市面来频频相问的“野叟”？诗人杨维桢倘能重来，又会作出什么诗来呢？他还会想去“老山林”吗？我穿行在厂房与公路中间，没有听到一点机器的轰鸣，没有看到杂沓的人流，但是，我情知这里其实是一点也不平静的，这里的每一寸土地都喷发着现代化气息，这里的每一个人的手都握着国际电子市场的脉息，这里每一座厂房都直通世界电子资讯产业的前沿阵地。5月的一天，我又随着一个参观者的队伍，有幸踏进了坐落在这里的全友、大同等公司的大门，我又一次得到振奋，我又一次清楚地看到庞山湖实际上成了吴江市“三资（制）”宏观决策取得成功的样板，成了吴江走向国际市场的桥头堡！那天，我在杂沓的人群中，我就在想，庞山湖从湖光水色变成田园风光，现在又变成电子园区，它在证明着什么呢？发展就是硬道理，庞山湖的今天不是就证明了这一点吗？

庞山湖仍然叫做庞山湖，仍然湖不符实，但是现在的庞山湖已不是过去的庞山湖，它的灵魂与质地已经过全面的提升！

庞山湖已成为一片神圣的土地。庞山湖已成为一片开放的土地。庞山湖已成为一片现代化的土地。

庞山湖又美起来了，比历史上任何时候都美！

庞山湖代表了所有的田园风光向田野都市遽变的方向！

从现在起到不远的将来，庞山湖将完全成为富庶与幸福的代名词。

2001年6月3日

同里的意义

同里就在我的身边，熟悉它就好像熟悉我的手指。写作同里的人、文实在是太多了，以至我想写一篇同里竟然不知从哪去写。我甚至认为，同里已没有我不熟悉的风景了。

但是我总在想，同里既然存在，既然有那么多人不断地往这里跑，就一定有它的意义。而同里的意义在哪里呢？在那风景？在那游人？在那水里在那风里？在电视上？在报纸上？在广播里？

都不在。

同里，据说是由于“富土”二字拆拆并并而来的。至于为什么要这样拆，就是怕这个“富”遭人打劫，于是玩一个障眼法，把自己封闭起来，保存起来。而那“同”则像一扇大门，把那“里”字关在里面。营造同里的祖先在心理上就有一扇门，追求的是田园牧歌，安闲恬淡。而从同里小镇的布局和所有的建筑来看，则又全部渗透着这种心理的特色。五湖环抱，河道纵横，小桥流水，曲径幽幽，弄堂逼仄，庭院深深……这一切都体现着自给自足小农经济下所追求的安闲舒适、恬淡温饱。冬日的阳光下，再在南园茶社温一壶茶，听两段宣卷，一天就在封闭而又慵懒的梦境中打发了。也有一些人是想走出去的，于是“一

泓月色含规影，两岸书声接榜歌”便成了这些人心态与生态的描摹，抒发了同里人最大的走出去的愿望。自宋至清，同里的确走出去状元1人，进士38人，举人80人。但无论是怎样走出去的，走出去转一圈，捞一点名捞一点利，最终还是要走回来的；走回来营造自己的深宅大院，把自己再度封闭起来，并传授给儿孙。退思园就代表了这种走回来。于是封闭保守再加上退思，就形成了过去同里人文的基本内核。当然这种内核并不是同里人的创造，而是我国千百年来自然经济下古老人文在小镇上的弥撒与铺陈。但是，当今天的同里人要建立一个新同里时，他们的首要难度则是要改变与转换这种内核，亦即把一个封闭的同里全新为一个开放的同里，把一个退缩的同里全新为一个进取的同里。在这一点上，同里人经过多年的经营，已基本上冲决了这种人文的堤坝，把渐变人文内核的意义宣示于世了。

人文思想上的封闭保守当然是不可取的。但是在特定环境与特定地域，它们也能创造出既有特色又很经典的文化。同里就是这样，是一个具有千年文化底蕴的古镇，有着丰富的文化资源。但是，多年来，这种文化资源在封闭的环境内一直深深的窖藏着，以至今天的同里人在重组人文内核后来挖掘与开启时，竟是那么窖香扑鼻，遐迩四溢。

客观地说，同里既没有过硬的工业，也没有特色的农业，经济基础相对是比较薄弱的。怎样建立一个开放的进取的同里，同里的经济支柱在哪里？懂得因地制宜懂得因势利导的同里人很快嗅到了自己这片土地下的“酒香”，看到了这片土地上闪亮的文化资源。这种“酒香”只要找到一只像模像样的瓶来灌装，这种文化资源只要找到一种切合实际的载体，很快就

能从同里的地下吸取丰富的矿产来，就能在小镇的地上竖起一杆高大的支柱来。这个“酒瓶”这个载体就是旅游！今天谁也不能否认旅游已成为同里的经济支柱，谁也不能否认旅游没有带给同里人诸多实惠，没有带动同里其他产业的诞生与发展。江南是有许多这样的古镇的，仅吴江以前就有七大镇，他们同样深藏着许多文化资源，都开发出来了吗？有的在拼命地寻求外资发展民资，有的在努力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有的在这方面确实已取得了明显的成就，这些都是应当肯定的。但是有没有看到自己脚下那片土地里蕴藏着的黄金？文化与旅游结合，文化就会产生裂变，就能像酵母一样发酵着小镇的经济，反过来又将原来的文化进行冶炼与提升，在古为今用的基础上重新演绎与创造新的文化。今天的同里，看上去发的是旅游财，实际上发的是文化财。同里，为与它类似的一些江南古镇提供了借鉴，他的意义更多是文化层面上的，而且文化与旅游结合确实能够成为一个小镇的经济支柱。

同里早就是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了，退思园也已登上了世界文化遗产名录。这就是说，同里已经从古老、从现实走向了世界，走向了世界文化共同发展的道路。

在三月的一天同里刚刚醒来的时候，它就走进了中央电视台东方时空的直播时刻。雾霭朦胧，清新幽雅，人们从电视荧屏上，仿佛呼吸到了小镇上带着水腥气的新鲜空气，仿佛阅读了小镇人清闲恬美的心理画卷，仿佛为小镇发散的幽幽的千年文化与现代文化杂糅的馨香所陶醉。中央电视台直播时刻的导演追寻的竟然就是这种韵味，正因为有了这种追寻，同里的退思园竟然没有能够走进东方时空。而退思园一直是被人们认为是同里的标志与象征的。

这就触发一个问题，同里的标志与象征到底是什么？

我突然想起著名作家余秋雨曾经说过，同里是很适合人们来觅房居住的。那么，他看重同里的是什么呢？他看重的不是与中央电视台那位女导演看重的一样呢？

生活在现代都市、过惯现代生活的现代人们，都说厌倦了这种生活，时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就是要回归自然，寻找一些原始野味，过几天平淡清静的生活。这是很可以理解的。但是，请注意，他们是说的“一些”，说的“几天”。如果你叫他们从他们诞生所谓“回归”的想法时开始，便永久地离开都市，离开现代，像伯夷结庐首阳一样到深山老林里一直地住下去，或者去当田舍翁，成天去欣赏田园牧歌，那又是充满现代味道的天方夜谭！名山大川他们也是要去的，但很快就又回来了。他们要能够常去，并且能够觅个房子住下的，就是在那个城市边缘的世外桃源，在鞭长可及的时空位置上带有天然色彩的精神浴场。而这个世外桃源恰恰又不是一片荒漠一片蒿草芦苇，这个精神浴场又不能贫乏得不知有汉无论魏晋，不能没有一点令人遐想与陶醉的文化。这个地方必须是个现代与古老交织，城镇与乡野同在，天然与文化相糅的杂交地，以适应呆久都市向往自然却又离开现代化无法生活的人们的需要。如果同里不是这样的一个地方，人们也会来看一眼就走的。但值得庆幸的是，同里就是这样一个地方，它不仅有人们心目中期待的那种安闲舒适，平淡无奇，清静幽雅的自然风光与文化，更有现代人都离不开的现代化的精神与物质生活的载体与环境，在现代社会文化心理上适应了现代人所钟情的生活方式、生活品位、生活理念——这就是同里的标志与象征！适者生存，适者发展，适者兴旺，同里人多年来所做的工作就是努力营造这个“适”字。这个“适”字决不是那么简单的，决不是将古有文化从

地下挖出来就行的，开发这种古有资源的过程，其实是个再加工再创作的过程，是在既有中再添加现代文化精神、现代文明基因与现代生活理念的过程。这是现代同里人对同里的创造与贡献，也是同里在现代旅游文化与旅游经济中得以存在与发展的根本意义所在。

有这样的同里，谁不愿意觅房居住呢？倘又有大把的美钞，谁不愿意干脆买个房子住下呢？

2001年6月2日

菀坪生机

穿越菀坪镇西太湖路，往太湖大堤上一站，面对堤外万顷碧波，堤内绿野平畴，顿时便感到这片土地的生机。

问一些沧桑老人，翻一下不逾百年的地图，菀坪这个名字是难找的，这里只是一片芦苇荡，只有一片鱼蟹欢歌的湖滩。即使在六十年代，菀坪镇的标志性建筑也只是一个电灌站。

现在的镇依然不大，但颇玲珑。工厂、酒家、商店、高楼、街道，显现了“村野里都市”的雏形，表明菀坪已从单一农垦走上了三业协调发展的路子。镇中心小河东岸一溜到底的红色别墅，抖着精神告诉人们：菀坪人早不是袋中羞涩的阮郎。

2500 多年前，泰伯来吴，始有江南的富庶。他带来了中原的技术，带来了中原的文化。熟悉了菀坪的历史，可以这么说，菀坪每一个人大约都是“泰伯”。

菀坪是一个“民族村”。从明代起，便有多个民族的“流民”因灾祸战乱涌人这片土地，结草为庐，人种天收，他们庶几是菀坪的祖先。以至于今，菀坪仍有回、苗、白、彝、侗、壮、布依、土家 8 个民族的“族籍”，1.6 万人口中，保留着 16 个省市自治区的籍贯。

这或许是菀坪的劣势，但其实却是菀坪的优势。这种劣势与优势的共存，是其他镇所没有的。

语言、习俗、性格不同，但用心去开垦、去耕作这片土地，把心种进去，浇灌着太湖水和心血，让它长出生命的花蕊，却是相同的。

大半个世纪前，美国人史密斯贬损着炎黄子孙的生命力。其实，一个民族承受艰难困苦进发的生命力是贬抑不了的。多种元素组成的合金钢是最坚硬的，多民族、多地域人文交融的结果，使菀坪人成了“合金人”。他们的生命力在与土地的亲吻中，在对富庶的向往中，完成了从杂乱到有序，从多元到一统，从懒散到勤奋，从自由到必然，从自在到自为的飞跃，上升为一种菀坪意志、菀坪精神！浩浩乎太湖排空，锵锵兮金石淬火，他们终于用血汗在地图上画了一个 32 平方公里的红色版块，写上了两个血色大字——菀坪！改革开放 20 年，又在菀坪原本多种血液奔流的生命里、多种人文归一的灵魂里注入了新的膨化剂——使熟悉它的人惊叹，使不熟悉它的人羡慕！

1958 年，来自吴江各镇的远征军来到菀坪，他们的犁铧斧锯曾闪动耀眼的光芒，但他们没有打碎贫穷的链结。值得自豪与庆幸的是，他们用自己的灵与肉、胆与识、血与汗，创造了一种菀坪精神，在 32 平方公里土地中播下了生命的种子。东方风来满眼春，在惠风和畅、光华四射的 20 年里，这粒精神的种子遇天时而竞发。我虽然无暇走遍菀坪角角落落，但常常听说他们的故事。银吉村是菀坪村级经济的代表，他们早已不固守清贫，不固守单一农业；在那绿色的田野里，你可以看到厂房与楼房交织、稻麦与桔林同绿、宽阔的村道与纵横的阡陌交错、人欢与鱼跃同乐的现代化农村的画卷，听到机声与蛙声同唱、水声与乐声共响的交响。这是生命畅想曲里激越的一个音符。生机既已创造，那就是遏制不住的。

“穷则思变，是苑坪人最基本的性格基因。”这位祖籍河南的镇党委书记黄万章，生于斯长于斯，对苑坪的一草一木稔熟于心，有着一种特殊的亲爱。为人随和的他竟然告诉我他性格不好，喜欢找问题，不喜欢表扬人，因为苑坪的差距还很大。他的话是朴实的、由衷的。充满生机的事业是不怕批评的；敢于直面问题，恰恰又是具有生机的。这何尝不是苑坪生机的一种底蕴呐。

2000年6月3日

七都行思

每到一次七都，总被这片土地和七都人洋溢着的一种气息所感染、所窒息。这个位于三万六千顷太湖之畔的小镇，如今每一寸土地里大约都能挤出一些黄金，每一个人身上都能输出一些足以推动人性嬗变的动力。

作为一个外乡人，七都，是不熟悉的。但是，战友情贵，因为战友的在七都，所以早几年便到过几回七都，这些年因工作关系，一年也总要去那么两回。

战友发达了。但他走到天南海北，仍然忘不了七都；说起七都，他总是情感浓烈得像烈火烹油。他得了七都灵气的造化，仍然期待着毕生回报这片滋养他的土地。

走进七都，迎接我的总是屹立于太湖边上的那个鼓满风帆的镇标，它象征着三万三千七都人的今天、明天。

无论是秦砖，还是汉瓦，值钱的只是它所代表的一种充沛的人文精神。我没有到过安阳、商丘的殷墟，亦没有到过西安、敦煌。在我以为，那里的秦砖汉瓦，除了历史的悠远以外，别无更多的推动一邦一域疾驱明天的动力。要寻求这种为今所大用、为明天而灿烂的人文，其实只要到七都。

七都的人文，是很现实、很实用、很博大、很奇特的。在这片土地上，你要去访古，大约是错了，千百年之后，它的人文才

会像太湖一样广博与深邃。据说，七都的过去是不堪回首的，倘若你现在走入某个偏僻贫困的山村，除了没有那么多山，那就是七都的过去。虽然有田野，但产不出金银碧玉；虽然有人，总免不了蓬头垢面，衣衫褴褛；虽然有路，却走不出贫穷的万字方阵……

但是，现而今，来自于发达国家的人们，谁也不会说七都像他们那里的贫民窟，他们没有一个敢小瞧这方土地这方人，留给他们的反而是一个接一个的疑问和惊叹号——小镇何以崛起得这么快、这么好？往好处想的小桥流水、吴侬软语的江南小镇，怎么会剧变成充满现代都市风光、都市节奏、都市情调、都市未来的“村镇”呢？！

的确，有着不同血统、不同文化的老外们，七都，他们或许是读不懂的，就好像读不懂中国的四书五经和周易参同契一样。

大道其实是最简单的，但最简单的，要是拼命往“复杂”里想，便会越来越复杂，复杂得茅塞难开。

七都人富了，阔绰了；但往深处一想，就会发现七都生活方式在变、思想观念在变、内在志向在变。一个保险箱，不知道密码是打不开的，但一旦知道密码，其实就是12345……的重组与排列。西方人的排列忌13，东方人现在喜欢起8。这里各有一种人文。七都人就是在这种人文的排列与重组上得风气之先，得要领之秘。

七都有着亨通、巨通、恒通、双塔、桦都……这些集团。他们都是搞“线”的。这“一条线”其实都是从七都人心里抽出来的，像蚕一样，吐出来就闪耀出金样的光，织起来便有了一种辉煌。这种辉煌，笼罩了七都这方水土，涌向一个新世纪。

一条线有时会变成一条纲。纲举目张。这一举一张，便变

成一大片。

没人知道是在哪个夜晚还是在哪个白天，没人知道是一个凡人还是一个能人，他拿着这条线，在七都的土地上像撒网一样旋了一圈还是两圈，结果便旋出了七都其他各种各样的行业，一同兴旺一同发达；同时这条线又再次穿进了三万三千七都人的心，使这三万三千颗心往一起跳动，血液往一起涌流。

七都人身上有一种亲和力，这种亲和力一旦出现在领导者身上，便成为一种人格的魅力，产生一种凝聚力。这很让人想起长城，长城不就是靠了这种亲和与凝聚吗？而这种亲和和凝聚就像长城一样本身闪烁着一种民族的人文。

大道归一。七都人创造了一种全新的、可以主宰 21 世纪的人文。

七都人文的基本内核，就是身在七都但看到七都以外的地方，站在土地上又不被土地所束缚；用一种开拓，用一种创新，用一种拼命，去抒写七都的乡村都市的画卷，为现代化农村雕刻出一个样板来。

人文是一面旗帜。在这面旗帜上我分明看到那澎湃着的是七都人灵魂的汁液！

1999 年 2 月 23 日

蠡泽湖钓梦

面对这片不算宽阔的水面，很难想像当年大禹竟能在这儿斩杀蛟龙。但是，我往这四周多看几眼，尽管我并不懂堪舆之学，我还是能看出在若干年前，这里或许不如云梦泽那样浩瀚神奇，却肯定是一片广大的水域或者沼泽。随便问及几个当方农人，他们都已不知这里曾有大禹的足迹，同样不知那五十米宽的河对岸曾有一座范蠡钓台。这也难怪，地形的变异，与他们先人一代一代的择水而居择水而垦，还有那轰轰烈烈的年头的围湖造田，都是像蚕食一样慢慢地吞噬掉了神奇迷人的风光。因此，如果你读过精卫填海的故事，就会转而佩服无论作为自然的人还是作为社会的人，他们虽然斩不了龙，但战天斗地的能量总是特别地大，海都能填，遑论湖乎？

在一个风光明艳的4月天，我终于找到了现在的蠡泽湖。

尽管震泽镇有禹迹桥等大禹的遗迹，但是我还是不敢相信大禹斩龙的故事。在古人眼里，频仍的水患总以为是恶龙肆虐，蠡泽湖古代肯定是水患不浅。当这种水患逐步消退时，人们却把功劳善意地归功于治水英雄大禹。大禹，或许真的到过，但这里当时肯定不叫蠡泽湖。而蠡泽湖的得名肯定是与范蠡有关的。我到这里来，更多的是冲范老夫子的，因为我觉得

这里有梦，有一种千百年来时而清醒时而迷糊的人生幻梦，有人破译了，有人还没有破译。

然而，当我真的站在它的面前，我心目中的范蠡钓台已经荡然无存；即使蠡泽湖，与其说它是一个湖，还真不如说它是一条河。河走南北，北经镇区归入太湖；南去浙江滋润古越。河的东面是一所村小，一杆国旗在努力地招展着；学校围墙外的西南方向是一片蚕豆地。地头就是河边，河在这里由北向东南拐了一个不急的弯，因而使得河面变得有些宽阔。弯的北段有一片水泥地，很像是个码头，正好与我所立的河西系缆的码头相对。钓台早已不见了，只有码头边的小屋里传来一片混杂的麻将的声音。一个观战者好奇地出来，我们问他可曾见过范蠡钓台，他却反问我们“什么钓台？以前只听老人说河东的学校原是一座庙。”历史湮灭得或许太久远了，湖都已不在，钓台焉附？台是可以毁去的，庙也是可以毁去的，只有那并不美丽的蚕豆花仍年复一年地永远开将下去，还有就是稀里哗啦的麻将也会年复一年代复一代地哗啦下去的……我伫立在河边，看着这悠悠的河水，陷入了沉思。这湖固然不是当年的湖了，这水还是当年的水吗？范蠡，你当年在这里当真是在钓鱼还是在钓梦？西施，你每日到钓台上对着湖水而梳妆，又随着范蠡乘扁舟出三江泛五湖，真的是为了对范蠡的爱还是出于某种无奈？

河水无言，鱼鳖无言；豆花无言，泥土无言。

一阵清风袭来，河面荡起道道涟漪，蚕豆叶梢卷起层层波浪。忽然，一座钓台从蚕豆丛中冉冉升起，台高数丈，形似宝塔，台顶云蒸霞蔚，台下潜鳞耀锦；范蠡来了，一手携着西施，一手持着钓杆，飘然拾级而上高台；台顶恰有一块巨石，恰好两人同坐。须臾坐定，范蠡手抛长杆，钓钩直落湖心；西施小鸟

可人般相依相偎，范蠡一手搂着西施纤腰，一手捻着长须，陷入了深深的思绪之中。他在想什么呢？他在想自己为越国立下功劳而又为什么非要激流勇退吗？他在想自己陪着勾践做奴养马的屈伸自如吗？他在想勾践的寡恩无情吗？他在为文种听不进他免死狗烹鸟尽弓藏的劝谕而遭杀身之祸的惨痛吗？他在想勾践的幡然醒悟再来招他回朝让他大显身手把越国治理得无比强大进而北图中原吗？……鱼儿上钩了，把钓杆拖动了，西施惊叫：“上钩了！上钩了！”他终于从沉思中醒来，急忙去收回钓杆，不料，太穆气了：上钩的不是鱼，而是一个不知名的怪物，吓得西施大叫一声，差点晕死过去。一撒手，那怪物竟然将钓杆也拖进了湖心……范蠡终于明白了，他想在蠡泽湖东山再起的企求算是彻底地破灭了，越国的妖孽早已出现了，灭亡是肯定的了；你即使有十打治国良方，勾践也不会要你了。你脚下的钓台决不是磻溪钓台，蠡泽湖也不是渭水，你也不是姜子牙，勾践更不是周文王……范蠡立起来，向着南方喟然长叹一声，转而面向北方极目，那里是三万六千顷的浩森太湖，进入太湖，走出太湖，天地之间到处是用武之地；既然勾践不让我经营一个国家，我为什么不能经营商海，开一代风气之先，干一番陶朱事业，当一回商家鼻祖哩！留得五湖明月在，不愁无处下金钩。任何帝王都是靠不住的，当他们处于危难需要用你时你才会成为敲门砖，而一旦他们已敲开交椅坐定，你就会成为一种多余。蠡泽湖既不是我的隐居地，我也不能在此老此终生；蠡泽湖只是我的歇脚地，只是我情感的调节地，只是我走出五湖的定策地。“走吧，西施，我感谢您，从苎罗山下来到吴王宫中，您成就了我的前半生事业，现在我要带着您出三江泛五湖，去干另一番事业……”“突突，突突……”一艘挂浆船急驶而来，范蠡没了，西施没了，钓台没了！我的眼前又是不

断起伏着的并不美丽的蚕豆花，河面上则漂起了刚才那船漏出的柴油，仿佛幻化出勾践那刻薄无恩的嘴脸……我往北面太湖望去，仿佛是范蠡和西施同坐一舟正向洞庭三山靠近……

注：蠡泽湖原名斩龙潭，在江苏省吴江市震泽镇蠡泽村，村因湖得名。相传范蠡携西施曾在湖边建高台钓鱼；古人多有凭吊与诗词。

2001年5月22日

杂沓师俭堂

江南的民居，都是自有特色的。但在一定的地域里，其风格是差不多的。可位于吴江市震泽镇的师俭堂却是别有风味，明显不同于吴江其他几镇的民居，或许可以说是因地制宜的杰作。

四月的震泽，已是热乎乎的了。宝塔街却很清静，清静得让我踏上这条街竟然感到有点冷清。

师俭堂就在街的西头。不知在什么年月，师俭堂成了市房管所的房产，几十户人家“荣幸”地登堂入室，一住久远，以至今天的震泽镇和文管部门想把师俭堂腾出来却遇有种种麻烦。正因为如此，师俭堂的大门是紧闭的，我们只能从西侧的弄堂与偏门进去。

据资料介绍，师俭堂的特色就是在于“八位一体”，即为集河埠、行栈、店铺、街道、厅堂、内宅、花园、下房等八种建筑于一体的组合群体，是一座反映晚清时期江南古镇特色及其当时工商士绅政治、经济、文化、生活面貌的代表性建筑，堂有六进，通宽五间，占地 2500 余平方米，共有大小房间 147 间。但是由于我们是由“旁门”进入的，所以分不清到了哪一间，哪一进。与其他江南民居最明显不同的地方就外部而言，后来知道就是第一进的直接临河而非临街，一进与二进之间则是街道， 149

上边盖了屋脊，因而这个街是从家里过的。我们在底下盘桓了片刻，甚至还细看了顿塘河，但就是没能发现其一改临街的因势利导与别出心裁，以至我把对师俭堂故主的佩服带回到家中来。

西侧弄堂显得十分的破旧，虽然这是在我的意料之中，但仍然有一种触目伤心的感觉。弄堂里一座木门只剩一扇，下边的铁扣早已脱落了，大门无力地耷拉着。陪同的人告诉我这门被偷过，但因太重弄不出墙头才得以幸存。

也不知是第几进，我们进门来，右首颇像过去大人家墙旯旮之间种树置景的一片闲地，竟然已经改建出一个露天小便池，看得出来年代当在不近。虽然我很理解住在没有卫生设施的老式房子里的人们的“方便”一定是很窘急的，但倘有游人进来，着实有点有伤风雅。进得一进院落，迎接我们的是—阵狗叫，还好那是只吠儿；而那门有点像木板条的床板。整个这一进是个活脱脱的大杂院，准确一点像那菜市场或者骡马大车店，脏乱差用在这里是一点也不冤枉的。到住户家里看一看，那也真遭罪，虽然那些房梁、柱子、门楼、门窗以及一砖一瓦，一木一板，都有花纹雕刻，但无一不是铅华褪尽，沟壑纵横，伤痕累累，全然不见或者难辨当初玲珑剔透的什么吕洞宾、铁拐李、何仙姑，还有什么武松打虎，还有什么孔雀牡丹。看得出来，住在这里的住户也肯定没了当初搬进来的光彩与幸福，在这样的古代建筑中，现代人偶尔来此访古发发幽思是可以的，但要在这里长住是不见得乐意的，因为这里毕竟太少现代化的气息，住着现代华屋与别墅的人陶醉的是装修考究的堂皇滋味，而不是散发着种种霉味、内急起来还得找张旧报纸匆匆去公厕排队蹲坑的种种不便甚至痛苦。见到了一个住户，他说谁愿意住在这里？没办法啊！是的，有办法的人这里

是没有的，这里都是一些“贫民”——最基层最普通的工人。看看他们的生活状况，我自然不能再指责他们住的不是地方，或者糟蹋了这座古代华屋。我总觉得，要是让我住在这里，肯定是要憋出病来的，我宁愿像伯夷一样，到首阳山上结庐采薇去。值得欣喜的是，目下有关部门正准备把他们迁出师俭堂，已准备好了几套房子。但全部搬出去还不是一天的事，而重修并开放则还有更多的资金来源问题，等着让他他你你的头疼。

里面竟然有个小巧玲珑的花园则出乎我的意料。园在整个师俭堂的东北方向。后来我知道叫锄经园。一个师俭，一个锄经，传达了“堂主”节俭、好读的纯朴良善的家风，但从这个当时盖了半个镇房屋、因而被称为“徐半镇”的宏大与堂皇气派来看，好像还是可以用奢侈这个定语的。但是目前这个锄经园已是蓬首垢面，落叶，尘土，杂草，垃圾，乱堆乱放的杂物，真让人感到似乎是鲁智深到过的那间山间破庙。所幸的是，园子的基本构架与基本设施还未破坏殆尽，由太湖石堆垒的假山虽然被杂草尘垢所淹没，但清理一下仍会有棱有角。据说秋日入园，桂香扑鼻，大概就是假山上的那棵桂树散发出来的，而在那东北角却矗立着一棵高大的木樨树，没有人知道它的年龄。在木樨树旁的高墙上一只花狸猫瞪着吃惊的眼睛看着我们——这里或许已是它的领地，它对我们的“入侵”表示着某种抗议。

我终于要走出师俭堂，我突然想起它的主人。他要是今天和我一起回到这里，心情会是怎样呢？1864年也就是清同治三年，徐汝福这位震泽望族子孙建立这座师俭堂时，他或许并没有意识到他在创造着一种文化，一种江南民居的独特艺术。在这种文化与艺术中，折射出他独特的智慧之光；正是这

种光，悠远绵长地照射到后世。师俭堂其实已不再是一般的民居，而是一座艺术殿堂，一座文化的富矿。可惜的是，这种资源却遭受着一种沉沦与劫难，它的光泽被历史的无知所淹没，又被一些麻木的神经与浅薄的文化心态所忽视；急功近利的思维方式只能看到地表以上却不能目测地下，师俭堂的满目疮痍便成为既定。这又怎能不令人情恸？

2001年5月24日

第三辑



解读表情

人天生了一个面孔，是让人表演情感的舞台。只要还是人，总有一副表情挂在脸上。

表情，是人面部神经的活动。它受制于人的大脑，大脑受制于情感。情感跌宕起伏，表情也就风起云涌。

要说表情有多少种，就好像天上星、数不清一样。京剧脸谱把人的秉性通过表情来定格；红示忠勇，黑示粗直，白示奸诈。如此而已，并不能涵盖表情之全部。如果谁挖空心思把所有的表情罗列出来，我敢说可以开个“中药铺”，且还不包括一张脸上同时叠现多种表情。

表情是丰富多彩的，表情是复杂多变的，表情是意味深长的。人倘失去了表情，便与木石无异。

一般而言，人们比较喜欢面带三分笑的表情。笑比哭好嘛！但一味的笑，做作的笑，未必就好。我这人不是弥勒佛转世，初次见面叫我“冷面杀手”的不少。大概天生皮肉绷得紧，不肯轻易松动。但接触多了，你会发现我的心其实是热的。这有点像热水瓶，表情冷漠，令人生份、生畏。我也想笑出来，热出来，终于很难。我于是想，外冷内热可能会比外热内冷要好，这种表情自然也非我独有。

其实，值得赞赏的表情绝非我之一种，那面对邪恶，冲冠

一怒，挺身而出，便有正义在脸上迸发；那前方撕杀惨烈，主帅镇定自若，谈笑风生，一看就知胜券在握；那面对个人得失，面平似水，怡然而处，则映印出一种高尚。你读着这样的表情，是可以读出快乐与振奋的。

还有一种表情，我是喜欢的，那就是喜怒形之于色，表里如一。你可以从他脸上看到他的心，感受到真诚与坦率。然而，把它放到一定的环境中，又要泛出酸楚苦涩，甚至不免吃亏。齐桓公当年决定伐卫、伐莒，先后被卫姬和侍卫看出，前者改变定策，后者风雨满城。就因为齐桓公的表情是个晴雨表，心热而“情”露。古人因此说他过于浅薄。

大概“浅薄”谋不成大事，终究没人喜欢，于是玩深沉、玩玄机的人逐渐多了起来。既然是玩，那表情自然有点莫测高深，捉摸不定，喜耶？忧耶？难说。因为你看不清他的心。

最要命的大抵是那口蜜腹剑、笑里藏刀的伪善表情，最大的特点是掩饰自己的真情实感，以假象示人。历史上的李林甫和李义府是出色的表演家，你与这种人打交道，保准如沐春风，格外亲近，甚至敢在“宽厚”、“和善”的笑容下放肆几回；于是，我也敢保准你要着他的“道”，你会感到脚挤、背疼，脸上兀自变僵变紫。

总之，在下以为，表情是一门学问，是一部天书；它冶炼了人情，凝铸了世态。要解读它，其实不易。但一旦解读了，它其实只是心灵的窗口；从这个窗口，你可以窥视到心之红黑、冷热、善恶、真伪……

1996年9月5日

迟钝有福

人总是希望自己才思敏捷、反应机敏的。迟钝没人喜欢，包括自己在内。

然而，此生不幸，我与敏捷疏远。也不知多少次，有人指着鼻子说“迟钝”。

迟钝常常让人苦恼：大事不决，优柔寡断，稍纵即逝的良机往往因此失之交臂。

迟钝常常被人视为无能。那些极喜张狂的人，常常藐视于你，挖苦、嘲讽、顶撞、抢白、羞辱，碰到这种场面，心中虽然窝火，嘴巴却不听使，急切之间找不出一句适当的词语予以反击。

迟钝常常吃亏。在需要一决高低的场合，支支吾吾，慌不择言，或者用辞不当，言语苍白，往往丢失面子与尊严，甚至真理被人驳成谬误，正义被人斥为荒诞；赞同、支持你的人可能中立，可能转向，可能弃甲。我也竭力想改变迟钝，变成具有急才急智的人。读书，从古至今，从中到西；揣摹，电视上每有智力竞赛、辩论专场，总要正襟危坐，洗耳恭听；体验，每有他人琐事、大事相争，只要在场，总要在“享受”之时，心中默默地为人准备台词；……然而，我还是迟钝，一到自己“唱戏”，不是头脑发晕，喉头发急，就是大败亏输。有趣的是，心中痛斥一番

自我窝囊后，总是当一回阿Q。看来，迟钝难改，要想敏捷，“此生未卜此生休”，认命吧！

于是，我不能不衷心地钦佩那些反应机敏、应对自如之士。翻翻历史，看看现实，这种人实在不少。晚上，坐在床上，拜读《晏子春秋》、《战国策》之类，发现晏子和那些策士的成功与留名，在很大程度上全凭一颗快速反应之头和三寸不烂之舌。《楚策》上说，一个中射之士（卫士）居然夺食了献给荆王的不死药，在被杀之前，使人说王曰：“臣闻谒者，谒者回可食，臣故食之。是臣无罪，而罪在谒者也。且客献不死之药，臣食之而王杀臣，是死药也。王杀无罪之臣，而明人之欺王。”王乃不杀。把责任一古脑儿推给别人，差点陷荆王于昏君之列，又保住性命。这小小的卫士偷换概念的技巧炉火纯青，决不是迟钝者所能望其项背的。这就是敏捷的好处。

敏捷是一种天份，是一种功夫。它可以变难堪为好看，变尴尬为舒畅，变紧张为融洽，变危险为平安。大有挽狂澜于既倒，支大厦于将倾的荣幸。迟钝者做得到吗？做不到，便免不了吃亏，免不了尴尬，免不了当白痴、呆瓜类。

然而，敏捷往往也不全是好事，迟钝也不一定都是坏事。大智若愚比大愚若智容易。迟钝不易。太敏捷了，往往太较真，太强横，得理不饶人，无理争三分；有时自以为是，自鸣得意；有时言词过激，有伤情义；有时固执一端，牵强附会；有时差强人意，凌辱于人……聪明可被聪明误。敏捷可以得计于一时，却不能得计于长远；面红耳赤之后，自己也常常后悔过份。迟钝则不然。它往往表现出一些温和、随便。反映不过来，虽然是一种无奈，但人家也可能误以为是一种城府，一种气度，一种涵养。吃进一些窝囊、苦涩，吃进一些气忿、羞辱，不会弄得剑拔弩张，你死我活。吃亏于一时，得益于长远。后悔的未必是迟

钝者自己。于是迟钝又是一种福份，一种荣幸。怒伤肝，话说多了伤神。迟钝不是坏事，幸许是一种“难得糊涂”。当然，原则问题除外。

1996年7月20日

垂钓好心情

垂钓，钓什么？末钓者钓权威；小钓者钓人生；中钓者钓鱼鳖；大钓者钓心情。这是垂过两回钓的敝人敝见。

末钓者最威风，亦最无聊。豪华轿车一坐，妻或“蜜”者一带，早有“渔父”恭迎，穿饵做窝，盛情宴请，扶醉上车，归来打开车尾，鱼鲜活，浑然不知自钓还是怎来。

小钓者古有先贤。姜太公渭河一坐，钓来文王，钓到相位；韩信没福，在淮阴未钓到刘邦，钻了一回裤裆，方钻到一个大将军。不过，垂钓初衷同于姜尚，漂母可证之。

中钓者省两个钱，寻一回乐，回家换老婆一声夸奖，一张笑脸。三天不用买菜，亦是小家子美。

大钓者，却非凡庸可比，没有庄周的心性，难以为之。

末钓，不想乱言；小钓，不敢溢美；中钓，不敢恭维；我只想说说大钓。

古人云：吃鱼没有网鱼乐。大钓者之乐不在鱼，而在“钓”，在于钓前钓中钓后的一种心情，一种“抟气致柔”式的心性。

晨曦微露，鱼跃而起，揣上两块面包，踏一辆破车，袭一身旧衣，顶一轮朝阳，携一路春风；全然不顾“山无重数周遭碧，花不知名分外娇”，急切一心寻觅水光潋滟，岸有汀芷的草泽湖塘，选点、打窝、穿饵、抛线，然后或栖身树荫，或落座芳草，

神情专注，等待浮子沉浮，铃儿悠响，提杆收线，有鱼也乐，无鱼不悔，乐而无倦，日过中天，全然不知，那两块面包尚在袋中等待着饥饿，而饥饿不至，思绪却悠悠下沉，沉入春水。

水处天地最低层，兼容并蓄，无私无欲，柔弱温顺，却清澈湛然，生育生命，滋润万物，不求后报，与世无争；游鱼生长，嬉戏其里，其乐融融，不知忧愁，只知热烈焕发生命的本能，享尽碧水无偿无怨的恩赐；庄周化蝶，我欲变鱼，畅游湖泊，腾跃江海，书写此生快乐，领略天地极致……噢嚎，铜铃悠悠，鱼儿上钩，起杆：原非东海之鳌，却是水域精灵，天地神物；抱起它，不经意一同赴水……

忽然一阵清风醒脑，夹几滴雨点扑面——怎么了？大雨渐来，浑身汤浴，收线，循旧路回家，妻子笑迎：“钓到了吗？”“钓到了。”“钓到什么鱼？”“钓到了心情！”往心窝一掏，却是两块面包……

1998年4月18日

彭祖没吃过保健品

这个世上不知有没有因服了保健品，准备活到彭祖的寿数的人？如有，我真想为他立传，并建活雕塑一座，同时花上几十万到中央电视台买上一秒的画面，让他传经说法，以福泽众生。

可是，截至今日，尚无人向我作这样的举报，但愿本文刊出后，算作广告，有者，请自荐。

走进广告世界，敢与化妆品、药品、女性用品平分天下的大约便是保健品了。

我真的要为今人庆幸。如果再不体壮如牛，寿比南山，那肯定因为你食古不化，顽劣透顶，并且，肯定吝啬到没有车载斗进地买进各种各样的保健品，以不断地吸取科学营养、健康分子、长寿基因，那你也实在对不起送给你福禄寿禧的保健品制造商了！

我真为古人悲哀。他们死得太早，生在这些慷慨赠送长寿锁钥的保健品制造商出生之前，要不然这世上肯定少却那么多古墓，许多人也会因无古墓可盗而少却徒刑之累。

我又为负责古方档案保管的人们愤怒，那些古方是怎么冲破层层铁锁流落进这些厂商的腰包的。科学吗？仿古吗？像盗墓者一样盗来的吗？

有人说，保健品最大的受益者是普通百姓，你相信吗？你若是信了，或者在电视上报纸上甚至网上现身说法说那保健品怎么好怎么灵，你可能完全陷入了“吃人的嘴软，拿人的手短”的老式迷魂阵，把良心插上了高高的草标。保健品的层出不穷，最大的受益者其实并不是芸芸众生，而是那些制造商。全部利益倘让制造商独得也是不可能的，因为还有一大批官员或一大批执法检查者，在他们犯事或不犯事时，家里也会有一大堆各式各样的保健品的，据说那都是给其试吃的。

还有一大批得益者也不能忽略他们的存在。那便是一大帮忸怩作态的所谓明星，电视电影没有把他们的钱袋撑破，又跑到保健品中来大捞一把。这些主大多是要钱不要脸不要良心的，脸蛋可以看来一笑，说的切莫多信。

广播中说，有中科院院士说保健品都是骗人的，什么“壮骨粉”、“钙粉”，每天喝一杯牛奶什么都有了。然而又有谁信？保健品不是仍然你未唱罢它登场？又有人说，保健品是一个最大的假货市场，世界上哪有那么多龟鳖、牦牛、藏红花？哪来那么多古方、宫廷秘方？于是，保健品确实繁荣了一个制假业。保健品每一粒胶囊每一个小瓶都装着一个故事，都能让人反观出一些世间奇景异象。保健品市场的混乱你能不承认我们的市场缺少法度，人心不古，物欲横流，法制苍白？我们一些铮铮汉子甚至顶不住一两盒保健品？

彭祖没有吃过保健品。真正的保健品其实就在人们自己身内。古人说人体内有“丹”，其实无大谬。“丹”者，可能就是今人所说的保健品。如此说来，仍不免于太玄，改用俗言，也就是一个健康的心情而已。

健康的心情啥样？大约是在单位领导关爱，虽不能解衣推食，却能酬劳得当，奖罚分明，温言有加；在家中，夫妇恩爱，阖

家和睦；在人际中，平等尊重互信互爱。如此，气顺了，不就保健了？

然而，遗憾的是，人们的这个“气”一直不容易顺，于是，保健品便来了，谁也消灭不了！

2000年11月14日

野生动物会议纪要

已然灭绝和先逝的濒临灭绝的野生动物的亡灵开会了，选在它们被“造”出来的礼拜六。会议初始是讨论贾平凹的力作《怀念狼》，因为人类普遍叫好，他们亦觉得说出了他们的心里话，怀念的不仅是狼，而是整个野生动物，是人类对野生动物犯下罪恶的自我声讨与觉悟。不期，话题切入人类对野生动物的犯罪，会场竟由唏嘘而号啕而愤怒而切齿，群情汹汹，言辞悲切，怒吼之声上达天庭，会标也忽而变成“亡灵祭奠暨公审人性大会”。在下得到一盘现场录音，兹将众家言语纪要如下：

1. 造物主是公平伟大的，造动物造人是在同一天。人也是动物之一种，与动物是平等的，没有赋予人歧视、杀戮我等（指野生动物，下同）的权利。然而人类自视高我一等，对我等吃尽杀绝，并且砍去森林、污染海洋，令我等逃无处逃，死有处死。我等已到了不能坐以待毙的时刻了。

2. 人类的犯罪绝不是受到蛇的引诱，实为人类本性使然。在所有生物中，人类的本性最自私、最贪婪、最野蛮、最残忍。人说狼是最残忍的，可狼什么时候像古代凌迟处死犯人那样？又有哪一条鳄鱼把天上飞的、水里游的、地上爬的全部吃遍？又有哪一只动物谋皮于虎于豹于熊猫于人类，去赚大把票

子？

3. 人类不仅有种族歧视、性别歧视，更有物种歧视，歧视到了除人以外的一切物种。

4. 据说人类是很懂唯物主义的，相信物质不灭。但是却背弃了唯物论的精髓，即事（动）物是相互联系的，生命之间是相互链接的。人类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亿万动物悲惨的地狱上。不消到所有动物灭绝，人类便也会灭绝；物质不灭，届时不知会把人类变成什么？

5. 我等牺牲的好处在于不仅暴露了人类本性的丑恶，同时也映射出人类社会的某些腐败堕落，邪祟盛行。

6. 许多人觉醒了，开始了传统式习惯性的“万能”的“教育”。其实，光教育有什么用，法制那么稀松，体制那么别扭，我们看来仍难免灭绝，人类也难永寿！

7. 造物主也是要声讨的：既然造出我等，又何必造出人来？又为什么让人来“管理”我们？

8. 造物主错了。造人虽按己样，却未输入自己的基因，植入“善根”，以至让他们由“管理”僭越为“主宰”。

9. 人类没有“管理”我等的资格。为了保护尚活在世上的我等同类，大会决定成立“保我同类、挽救人类、存活地球亡灵志愿者协会”，由恐龙任会长，中华鲟为秘书长，华南虎、扬子鳄为左右先锋，会员三万六千亿。职责，伺机给人类以惩罚。

2000年9月23日

路边的鲜花买不买？

现在爱花的人是越来越多了。谁家的阳台上或客厅里没有一两盆花花草草，多少有点不入时宜。买大房、造别墅的人像那山上的野葡萄，不知得了哪路财神用“金汁玉液”的浇灌，有点疯了。于是在装修中书橱越来越少，为花树仙草弄个一席显位，却决然不可或缺；缺了，不是装潢公司有点“白痴”，就是主家有点“二五”。

时下有许多花市姓“马”名“路”，那个德行是风雨咸宜，随处而安，弄色街头，待价而沽。我是时常经过这些花市的，看到它老是想起那首经典绝唱：路边的野花不要采。说实话，在下“采”的真不多，但却又有一颗躁动不安的“花心”。每每很想买几盆回去。但我发现吾心虽“花”却又不善养护，凡花“娶”回家来往往温柔可人与我同眠，却最终难免玉殒香消先我而去。有鉴于斯，面对路边鲜花每每驻足流连，在贬抑愧疚之际充分得娱耳目与欣赏亲吻一番，却鲜有买时，但私下里、广众下要发一千回慷慨，祈求名花有主，多多来买。

人与花，花与人，在这个星球上是平等的，只不过花更多自然属性，人焕发的几乎全是社会属性。在这个以人为主宰的世界上，总似乎花为人开、花为人艳；人自可以待花为宾，奉花为神，又可以贬花为奴，摧花若朽。于是，花与人平等的资格被

剥夺了，花似乎不是为大自然而存在。

但是，不管怎么说，这个世界上多的还是“护花使者”、“爱花郎君”。人之爱花，庶几成为天性。不经意间翻开汗牛充栋的书籍史册，花其实是一部了不起的煌煌文化。人是有追求的，一是物质，一是精神文化。而今，虽然下岗失业者众，但对大多数人来说，早已丰衣足食，安居乐业，于是便有了莳花弄草、附庸风雅的欲望与投资，路边花市的出现可谓应运顺时。

对花的钟爱，其实远已超出个人、家庭。越来越多的城市懂得生态学、环境学，把对花草的爱由爱美回归到花、人平等的地位，即人类生存离不开大自然拥有和谐、完美的生态；把对花草的爱由个体的家庭行为提升为整个城市、整个社会、整个星球的爱。于是，有了路边的鲜花季季开。

路边的鲜花你到底买不买？

2000年9月23日

山芋叶 上了大筵席

看到市场上的山芋叶，便想到赵丽蓉。她演了一个关于吃窝窝头的小品，为什么不演一个吃山芋叶的小品？山芋叶比窝窝头贱多了。

狗肉上不了大筵席，山芋叶更上不了。然而夏日的筵席不会有狗肉，山芋叶却翠绿粉嫩的上来了，上到居民饭桌，上到大排档，上到大宾馆。不论你到江城哪一个菜场走一走，都会发现那带着露水的山芋叶从农家的菜筐进到居家的菜篮。一块钱一把，一把也就一斤左右。数着根数也就大约七八十根。菜农们说不出的开心，这玩艺我家里可多啦，采不完卖不光，一茬掐去又一茬；城里人也开心，一元一把便宜来西，图个口味清爽新鲜，永远吃不完，吃不厌……

但是，山芋叶走上大筵席实在要让人生出些许纳闷。神农尝百草，没听说尝过山芋叶；狗肉尚可“考”出一个樊哙来，山芋叶能“考”出什么出身与荣耀？它太贱了，那是喂猪的。在下小时候经常干这喂猪的营生，山芋藤、山芋叶切碎沤一沤，永远是猪们越冬的主粮。而且在下还有一份特别的感觉，那吃山芋藤与叶长肥的猪们，肉决计要比现在的猪们好吃，三两重的大肥肉一口吞掉，脖子都不伸一下……

风水轮流转。三年困难时期，以粮为纲常闹粮荒的年代， 169

人们都不猪口夺食，而今却是怎么了？

其实，到市民的菜篮子里、到宾馆的酒宴上看一看，这纳闷便发现是多生的。现在的人们“饺子”吃多了，“宴席”吃多了，那个神农氏的基因便充分地冲动了，于是开发食物新领域、新品种了，一尝那山芋叶，嘿，味道还真不错，便吃出一种乐子来。因为人们油水、酒水太多，那个肠胃越来越不堪重负，养生哲学又告诉人们要奉行一点素食主义。山芋叶是清淡的，多食可减轻肠胃负担，有益于长寿。更令人讨喜的是山芋叶决计是不会有什么残留农药和污染的，吃了决无中毒挂水之虞。其营养成份营养学家虽然来不及分析，但肯定是很丰富的。因而山芋叶寄寓着一种养生哲学，实是养生一大法宝，日食一二两，什么“盐水瓶”也不用“吊”了。同时，山芋叶能让人吃出一些情调来。一桌盛筵，酒过八巡，菜过十道，忽然上来一道“绿翡翠”，就冲着那看相也足逞视觉之娱之乐。于是食客们大加赞赏，不经意间还会进行“双思教育”，岂不妙哉？而在一个家庭，小夫妻晚间锅碗洗净，抓一把山芋叶，一边剥皮，一边看电视，一边忆苦思甜，岂不安定温馨无比乎！

山芋叶，欲说爱你真容易！

2000年8月26日

收藏了个“没有”

随着社会文化的升值和人们价值取向的唯高唯美，收藏家似乎成了没有月色之夜的明星，争相辉耀起来。也亏了他们的扒罗剔抉，刮垢磨光，许多不起眼或久湮尘世的东西陡然摇身一变，登上了他们的博古架，也在大街小巷的摊摊点点上鱼龙混杂，花花绿绿的票子从一个个收藏家的阮郎口袋羞涩地鼓起了另一些人的腰包。

收藏自然是件高雅的事，也曾撩拨得余心痒痒，幻想成为收藏大家，但到底不济，至今还是两手空空，收藏来收藏去，收藏了个“没有”。

小时候在乡下，虽不懂什么叫收藏，但却集过不少香烟壳子，什么大生产、大运河、华新、飞马、勇士、丰收等贴过一墙。但这些东西最后到了什么地方，大约请几个考古专家，也考证不出来了。

到部队后，人人想的只是当个好兵，争个“前途”。不过，我6元津贴，后来52元工资总有很大一部分用来买了法家儒家的书，目的是批林批孔，批也没批出什么，古诗文功底却从此打了点。转业时囊中羞涩，破书倒拉了不少回来，至今还能找到法家诗选、论语批注之类。在今日看来，很以为也是收藏了，可与收藏家一辩，连自己都觉得论据不足。

有一回到了丁兄府上，看了他收藏的钱币。我很喜欢，要了七个回来，压到灶台下，已被油胶在一起，至今仍在。我欣赏他的是他有五只法眼：两只肉眼、两只玻璃眼、外加一只放大镜——他在研究。他告诉我，欲为收藏家，得从研究始。不研究，只是仓库保管员；不研究出不来味道；出不来味道，便淡了兴趣和与老婆争夺支出权的胆气。然而，我没有研究的兴趣。研究是学术家的事，收藏家也研究，太累，而且又要与太太争夺那原数不丰的银子，胆怯。更要紧的，我感到他那研究的味道，远没有他喝酒的味道浓。他存心对我的诱惑，一下被我击退了——干嘛，以百把元现钞去买一块过时的“袁大头”，还美其名曰“收藏”！

那次到盛泽采访一个集邮家，真个被他华东华中成套成套的邮票弄得眼花缭乱，跃跃而起集邮之念，收到作者来稿，有好邮票的狠命地收藏了几张。但又想起他说某张当时几元、几十元买到，现在卖到几万、十几万、以后可卖到几十万、上百万，那个本本简直价值连城时，我又生出一丝鄙夷：这哪是什么收藏？这似乎有点像商家的待价而沽，又像吕不韦的奇货可居！“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我不想作此诛心之论，却也实在不想得那身后之财。前人收藏，后人得福，但尚不知后人能承衣钵否？他自己就说他的子女对此全无兴趣。我则想到我的儿子，天性好武，传他邮票之类，还不如找两本九阴真经给他的高兴。花毕身之财，集一个本子，他一把火烧了，那我在九泉之下也会把眼睛瞪得生疼。

电视上在播某地某人收藏了各种各样的石头，真叫奇叫绝。他说，天地之大，无奇不有。于是我想到了“万物皆备于我”以及道家的有即是无，无即是有。既然万物皆备于我，我又何必去收藏去研究去与太太争钱？既然有了也是没有，没有却也

是有，我又有必要“逼”那几位蒋介石派来的通牒什么呢？

我打败了天地三物！地痞又打败了一个“没有”！

猪八戒打败魔之大魔头，谁可以为然乎？

1988年3月12日

龟不寿

龟是长寿动物，而今在日本被膜拜之至。

三月，有江西老表携山龟数只登门，我花 100 元买得两只。据行家说，龟龄已有六七十年。本意不在尝鲜，而在饲养，为居室添趣，卖龟者说其食性很杂，尤喜食肉。我将其放在玻璃鱼缸，入夜撞击缸壁之声不绝。第二日，我去买肉饲之，它们却全然不顾。隔壁邻居养有两只水龟，我登门取经，见其争食活虾。于是我又去买虾。可惜虾臭了，尸亦完整。邻居说，不急，还未适应环境。我便耐心以待。其间妻儿不乏扔进猪肝、鱼、米饭之类，它们依然不屑一嗅。“它们绝食了！”我则以为在“辟谷”。整日缩着头颈，闭目蛰伏；碰一下，惊呼一口响气。我学气功时知道，龟是会服气的，我信之。但日复一日，见其神态萎顿，大有奄奄一息之色。我便给其塞肉、塞猪肝，灌水，它们决无理解，不是含在口中发臭，就是吐将出来。正在我欲令其食而没辙，欲杀而食之而不忍之时，有一只龟居然下出一只蛋来，长长的，白白的。据说营养价值极高，我只得息下屠宰之念。这一日，我忽见一只任其摆弄亦岿然不动。伤心之下，只得起子、锤子、剪子交加，剖开它发现心脏仍不甘心寂寞，微微搏动。又有一只无力下下的蛋。另一只龟也只得痛心地摆上案板。次日，吃着龟肉，体会到的不是鲜美，而是“人是铁，饭是

钢”的箴言对龟也是那么适用！百日不食见阎王。正所谓“神龟虽寿，犹有竟时”。然而，“竟时”似来得过早了。长寿是有条件的，从大泽深山来到玻璃世界，无论如何它亦不能适应。早两天，电视上说海水污染又遭人捕杀，海龟面临绝种之险，国际上正呼吁挽救。于是我又想，遭此厄运的难道就龟一族吗？龟之绝食，似在以死抗争！内疚的是，我本心虽良，仍未免它们惨遭杀戮之厄运，其刽子手居然是我自己！

呜呼，特为斯文，以哀以祭！

1995年6月20日

雾里看“烟”

我是挺讨厌烟雾的。可我又整日沉沦在烟雾之中。个中机缘，自我莫识。

我的抽烟，或许得自于遗传。祖父抽烟否，我未作考究，他留给的记忆只是躺在高铺上那高翘又灰白的胡须。天生烟德于我父母，他们的抽烟烟龄久远，难分伯仲，而且肯定将抽至灰飞烟灭那日。也许是因了家庭的烟熏火燎，我早早地开了烟禁。不过不是为了潇洒和派头，而是以为烟中自有乐趣。

我的开禁是就着油灯“吧叽吧叽”的旱烟袋，香烟是买不起的。高中时，有一次陪同学走亲戚，两个留下过河钱，只买得两支“丰收”！分成几次点燃，一人一口轮流着吞吐。那是真正的过瘾，其乐无穷。当兵后决计戒烟，目的是学好，殊不知真正的军人往往是个烟枪。但那时决心确实很大。有战友为吊我馋虫，不惜咂巴有声滋滋作乐地向我喷出满口烟雾，我亦岿然不动。但后来当了“刀笔吏”，就不敌诱惑了。高档的“大前门，”团级干部才一月一条，我们买不到，只能抽“南京”，连抽三支，准咳嗽，喉管发堵，便屡抽屡戒。值得庆幸的是得了一场重病，总算戒了个彻底，很让我清爽了五六年。其时有人哀叹戒烟难，我就毫无保留地传授一条经验：得病！“戒烟不难，得病就行！好了疮巴忘了痛，也是瘾君子难拗的一条法则。身体稍好，我

又断续而抽了，只是抱定宗旨，只抽不买！这是几号抽烟人？后来我发现有人因此而戳我脊梁，并与为人拉到一块。没烟没火的伸手派我不能当。于是稿费换烟，总要买上几包。然而，文字不值钱，烟永远充足不起来！有次朋友来访，我说戒烟了！无烟相敬，并打开一条空烟盒，上朱笔大书：“戒烟何难，空盒就行！”朋友只得自掏烟盒。我洋洋自得中又发现了一条戒烟良方！然而，我私下一瞧，指甲依然黄色！

这几年，烟却益发地抽得凶猛了。不知怎地，总有一种莫名的无聊或是浮躁伴随着我。文章也写，不多，无烟不就；老酒也喝，不多，因烟而醉。不奈枯坐，难敌寂寞，便常常怀疑曹操的名言弄错了——何以解忧，应是香烟！其实，也怪不到孟德，那时没烟，唯有杜康。何时烟文化并列以至凌驾于酒文化？也许是中国人的一个悲哀！但是，烟有税收，于是品种日多，规格日高，价钱日涨！烟有提神醒脑之功。袅袅烟雾飘走了心理杂质，人生灰沙！至于慢性自杀，烟民们笃信不见棺材不落泪。我亦概莫能外！

小小香烟神奇物。我常面对烟雾出神，似乎从中透视了什么，也品味出了一些酸甜苦辣。我突然觉得世上少了这尤物，该是一大幸事。因此，我不反对戒烟，身体力行过好几回，并对那“脱排油烟机的污垢可以擦去，你的肺哩……”的广告创意推崇备至。但是戒也难。我那种贫穷与得病的戒烟良方亦只是笑谈而已！真正的戒烟恐怕还有待于社会极大文明的驾到，经济与精神两大支柱的高耸天际。但是，我还是主张戒烟从今日始的。与其玩命地吸食毒雾。不如积极自觉地吸吮文明，蕴蓄文明的底蕴！不知诸君以为然否？

不敢哭穷

实在地说，我是想发财的——谁不想？在泰山上抽签，说我“求财八分”。我挺高兴，此生财气尚可！但同行一人却是“求财十二分”，几乎让我嫉妒。后来他真的调入了金融部门，财气来了，我为此给他四句赠言：泰山顶上一根签，命中有财十二分！世间多少发财梦，都因没有遇神仙。说不清是戏谑还是祝贺，而我那八分财气呢，一半等待，一半无奈。

人生在世，离不开钱财二字。像颜回那样贫居陋巷、箪食瓢饮，不改其乐，在高消费的今天怎“乐”？然而，我积40年之所所有不敌一桌黄金宴之零头。人比人气死人，更气的还是人家坚决认为我富有。富有在何处？出身百代雇农，17年奉献军营，解甲归“田”，“田园”荒芜，“歉收”连年，也许父母为我排错了生辰八字，财气不知在何处回旋！然而人家一点也不信，甚至以为我的稿费也足以致富：“你说，你一年稿费多少？”问题很好回答，但对那些自己写不出文章，不懂稿费行情，平时看不起“文人”，自己捣惯了江湖，从中渔利颇丰，还习惯于以己度人的人来说，无论如何说不清楚。说不清索性就不说。于是我发誓，穷是不能哭的，甚至是不能辩解的。因为现在工资平起平坐收入大不相同的款爷不是少数，人家不相信你，人家以己度人，哭了也白哭，还不如不哭。

某日邂逅一位“术士”，其直陈“你职务不高，权力不大，一生无多”——因为你“山根断了”，彻底地生财无望了。不过，那个术士还有妙法，叫我请回财神，半月烧香一次，某日买鲤鱼放生，“保准你以后财气高涨，财运亨通”。穷怕了的我将信将疑，却将一尊财神顺道从外地请回并供奉于陋室中央。看着赵公元帅手捧金元，脚踏祥瑞，我真有点相信是冲我而来了。然而，等啊等，财气如云不留根，金钱如梦不成真。不仅未发财，甚至连奖金也没了，连交个人所得税的资格也没有！那日访友，发现他家财神前红烛长明，香烟氤氲。我忽然感悟，我家里虽请了一尊财神，却从未烧香燃烛，连买鱼放生亦忘了。对财神如此不恭，财神怎会理你？

然而，转念一想，倘若烧香燃烛，外加虔诚祈祷，便给予发财，赵公元帅也太不公平了！人们还要干活干嘛？新兴公司集资主犯邓斌家也有财神，还有香堂，请和尚念经每人给2万元，结果怎样？财发了，却是一场恶梦。横财发不得，兴许赵公元帅与阎罗默契在先。虽然宴中“杯杯先劝有钱人”，但我还是笃信“命里有时终须有，命里无时莫强求”，“黄金未为贵，安乐值钱多”。虽有点宿命，但宿命总比断命强。

1996年10月15日

信箱钥匙

成先生怎么也没有想到，天下竟有这等有趣得不能再有趣的事——自己搬到公寓快两年了，那矗立在那里的信箱的钥匙竟呆在信箱里边两年。

说起来，这两年成先生没有少关注过钥匙问题，虽然现在人们收发信件与报刊大都在单位，成先生幸好也有个单位，但是谁能说不会有时候有朋友“犯规”将信寄到家里来呐，这不，儿子就经常嚷嚷着人家要寄信给他，年前又说学校将成绩单寄家里来了，却没有收到，“是不是放到信箱里了？”。成先生总是说信箱从来没用过，邮递员不会睁着眼睛瞎投。

话虽这样说，其实成先生心里并不踏实，因为儿子高考在即，假如考上了，录取通知单却放到这里面……成先生不敢往下想了，因为报上确实有因为邮路问题误人子弟，在我们中国到最后只是打个哈哈的。

2月17日是个双休日，成先生在家门口头一回撞见邮递员，是个面善的小伙子。成先生随便问了一句“这信箱有没有用，能不能打开？”不料竟得到了肯定的回答。小伙子麻利地打开了信箱。成先生一看，不禁大吃一惊：天哪，信箱里还真有两封信，儿子的成绩报告单1月19日16时后便躺了进去；还有一封竟是去年11月13日的邮戳，只是门牌号与我相同，前头

的地址竟是“福康里”。谢天谢地，成先生儿子的成绩报告单总算完璧归来，不然记了高中三年的“脚本”丢了，到最后怎么办？

让成先生吃惊的还有，那就是那信箱“管”着这幢楼的 15 户人家，他们大多与成先生一样“享受”着同等待遇，反正有 10 多封信件在里面关着“禁闭”，不知有汉，不知魏晋。

“钥匙呢？”到这时，成先生仍然小心翼翼地问。“钥匙在里边呀。”小伙子仍是麻利地回答。真的，钥匙真的在里边。成先生记得日报上曾回答读者说是在居委会，怎么会在这信箱里边？说着，小伙子把成先生的钥匙掏了出来给了他，他伸头看看，那里边真的放着每家每户的钥匙，用油纸包着，油纸就是买锁一同买来的。他不禁惶惑地问：这钥匙放在里边，人家怎么知道里边有信？知道了又怎么拿法？小伙子说：“钥匙你们是要到我们那里去拿的。”“谁通知了？”“不知道。”“人家没有钥匙拿不到信，你知道不知道？”“知道”。“知道，你为什么还把人家的信件放进去锁起来？”

成先生拿他的钥匙，可是怎么也打不开他的信箱。“绿衣天使”说是锈了，成先生说不是这把钥匙。小伙子却固执己见——锈了！但他说“你去买把锁，我明天还是这个时候来帮你换上。”成先生说行。但成先生又说“其实这锁不应该我买，因为我从来没有拿到钥匙。”成先生嘴上这样说，心里其实已打算好：为了儿子的录取通知书不被“禁闭”，即使冤枉钱也只能出。

第二天，18 日，是个吉祥的日子，许多人家开业。成先生一早就去买了一把锁，在专心“恭候”天使的光临。可是，成先生从早到中，从中到晚，虽没有倚门翘望，但确实未敢离家一步。然而，成先生真傻，人家又一回把成先生耍了。

第三天中午，成先生浑身不自在，便用那把钥匙把那信箱捅了个遍，希望能有奇迹发生；奇迹是发生了，但不是成先生所希望的——那把钥匙捅开了401，401里的钥匙又捅开了403，403里钥匙却一个也捅不开——成先生家的信箱仍然是个永远的闭门大吉。

中午上班，成先生时来运转，在路上碰到了消协的盛先生，给他说了这件趣味无穷的趣事，不料下午下班前，邮局投递组的管先生打来了电话，说你家的信箱锁换好了，你来拿钥匙吧。

成先生去了，真的拿到了钥匙，也见到了那个小伙子，小伙子说昨天因为没工具，便没到你家去。言语之间，还是那么轻松，面当然也善。

成先生拿到了钥匙，连说了几个谢。回家真的能打开信箱了。但是，成先生想起别人的信箱里还有信，心里有点不好受。

2001年2月21日

女子护肤行动

一白三分美，一黑七分丑。爱美是女人们与生俱来的天性。于是，护肤增白便是女人爱美运动中永恒的主题。女人们这份经久不衰的激情，害得化妆品厂家累弯了腰在那猛点钞票，女人们也根本不管什么真假，把那贴着动人标签的稀松货，拼命往脸上抹、身上搽。月末一盘点，男人们常常大叫：这个月进项一半到了女人脸上！

冲着这个护肤增白的主题，女人们今年夏天又有了新的创造。当你愣一下往大街上一站，便会发现，除了传统的套半件上装，披半套披风以外，一手骑车一手撑伞的女人们多起来了，更令人叫绝的是竟然有人别出心裁在自行车的龙头上“栽”了一把阳伞，让她们穿行于大街小巷，猛一下看上去，嘿，那俨然有彩云盘顶，华盖护冠；彩云下，华盖里，霓裳飘艳，美目流盼，那份优游，那份轻松、那份潇洒，真叫酷啊！太酷了！男人们被晒出一头汗来，直到这片彩云过去了，才找一片树荫。想一想，原来女人有无穷的创造发明，每一项都与呵护那粉嫩的脸蛋、雪样的肌肤有关，护肤增白是她们永远的冲动。今夏这种“夏日遮阳护肤行动”，在江城愣是构建了一个流动的美丽风景。时下，虽是秋日，但这个行动并没有结束，仍在街头美丽地招摇着。

面对这道风景，男人们出足神后，私下竟又愤然：就女人怕晒？说这话倘让女人们听见，准会反唇相讥：男人本来就是黑塔头，奶油小生不是威猛先生，没力道，找不到男人也不会找你们！于是，男人们没了撑伞遮阳的福气，为讨女人欢心，愣是冒着烈日，迎着紫外线，去猛烤出黑色来！一边烤一边想，终于想出一个“阴私”来：原来，天底下所有的大老爷们都是喜欢女人肌如脂，体如雪，花容月貌、楚楚动人的。她晒黑了，你肯回头？女人们深谙男人心思，夏日遮阳护肤行动以及构建那道风景，实际上是冲着大老爷们来的……

于是，大老爷们心花怒放，大老爷决计明年呼唤一些生产厂家生产一些能够固定遮阳伞的自行车，让城里所有的女人骑，骑出一街的美！

只是乡下撅着屁股插秧莳草的女人们不开心了，但她们忘了，有这等福份的都是白领丽人。不过，如有厂家肯用心，也为她们特制一种伞，让她们撅着屁股时也晒不黑，那就皆大欢喜了。

还有，交警不断在为那一街的美捏着几把汗，在希望她们车技过硬的同进，祷告：风兮风兮不要太猛，一定要温柔……

2000年8月19日

来，当一回赵简子

假如有一人，三次被逐出乡里，五次被罢去官职，又来自荐，怎么处理？

笔者曾以此问诸我儿，童稚率真顽劣，脱口而出：杀了他！

这样做的人恐怕不多，有的是以下几种选择：一是不理睬他，或是羞辱一顿；二是暂不置可否，暗中调查一下，可用则用，不可用则辞，或者先给虚位闲职，试试再说；三是隆重迎见，立授高官厚爵重权。

对这三种办法，按常规断之，第一种概率或许最高，第三种概率或许较低，最多的选择或许是第二种，或查或试。这样似乎比较保险稳妥，亦显得老成持重。

然而，笔者这个“假如”并非突发奇想，这个故事历史上确有之，且结果大大出人意外。

那是春秋战国时期。故事的主角一个是杨因，一个是赵简子。

杨因听说赵简子广求天下之士，便上门自荐：我因和邻居不和，搬家三次；事奉五个不同的君王，五次被罢官，听说你求士若渴，特来拜见。赵简子一听，饭未吃完便赶快吩咐大礼迎接，并拜为相当于相国的大官。

按照一般人的想法，这个杨因居乡三逐，一定行为不容于众；五次丢官，显然事君不力；有这八次不良纪录岂可大礼相迎，授以国政？赵简子的左右侍臣正是这样谏止的。

但赵简子全不顾这些，他的理由颇为不同：你们不懂，就像美女必遭丑妇妒忌一样，在当今乱世，才能出众的人一定被庸人所排斥，行事正直的人一定被恶人所憎恨。这个见解，真把人弄出十几分的佩服来。

杨因何许人也？史焉不详；是否为人所妒忌、排斥、憎恨，但愿有吧！但他登门求官，却不言其德其能，反而自彰其过，自彰其污，拿出一张令人害怕的履历表，实在大悖于为人、求仕之道。但从他这一怪行和能够五次事君来看，此人的才能包括德行肯定不是二三者流。他这张履历表只能吓住那些“肉眼凡胎”，目光短浅的人们，赵简子是吓不住的。

赵简子，名鞅，春秋末年晋国的卿。在晋卿内讧中打败范氏、中行氏后，扩大封地，奠定了三分晋室、建立赵国的基础，历史上是个了不起的人物，具有雄才大略，志在立国，在用人、为政方面敢于打破常规。就连作乱卫国、孔子断言将要乱赵的阳虎亦敢于收留。在权力斗争极其惨烈的年头，一直执政至死。他活着时，早就料到将来智伯将联合韩魏灭赵，便派能干大臣尹铎经营晋阳，为其子襄子预留了赵国起死回生的据点；结果智伯围攻晋阳三年不下，最终却被襄子联合韩魏所灭。由此可见，他的眼光是何等地远大、超前与独到。就杨因而言，他从他的履历表中没有看缺点，却看到了他独到的才能，看到了他自彰自污的优良品质，更看到了那些“丑妇”、“庸人”、“恶人”们的嘴脸，更看到了杨因对于赵国的发展大业的至关重要，因而，敢于力排众议，毫不犹豫地把杨因推上显位。这与那个五个国君相比，高下不是立见吗？

敢用有才能、有争议即“两头冒尖”的人才，看来是个既古老又现实的问题。杨因的缺点，可能比美女与丑妇的问题还要严重。赵简子敢用，后人为什么不敢用？弑君三十六，灭国七十二，是赵简子所处的年代，得人才者得天下，赵简子深谙此理，故而胆识惊人。今天，我们同样需要大量的人才。人才总有缺点，志士多有恶名。丑妇妒美女，狂风摧秀木，历来就有。我们遇到杨因时，能不能也来当一回赵简子呢？

1995年4月16日

第四辑



扫地的哲学争论

居室的地究竟是站着扫好，还是趴着擦好？这是他家经常争论的话题。他认为站着扫地不腰疼，其妻坚持趴着干净又健身。

过去乡下人肯定是站着扫的，一字排开几间平房，最多砖地、水泥地，趴着那是给祖宗磕头。而今住别墅洋楼的多了，装修考究，特讲清洁，又创卫生城，但他以为趴下来像负了伤的战士一步一寸地挪着擦，肯定不知人为房活着还是房为人存在的哲学命题；再说，弄得一尘不染，那抵抗力是会下降的，无菌房的病人有几个经得起尘埃细菌的。尽管他的理由那么深奥又不乏实在，但始终无法说服他的妻。她的理由就尖刻得多了：你这是懒人哲学，社科院还缺少一个教授哩，你为什么不去？站在这里说话不腰疼，白白胖胖一身膘，垃圾堆里都是细菌，抵抗力非常高，你为啥不去？站在这里碍事，去长你的膘去吧！于是，他电视一开，沙发一坐，二郎腿一翘，茶杯一捧，南腔北调一哼，心安理得地长肉去了。

似乎为了证实他命题的正确，这个星期天她擦着擦着突然说腰酸得来，他不禁一喜，随即阴气十足地说，怎么样？趴着擦地便腰疼，真理啊！不听高人言，腰疼在眼前。原以为她会屈服了，没想到她却说，你等着吧，站着说话也有腰疼的时候。果

然他的腰还真的疼了一下，因那时他肾里有个结石，医生叫他跳、颠，做大幅度的起俯之类。他懒得动，只信生死有命！正当他神游故病的时候，突然——“发什么呆？把拖鞋脱下来，看底下脏的。”他诺诺，翘起脚掌，让她擦拭。他不禁感动。儿子插进来说：“怎么不争了？好像都是哲学家。差不多就行了，世界上哪有绝对的卫生？不要自己跟自己过不去……”无形中，儿子投了他一票，他娘可气得干瞪眼了！

不过，后来他们达成无言协议，他站着扫或拖在前，她趴着擦在后，直至今日。

1998年5月9日

准“武术之家”

应该首先声明，武术于他家没有丝毫渊源，也没人上过武当、少林，但他一家三口确乎已是人手一拳或几拳，有的还拳外加剑。

始作俑者，他自当仁不让，打心底里说，他倒是希望在梦中得一神人相授，然后便敢拳打南山猛虎，脚踢北海蛟龙，虽不想当路见不平拳出手的侠士，却也不容别人随意小觑。然而，神人未至，这样的梦祈祷数次竟也未做成。他这玩拳，完全是因为因病而起，开始是练气功，“大雁”翩然，“太上”清静，目的是治病；尔后穿插 88 式太极。不久丢了，功也止了。随即体力不敷，筋骨疲软，又转练太极 40 式、42 式、48 式、85 式，外加 32 式 42 式太极剑和武当剑、蟠龙剑。虽然师傅无一日满意，但自我感觉挺好。

大约在他的影响和自己身体的内在需求下，他的妻子也加入了拳队，习起了剑道。一听到“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将军百战死，壮士十年归”的金鼓激越、弦瑟搏击之声，他总瞪大眼寻找胡马敌酋，却只见飒爽英姿、驰骋沙场的“木兰”转世……

夫妻双双把武练，鸡鸣即起，暮夜温习，那时间浑如满月之弓弦，尤其是早晨，还要烧饭、取奶、买菜、买点心，进餐，梳

妆，只要不是双休，天天都在抢占“摩天岭”……可就在这时，他儿子却又大打出“拳”，那可热闹了，斗室之间，整日成了孙武子演阵的军营。

他也真服了儿子，他原爱驰骋绿茵，又喜编导演相声之类，在学校和他的圈子里本是被捧为健将与笑星的，怎地忽然自购了一本少林武术，忽儿操练忽儿钻研，竟也自学了一套后来发现赵长军正在中央电视台教练的长拳，打给师傅们一看，嘿，竖子可教，怎么无师自通？这下好了，每天夜里闪展腾挪，楼板蹦得咚咚响，以至老子碰到楼下邻居，生怕人家责问“作怪”。这不，武松一拳砸破那桌面，“扑”杀了张都监，儿子一拳砸破有机玻璃糖果盒！不过，终于不抵武松，那手背上渗出斑斑点点儿行血迹。现在又弄回一盆黄豆，练起“金刚指”、“鸡嘴功”，捣呀插的，老子竟成了他点穴的肉身……

哎，真是作了什么孽！斯斯文文一家子竟变成风风火火。人到中年，该出手时就出手，自可健身，而小子能不耽误学业？可他振振有词，“三好生”哪“三好”？老师说民族素质中也有身体素质一条。于是老子哑然，思之再三，不过都是三脚猫而已，故谓之为“准武术之家”！

1999年6月27日

炒股的贡献

90年代初，股票“轰”一下遍地开花，周围尽是炒股大军，一夜之间有的人钱包鼓了起来。横财就在眼前，谁伸手总能逮住，再不“下水”，绝对白痴。与办公室同仁合伙，他炒起了“苏三山”、“苏物贸”、云南昆机”、“盐城悦达”等原始股。然而，天生财运不通，财气在他面前只闪了一下光，除了“悦达”让他赚了一点外，其余都贴了，总算起来只是平手。尽管如此，他还是很高兴，马上回去告诉妻子，不想遭来一顿数落：竟敢不请示，自作主张！更不妙的是，去了一趟苏州，票夹竟被扒走了，一算有六七百元！对此，妻没责怪，他却傻笑着说：炒股是国家筹集资金搞经济建设的，打个平手，未做贡献，让小偷偷了，也是报应。

说他不亏，未做贡献，也不对。紧接着他真的要做贡献了。那几个原始股，一个个套牢了。

他不服，但也没急着炒，因家庭经济支配权他还在争取中。后来股市又逐步复苏了，他终于做通了妻的工作，“透支”五千大洋，办了股民证，开了帐户，想再搏一下。但他不肯去股市，这一切包括后来炒作，全部委托别人代劳，他要坐享其成了。

运气来了，股市开始“牛”了，越来越“牛”。他的“西藏明

珠”日日看涨。憋了好几天，终于一个电话命其出手。这下可赚千儿八百甚至更多了！然后，他还要追加投资，把蛋糕做大，蛋生鸡，鸡生蛋，蛋无穷，鸡无限，说不定也能弄个“X百万”，那就可以做老板，这辈子就不再憋气了，可以尝尝“我有钱”的滋味，买房，买车，买电脑……正当他美不胜收时，人家告之不幸，他的所有的证件被遗失了，“抛”不出去了！要补办证件，可又得等过了双休……等过了双休，“明珠”却开始暗淡，股市一泻千里，跌入了低谷……他那个气，真是三尸神暴跳。妻子一顿懊恼后，劝他算了，从今以后别炒！儿子则对他说：你不是要贡献吗？这不就贡献了！他后来一算帐，两次炒股，真的贡献了靠万……等到那年人民日报社论出来，他早从痛苦中解脱了。从此，他只信他的命只会“贡献”，没有“横财”。

1999年6月6日

父不如子更何求？

“今亡亦死，举大计亦死；等死，死国可乎？”这是我儿子考我的题目，要我解释。幸好尚知“亡”非今日之“死”也，没有交白卷。这段《史记·陈涉世家》里的话还能释之。

不过，随着儿子的长进，这样的考题和让我这个老子下了台的次数也日渐增多了。比如那次逛马路，他突然指着一部桑塔纳发问：“轿车前挡风玻璃为什么是斜的？”我试着回答了几个答案均错了，原来是防止后排人影反照上来，引起司机眼误将其当成路人。惭愧，这是我怎么也未想到的，然而那是书上说的。

类似这样的惭愧几乎每天都有，最多的莫过于对字音的纠正。我这北方普通话出口便成了“辫子”，比如那个陈涉的涉，就被当场纠正了。

有时惹得老子性起，也会拍个巴掌或者教训一通：没有老子花钱让你读书，你有今天？老子过的桥比你走的路还多。刚有三两醋就想开醋坊，翘什么尾巴？教训到老子头上了！老子那个时候读书……自然又是一番“忆苦思甜”。

一顿倚老卖老，卖完了一想，父不如子，子胜于父已经是现实是潮流，自己那点“花露水”的确不够今天播洒了。这种“现实”是好事，应当庆贺。倘老是子不如父，徒不如师，这个社

会还能前进？不过，话得说回来，儿子的长进并不是天生的。每晚我们早就睡了，精力不济，捧着书本也能打起瞌睡，而他总要搞到子夜，无论寒暑。记得前几年他生了一场病，住院三个月，六年级一学期未读，竟然不肯留级，最后几日居然考试过关了！

有子如此，不由不服！为父更有何求？只求虽胜老子，莫妄称第一，以后的路自己走，走不通可别再来找老子！

1998年4月18日

最晚熄灭的灯光

他家书房的灯光常常亮到深夜。有邻居问他：昨夜又写大作？夸他：秉烛而读，看来要成什么大家了！他说：“可那不是我，是我儿子。”

他常为他儿子的调皮而烦恼，但这烦恼中总让人听出一点骄傲，骄傲的一点就是那每晚最迟熄灭的灯光。

儿子从小学到初三，读书上没有让他操什么心，但也从来没有让他“口头”满意过。因为看上去儿子读书总是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期末考试了，他仍然踢球，听相声，演小品，看电视；只是到了晚上才往书房一坐，埋首于被他弄得乱七八糟、只剩一巴掌大小的书案，弓着头，哼着调，开始做他的作业。其间还常起来吹吹笛子、打打拳，于是，他常常予以指责，但又毫无效果。他想考他，可自己不会英语，一报中文，儿子翻译得对答如流，弄得他不知对也不对；数学，他不敢考他，因为常常被儿子考倒……于是，只好看成绩单，幸好都在前几名。

看到儿子的眼镜度数不断加深，他不禁心疼。大概是光线不好，于是他为儿子进行灯光布置，儿子便处于一室三灯的朗朗世界；头上吊灯，案左荧光台灯，案右白炽灯。所以，儿子窗口的灯光总是那么亮；穿透夜幕，进入邻居的视线。

中考之前，他对儿子说：“你多考一分，我便可少出一份

(钱),你也是在为家庭‘创造财富’……”儿子仍然不紧不慢,一副无所谓的样子,该怎么着还是怎么着。不过,每晚进入书房开灯之前,总叫他烧一壶水,泡一杯浓茶。他任务完成后,便按时就寝去了。儿子他娘总是担心:“这样身体可吃得消?”“他不是在打拳嘛?”“能不能考上重点?”“重点的重点在他自己,山沟里也能飞出金凤凰。”“你也不多关心关心?”“嗯,嗯”未完,已进入了梦乡。半夜醒来,灯光更亮了,爬起来一看,客厅的灯已经打开,儿子说“活动活动筋骨”……

1998年6月20日

愚公不洗澡

门开了，儿子归来。从房间里瞟见儿子怀中似乎抱了一座山回来。赶出去一看，是书。

儿子读高一了，这几天军训，长衣长裤。烈日下暴晒，一天两套“水洗”衣服，脸黑得成了“刚果”状——抱书回来，军训当打结了，可以偷得数日闲了吧！

晚上，那“书山”总是那么扎眼。边看电视边数一数，——啊，不得了！整整大大小小、七七八八 30 本教材或辅导教材，29 本练习册！我的天哪，看一眼儿子有点发驼的背和那亮亮的镜片还能说什么？

我不说，妻说了“书怎么越来越多？哪个书包能放得下……怪道书包用不了几天就炸线……有必要发这么多书吗？”

“有必要发这么多书吗？”我坐下来将这些书理一理，不妨开“中药铺”如下：语文类 3 册，英语类 2 册，几何类 3 册，代数类 4 册，世界近代史类 3 册，化学类 4 册，地理类 2 册，物理类 5 册，计算机类 1 册，思想政治教育类 1 册，体育类 1 册，美术类 1 册。同是一类书，为什么那么多册，儿子说了：有的是“必修”，有的是“指导”，有的是实验，有的是精读……“哎，怎么这么多出版社？”妻问我。我一看，有“人教”，有“江苏”，有“浙江”……

书点验完了，真的开了一种眼界。问儿子：吃得消吗？读得了吗？儿子拿下近视镜：吃不消怎么办？读不了怎么办？不是要考大学吗，怎么办？到时做作业都来不及，怎么办？

是的，到时做作业肯定来不及。学校不知道？那这么多书为啥发下来？让学生博览群书？大纲规定？为了帮人家发行？装装样子？

妻感叹：教育改革越改书包越重，儿子眼镜度数越深、背越驼！妻说得有道理。我们不是一直在搞教育改革吗？要减轻学生负担，要搞素质教育，要怎么怎么，成果否定不了，可书包日重，书山日高，不也是事实吗？

妻说她那时读高中只有五六册书……我打断她：那是文革之末，不足为训。“哎，华罗庚？”“也不足为训，他是自学成才！”“可杨振宁、李政道他们高中一年级背过这座山吗？”

书山有路，小子难挨！儿子已倒在客厅席子上睡着了。妻要叫他洗澡，上床睡。我说，算了，过几天他就要当愚公了，愚公还洗什么澡！

1998年8月29日

不改名记

名字是自己的，照理改改也无妨。但在我这个信奉“行不改名、住不更姓”的国度里，你真要改名会发现那名字好像根本不是你的。

有人说，我的名字木气太重，密不透风，自己把自己憋死，是至今不能发达的原因，劝我改名。我深知父母赐我此名委实不易，是请了乡下“秀才”的，而且已用了几十年，总算小有名气，有几个叫得出来的朋友，改了伤心，于是不改，憋着气用将下去。但我儿子的名字似乎颇有改一下的必要。因小名同字同音的太多，上学时我翻了蠧资料，拣了两个字为其命名，重的没了，但虽说并不冷僻，叫错、不识的人却多了；最要紧的是时下用上了电脑，好几种字库里竟没有那个字，以后大学录取弄错了怎么办？趁着调户口簿的机会，请居委会代办；居委会去了有关方面后告诉我：必须自己打申请，由他们研究批准。旁边有个大妈说：改名啊？可难了。那年我们给孙女改个名，跑了多少趟，总是“没研究呐”，最后干脆不改了。我听了这些，便自感没劲，打个申请也就罢了，要他们研究什么？有“研究”便要占时间，有“批准”便会有不批准。或者不批准，或者待到儿子高考结束了才批准，那还不如现在就不改。于是，不改了！

不改了。但愿犬子命途无舛，北大、清华、牛津、剑桥、哈佛

录取时不要把那字弄错了。最近听说有的字库里已有这个字，我不禁要庆幸，庆幸大子以后能碰到用那个字库的电脑。

不改了，心里却并不舒坦。不知姓名权属不属于人权范围，但肯定属于公民权。中国自有一套成功又有特色的户籍管理办法，但改名毕竟是人家自己的事，“把简单的事搞复杂了”，叫人家谢也不好，不谢也不好。

2000年2月26日

第五辑



一片冰心

——《历代名人咏吴江书画集》随笔

第一次看到《历代名人咏吴江书画集》是在别人处，得便翻了翻，不忍释手，同时感慨市政协做了件功德高劭的事。4月初的一天，邂逅费师夷老先生，他得知我并无此集，一声叹息遂打起了包票。第二日果然集子便交到了我的手中。未及言谢，又见一份意外：市政协主席徐静柏竟亲钤上自己的一方印章！我感受到了一份隆重，手中的集子似又沉了许多。

这个创意独特、印刷优良、美轮美奂的集子，汇集了来自全国各地的书画艺术，凝聚着吴江大地丰富而悠久的文化，张扬着对吴江未来文明的一种期冀。我每次捧读它，都如同步入巴黎罗浮宫或者落英缤纷的桃花源，有时竟不知夜之既深。

吴江古称淞江，别称鲈乡，吴江的历史可追溯到6000年前。但在春秋战国时期，这里被称为荆蛮之邦。他的开化，当得益于泰伯来吴以及吴王金戈越王剑的挥洒。但是作为一个地域名著于外，或许首先得益于它的物产。小小的淞江四鳃鲈鱼竟弄得身居庙堂之上的官员乘着秋风弃官而归，这不能不算是一种神奇。因此，鲈鱼文化是吴江独特而首要的文化。大约也是基于这一点，集子起首之作便是晋朝张翰的诗作。

但张翰弃官而归，在我则以为他可能是不肯为五斗米折腰的陶渊明式的人物，而让吴江名重天下者不仅仅有鲈鱼，还

应当有莼菜、银鱼、蚕桑、丝绸等物产，有小桥流水人家的风土人情，有“垂虹秋色满东南”的各种名胜、风景、古迹，有才高八斗、色倾天下的才子佳人……

我是外地人。算来，我踏入吴江亦有 20 年了，自以为对吴江也了解一些。但是，当我打开这个集子，还是吃惊地发现许多熟悉的大家面孔，竟然在千百年之前一个接一个地便来到我今天脚下这片土地，并且留下许多传世名作。他们有不少不是纯粹的文人，而是将军，是英雄，是科学家，是帝王，是宰相，是地方行政长官，甚至还有纤纤女子；惊奇的不是他们之能到吴江，而是为什么会吟咏吴江？我们似不必再去感谢这些古人，因为他们并不是有偿吟咏，而是纯粹的情有所钟：当吴江及其人文横亘于眼前时，他们便不吟不能，不咏不畅；于是，反过来，他们的作品又填充升华了吴江的文化，使这块土地显出格外的神奇。市政协组织出版这个集子自然是旨在推衍这种文化与文明。

推衍这样的文化、文明，自是雅事。但窃以为一定要推衍出一种境界。英国历史学家汤因比计算过，人类历史上一共出现过 21 种文明，其中 14 种已经绝迹，6 种正在衰落，只有古希腊文明转化成了工业文明，席卷世界，操纵未来。吴江的文化是值得骄傲的，但这种文化是古人创造的，这种文明的光环只能在古人的墓上盘旋。今人呢？骄傲自豪只能为祖先，而不能为自己。吴江素以小桥流水自况，但现代化的城乡、现代文明的旗帜，绝不能再囿于田园牧歌式的小桥流水。经济正在全球化，吴江正走出吴江；文化与文明虽有民族与地域的标志，但既可以兼容发展，也可以衰退甚至湮灭。那么，吴江现代人文在哪里？吴江人用什么为吴江未来文明奠定基础？现代的吴江人已经浓墨重彩地创造着一种新的吴江文明，但文明的创

造是没有止境的。这个集子就是旨在激励今天的吴江人继续去打破对古代吴江文明的陶醉抑或自赏的情结，发掘这种文明的内核与生命底蕴，把这种创造推向未来，推向子子孙孙。这就是雅之又雅的境界，这就是这个集子最主要的价值。

但是，这件雅事委实又是难事。单以邀请全国各地当代书画名家创作出 140 多幅书画作品而言，其难度便可想而知。但这件雅事终于办成了，办好了。可见市政协的同志对吴江的热爱。一片冰心，一片真情。这冰心、这真情，自然无形无迹地载入了这个集子，并随之传播遐迩。

当然，从这个集子里我也看出一丝遗憾，比如，四鳃鲈鱼绝种了，古有的许多名胜古迹竟空有名人名作，却无实行实物，让人目无所见，情无所系了。这对借助当地文化资源和旅游资源，促进经济建设来说，自是可惜。为了将来少一些这种可惜，这个集子其实又在启示人们，必须善于保护历代既有的文化。同时，也告诉人们：倘若哪位有识之士捧读这个集子，忽然举起开发某些资源的耒耜，那是可以跻身“三高祠”的。

2000 年 6 月 14 日

人类理念与良知的丰碑

——读《改变人类命运的八大宣言》

面前的这本书，我敢说买的人、读的人时下肯定不多。但是，如果没有这本书里所集纳的东西，人类的手脚与思想肯定还带着沉重的镣铐——这本书就是《改变人类命运的八大宣言》！

所谓“八大宣言”就是《宗教改革宣言》、《独立宣言》、《人权宣言》、《共产党宣言》、《解放宣言》、《和平宣言》、《世界人权宣言》、《妇女宣言》。值得庆幸的是我是共产党员，所以读过《共产党宣言》，而对其它七大宣言，先前只是隐约知道，却没有见过全部文本。那天，它们在新华书店一角静静地躺着，明显地受到冷落。

最早的《宗教改革宣言》产生于 1517 年，离我们已经 481 年！而最近的《妇女宣言》离我们只有 19 年。近五个世纪的人类历史是一段最为特殊、最为艰难、也最为伟大的岁月。可以说是人类从混沌走向觉醒、从自在走向自为、从必然走向自由的阶段。在我们脚踏 21 世纪门槛之时，只要对人类的既往有着一点点粗浅的了解，再打开八大宣言，就会看到许多理念与智慧战胜邪恶与愚昧的光环，听到生命组成的交响，那蓬勃的生机与清新会在新的世纪门口和人们心灵的窗口张扬与喷发。

压迫与反抗，是人类命运交响曲的两个基本旋律。但是，多少年来，压迫者自以为天授，被压迫者却一直被宿命的阴云紧紧裹压，即使偶有挣扎呼号，也放不出电闪雷鸣的眩目光辉。随着机器大工业的轰鸣、八大宣言的陆续发表，唤醒了人类理性和良知，给了人们反抗命运、追求自己的倚天长剑。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每一个宣言都是划时代的，都是人类智慧、情感和意志所达到的真善美的完善的体现，是人类全部文化遗产中最为优秀、珍贵的核心。换言之，没有八大宣言，便没有人类的今天。

大道，其实是最简单的。以我看，八大宣言贯穿着同一的主旨与追求，就是要把人当作人，还人为人。说通俗点，就是要让人的本性在血泪白骨中恢复光辉，让人的地位、尊严、人格得到尊重和张扬，一句话，就是要人之为人的人权！当然不仅仅是生存权与发展权！

我们切不要以为对于人权的呼唤，仅仅是《人权宣言》和《世界人权宣言》以及被称为《人权宣言》姊妹篇的美国《独立宣言》，恰恰相反，八大宣言在改变世界的同时，也在改变着人性，倡导和确立了种种人权原则，通过无数牺牲和殉道，使人权的佛性阳光更加灿烂绚丽。宗教有没有人权问题？不要以为天堂的大门是向全体大众敞开的，魔鬼恶棍照样在那里贩卖“赎罪券”，导致天怒人怨。《宗教改革宣言》在维滕贝格城堡教堂大门上一张贴，可谓是人性在近 500 年中第一次大闪光。《解放宣言》宣判了人类最为野蛮残暴的蓄奴制的死刑，结束了杀黑人如鸡鸭的历史；而《妇女宣言》则宣告了黑暗、残暴、野蛮、丧失人伦的男权社会的必然灭亡，将人类从一半萎缩一半狰狞的畸形中解脱出来，占半数人类的妇女争得了人格、尊严及平等的权利。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共产党宣言》，它揭示了

人类悲惨命运的经济根源,展示了人类最崇高的理想,是八大宣言的灵魂。但今天重读,《共产党宣言》的根本而又崇高的价值不在“消灭私有制”和“暴力革命”,而是要“争得民主”,民主才是无产阶级革命的目的;也只有民主,才能保证人性永不受戕害,人权永远得到保障。

八大宣言是屹立千古的不朽丰碑。只要人类的追求与天性不会改变,它的魅力与价值就会与阳光一样。当我们跨入21世纪,过去包括20世纪有许多表面“神圣”的东西会被抛弃、否定,但八大宣言是否定不了、抛弃不得的。当我在这风雨暂息却闪电不断,仍闷热难当的夜晚,翻读八大宣言时,突然生出些许遗憾:在当今世界上,还有多少人连最起码的生存权、发展权还未得到保障啊,而生存权和发展权以外的其他权利比如民主的权利的争取,又是何等的艰难啊!

1998年8月13日

水浒人物系列评

无有金圣叹之才之志，却要搞个《水浒》人物系列评，我似太不自量力。但每当合卷，众多英雄、狗熊和那不三不四者流的形象，总要萦回脑际，挥之不去，催我执笔。故斗胆为之。

宋江的“义”

梁山大王宋江是以“义”出名、留名的。他的绰号就是“呼保义”。“义”到什么程度，如同“及时雨”。你缺钱他送来银子，你要死他为你办寿材；阎婆母女没有生计，他干脆将其妇纳入成外妾。他就一个县衙押司，哪有如许银子？家财？薪俸？受贿？通匪？存疑。他的义，还有就是向晁天王等通风报信，上了梁山则招降纳叛，动辄亲释其缚。

中国是很讲义的，大处与精忠报国相连，小则散点小恩小惠，宋江得了真髓。梁山 108 名好汉，维系的神经就是这个义字。与官军对阵，义成了粘合剂，能使好汉们万死不辞，死而无憾；梁山成了攻无不克的利剑，无人可摧的堡垒。在胁迫兄弟们接受招安时，义又成了一种符咒和高悬在忠义堂上的克利斯朵夫魔剑，既能迷乱魂魄，消弭意志，又能弹压反抗与抵触，终致梁山大业成于义而又毁于义。

但窃以为宋江又是最不义的。他占据梁山首席交椅后，只

是玩义于股掌，亵渎着义。他明知朝廷腐败，招安前景可悲，却一意孤行，去“冷”兄弟们的心；特别是招安后受到种种歧视、污辱，又明摆着朝廷是在以盗治盗，坐收渔利，却依然把兄弟们送上死路，以此换取自己的“顶戴花翎”，还美其名曰为兄弟们前程着想，讨个出身，封妻荫子。这是什么“义”呢？这是把一个好端端的义，纳入到了愚忠的旗帜下，那结果只能自毁梁山，“及时雨”也“送”到了江里。

晁盖的“冤”

天王晁盖倒是一个顶天立地的好汉，论义当不在宋江之下，一出场便在黄泥岗搞了个壮举。惜乎，天亡晁盖，亡之过早！他不死，梁山前景或许有几分光亮。但我总觉得他不是一个成熟而又有能耐的领导。他的冤是因为他的失误。他对宋江是一往情深、有一种急于报恩的思想，却不管宋江的思想倾向和人生信条，把一个满脑子功名利禄、报效君王的宋江引为同类，把他从法场上劫来，便要让出交椅，尊其为王。宋江发表暗示招安的上山演说，以及后来对自己的架空，又不够警觉，不积极斗争，却一气之下去征伐曾头市，弄得在军帐中对三阮哀声叹气，哪里还像一寨之主！史文恭一箭，天助宋江，为他实现自己的理想与企图搬掉了一块最大的绊脚石。弥留之际，他又不“钦定”接班人，只是折箭为誓，以为宋江一介书生必不能生擒史文恭，实在是低估了宋江的能量；而此时的急要是以山寨日后前程为重，选好一山之主，继承遗志，不应耿耿于那一箭之仇；有了“政治可靠”的主，何愁此仇不报？可惜，死前他留下的是个人仇雠，也就留下了梁山的危机，留下了他开创的事业走向投降、覆灭的必然。到最后孤坟独守水泊，被排在天罡地煞之外！岂不冤乎！一将难求，一主更难求！

吴用的“智”

吴用是“智多星”，被尊为军师。学究吴用的是聪明。百二十回水浒，用计 42 条，只失败两条。智劫生辰纲，滴水不漏；林冲并了王伦，尚不知是吴先生“激”的；捉索超，擒董平，收关胜，三指拿田螺；计赚卢俊义，亦几乎天衣无缝；运筹帷幄，胸中似有百万兵……梁山大业的开创与兴旺，闪耀着智多星的光芒，吴用有用，功不可没。

但我又以为，吴用并不怎么高明，至少也可以说智用于外，有余；智用于内，不足。按理，他应最有资格看透朝廷的腐朽与诡计，看透宋江的阴谋。晁盖死后，论地位，论资历，论声望，论智力，只有他可以与宋江抗衡，挫败招安计划，甚至可以把宋江从头把交椅上拉下来。然而他没有。有的反而是劝晁盖相信宋江哥哥想得远些；宋江为增加自己的力量，背着天王请玉麒麟上山，他不仅不反对，不上报，却身体力行，设计相赚；天王折箭，他应最知其心底苦衷与意向，他却全然不顾，硬把宋江推上王位。这简直是反用其智，助纣为虐了。

或许，他始亦对朝廷存有一点幻想，为宋江勾勒的“前程”所打动，也不想一辈子落草为寇并累及子孙，但当招安前景已然凄惨，并受到歧视欺辱后，他又没旗帜鲜明，运用他的威望与智慧阻止悲剧的发生；最大的反抗，也只是安排李逵等人在背后搞点无济于大事的小动作。这是为什么？怕得罪宋江？怕梁山分裂？或仍心存侥幸？说来说去，他其实也落入了宋大王布下的“义”字魔阵，义令智昏、胆怯，使他在大是大非、生死存亡的问题面前，丧失了原则性和战斗性，一任宋江以至无奈地帮着宋江断送了梁山及众兄弟。他只是宋江的军师，不是梁山的军师。他对梁山是有罪的。他用他的智谋使得宋江得遂个人

企图，却伤害甚至牺牲了众兄弟的利益与意志。

林冲的“忍”

林冲的一生活得是很窝囊的。80万禁军教头，何其风光；但因娘子美貌，祸从天降；逼上梁山后成了贼，却终未报仇；电视上吐血而死，原著中中风而亡，终不瞑目。

林冲的特点是能“忍”。娇妻被人调戏，这是谁也忍不下去的窝囊气，换成鲁智深、武松、李逵早就拔刀相向高衙内那厮了。然而，陆虞侯设计使高衙内再次得手后，林冲还是强忍了。被骗入白虎节堂是明显的先除英雄后夺美人，他也只是束手就擒，发配途中居然“忍”人宰割，脚烫烂了，刀架项上，仍然不让鲁智深杀了两个“鸟人”。你说，林冲这股忍劲，谁有？

忍，心字头上一把刀。凡是要忍的，大多是上司或别人对你的欺负、污辱、陷害，至少也有某种不公在。别说英雄难忍，即使俗子也然。但中国的修身文化很讲究忍，什么“忍字须作座右铭”，什么“一忍支百勇”等等。鸡毛蒜皮的小事，忍一忍是对的，那是一种度量；若有什么“大谋”，小不忍也不对。但对那些张牙舞爪，依仗权势，严重伤害你的人格自尊，身家性命的行为，忍下去是要得心绞痛、肝肿大的。这是忍文化的害人之处，而且从来都是要下边忍上边、好人忍坏人的张狂与恶行，大有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的滋味；你忍不下去，罪不在恶，一千个不是反倒都是你的。一部“忍”文化的实质是为不仁不义不公不平的人和事张目和开脱，是一种愚民思想。它害了古往今来多少英雄好汉。林冲正是被这瓶蒙汗药麻翻的。空有豹子头，没了豹子胆；一身武艺，妻子不保，家破人亡！林冲好苦啊！我们还能忍心指责林教头吗？林教头地下有知，或许会说我站着说话不腰疼：你来到矮檐下试试？

武松的“气”

武二爷与林冲性格不同，他是不能忍的。在邪恶与欺诈面前，定会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不惜大闹飞云浦、血溅鸳鸯楼的。通观《水浒》，武松是行得正、坐得端，疾恶如仇，杀了人也敢留名的真英雄。他的英雄之气，令历古历今的人们夸奖不已。

武二爷这股英雄气，首先是在景阳岗上升腾起来的。吊睛白额大虫其实是邪恶势力的化身，打死了它，就既定了武松与邪恶势不两立的人生基调。杀嫂祭兄，是大义灭亲；醉打蒋门神，是邪恶在哪打那；大闹飞云浦，决不在魔鬼面前束手待毙；血溅鸳鸯楼是除恶务尽。英雄难过美人关，武二爷却轻易地越过这个鬼谷，美人的色相、哀怜、泪水，丝毫不能软了那紧握钢刀的手。上山后冲锋陷阵，义无反顾；反对招安，旗帜鲜明，以大闹酒宴，开罪山大王的气概，表示了自己坚决不肯向腐朽朝廷屈膝的志向。

武松的英雄之气，是一种爱憎分明、敢爱敢恨的正直豪侠之气，品行如景阳岗之端庄威严，气节如松柏白璧之伟岸坚挺。当然，他也有不足，那就是独臂擒方腊，英勇够英勇，却打了他一生英雄的折扣。好在后来便在六和塔出家，没有再去擒第二第三个方腊，还算明智。

不过，倘按今人的观念，武松似也不必这么了得，哥哥既已死了，何必非要杀了嫂嫂？你看你那哥哥，人家怎么与他往一堆里睡？面对如此天仙，你怎么动得了刀子？人家求着你，往你怀里钻，多可人儿，你娶了嫂嫂多好？说不定与嫂嫂一捣鼓，便也不会上梁山去穷折腾了。

李逵的“情”

李逵那厮从一个半头成为一个纵横江湖、名留青史的好汉，是与宋江分不开的。但成也败也，最后又让宋江毒死，真是兼得了幸与不幸。

李逵又黑又丑，手提两把板斧，又有“黑旋风”诨名，似是天就的粗野莽撞的坯。李逵一生，莽是够莽的，但窃以为他无一“莽动”不与“情”连在一起。

他幸识黑三郎，大约两两皆黑而情投义合。宋江不仅成了他大哥，似也成了他人生的托寄。不时对宋江牢中生活体贴入微，为搞一条大鱼让其下酒，竟被张顺灌了一肚子江水；宋江被笞卧床不起，他日夜守护；宋江要被斩首，他拼死劫了法场；后来又几次三番要杀了“鸟皇帝”让哥哥做，自己一点野心也没有：这是何等深切的兄弟之情！对母亲至孝，爱及同类，放了“上有老母”的李鬼；战场上不能救得打擂妹子，痛不欲生，无异于母落虎口。

最能升华李逵之“情”的是他坐堂寿张县，审判所谓宋江强抢民女案。正是这桩冒名顶替的假案，把李逵掩藏在丑陋外貌和鲁莽性情下的人性美，和对民众的情爱充分地发掘了出来，而且还了宋江和梁山的清白。梁山好汉 108，谁敢接此天字号大案？谁敢砍倒杏黄旗？谁敢直取宋江之头？谁敢为了一个糟老头和一个民间女子立下军令状，拉宋江对簿公堂？何况他还是私自下山，其身有“罪”，换个别人，说不准正好与宋江做个交易，私下了结，互不追究。然而，李逵没有。敢欺负老百姓，不论你是皇帝老儿抑或山大王，我的板斧可是六亲不认，该出手时就出手。

在反对招安方面，这个黑旋风更是名不虚传。那种对朝廷

的仇恨之情，久如岩浆深蕴，总要或爆突，或宣泄。然而，李逵这种嫉恶如仇，见善如亲的赤诚情怀，总是被宋江的权与义所压抑，所扼杀，最终仍然喝下哥哥送来的毒酒，结束了他风风火火而悲惨的一生。

鲁智深的“莽”

鲁智深亦是以鲁莽示人的，但他的莽与李逵的莽又有不同。他不是文盲，他是军官出身，懂得一点“组织纪律”，不会莽撞得让人难以调教。三拳打死镇关西，目的是解救卖唱父女，为地方除害，本意欲教训一通，打死了是意外；醉打山门，是受到排挤捉弄又不让安身的酒后发作；倒拔垂杨柳，是对泼皮无赖的惩治与威慑，取得了化废物为己用的功效。野猪林解救林冲，要杀公差，完全是出于友情、正义和愤慨，林冲一劝也就寄下了他们的头颅。由此看来，他的发怒扬威或曰每一次“莽行”都是有理有节有度的。他的莽只是其外表，虽不能与“大智若愚，大巧若拙”相提并论，但有一点这种滋味。对于宋江在忠义旗帜掩护下的招安路线，虽没有发生李逵边砍旗边骂“招个鸟安”的莽撞劲，但他也是投了反对票的。可惜，他与众头领一样，无力挽回这种颓势。于是，抱着不能兼济天下只好独善其身的豁达，遁入空门（原著中是征方腊后出家六和塔，听钱塘潮信圆寂）。这对这个被人公认的莽夫来说，自是明智的。结论：莽只是他的现象，其实他的一生如同他的法号，其智深深。

卢俊义的“忿”

卢俊义不知是怎么修行的，居然被宋江看中，死活挖上山来，唾手而得了个二把手——这种福份谁有？

说卢俊义当了二大王就是福份，他心里一定如同吃了苍蝇般难受、痛苦。因为，首先他根本不愿得此福份；其次得了这个福份他付出多少惨痛的代价啊！吴用一卦，一首反诗，就把他打入大狱，差点头颅落地，等他出来已是家破人亡，无法安身，只得任人摆布，权寄水泊！一切是那么突然，那么可怕，那么不可思议！这不都是你梁山盗贼害的吗？

害人如此，卢俊义能不恨彻骨髓吗？我玉麒麟也是血性男儿，胸怀还没有开阔到连深仇大恨也忘了。再说，你弄我入伙，还不是借助我的出身与名望，一方面增加你宋江招安投降的“选票”，一方面以便朝廷因我的存在格外看重梁山。宋江啊宋江，我成了你手中的绑票和筹码了！让我当一把手，我看你就是假的，送个史文恭给我捉，这是对我的污辱；叫我去打东昌府，先打下来又怎样？让我当一把手，别看你宋江有约在先，中心也不会舒坦，那些李逵之类又岂肯服我！叫我当二大王，就当吧，反正我已走投无路，无家可归；你是叫我当摆设，我就当木偶，来个徐庶进曹营，一言不发。计不献，力不出，什么建功立业，去球！不过，有一点我还是支持宋江的，那就是希望招安！我玉麒麟岂可久落草泽！事已如此，只能搞此“曲线救国”了。

以上应是这位卢员外的真实心态，几份凄苦，几份无奈：谦谦风度与外表里面有着掩饰不尽的对梁山的仇恨！然而，他又错了。一旦落草，终生为寇，任你这个麒麟是金是玉，朝廷一概认作贼匹夫。当他吃了御膳将死之前肯定明白，真正该恨的还是朝廷，悔不该当初没有在梁山上不遗余力、轰轰烈烈干一场！好苦！

柴进的“胆”

小旋风柴进门招天下客，常常“三五十个养在家中”，还嘱咐酒店如有流配犯人，叫投我庄。因此，林冲路过，武松呆过，宋江躲过，李逵住过……

专一招接这些案犯、囚徒、“盗贼”，这个柴进哪来这么大胆子？朝廷得知，哪可是死罪啊！柴进的胆子是有来历的。一是大宋江山原是大周的，柴进是大周柴世宗的子孙；二是赵匡胤夺了人家江山后曾敕赐与他家一个“誓书铁券”。据说有了这玩艺死罪不死，且还不止一代两代。《康熙微服私访记》中的宜兴恶霸就因有这个而为非作歹、杀人越货，让康熙老儿伤了不少脑筋。

但是柴进还是差点死了。那个高俅的族弟、高唐州知府才不吃这一套！幸亏当牢节级蔺仁有仁，才得以让黑旋风从满是骸骨的枯井中救出残喘着的小旋风。从书上看，柴进栽了，是因为那老什子不在手上。我却又怀疑，在手上是否真的有用。柴进的吃亏在于有胆无识，就是过于自恃自信那玩艺了。殊不知“有人能赐，便有人能收”；同样不知那些贪官恶吏在必欲置你死地时，才不管什么王法什么铁券呢！自身不保，还保什么三代四代？不知为什么，读到柴进我总会想起现时什么子弟、亲朋，因为出身高贵或自恃有什么护身符、保护伞，便为所欲为，干法乱纪，总以为权大于法，而最终也犯了柴进的错误！不过，柴进是英雄，他们是什么，不知道。

燕青的“福”

燕青没有拐走李师师；李师师即使有些“色胆”，也出不了御香楼。

燕青还是挺了得的，忠于主子，救过主子，不用说。一身相扑功夫，黑旋风见了怕，那个不可一世的擎天柱任原，也被他“颠”下了擂台。上了梁山，燕青立了不少功劳，比他主子肯干多了。而且机警万分，心想事成，是有福的，也是难得的干才。最难得的还是他的“知进退存亡之机”了。宋江灭了方腊，忙着衣锦还乡，卢俊义“图个封妻荫子”（前妻已随李固死，看来意欲必再讨），而燕青却要“洒脱风尘过此生”，并告知主人韩信、彭越、英布的故事，“主人此去无结果”。然而，梁山两个大王无一能听，燕青便“不知投何处去了”。

你说这个燕青是不是比宋江类高明？高明在于他没有功名、愚忠情结。他从沉痛历史中看到兔死狗烹的教训，从帝昏臣奸的现实中看到了愚忠必死的必然，何况宋江一伙还是“前科”沉重，罪在不赦呢！朝廷的招安，燕青最清楚，其实是因走了李师师的门子，皇帝并未对宋江“恩宠有加”，只不过卖个人情给美人，讨美人一笑罢了。为性命计，燕青不去，更待何时？何况自己在梁山已轰轰烈烈干过一回了——这才是燕青真正的福气！

梁山英雄的点评，我把它列入正册；评了 10 位，够了，因已经有了足够的代表性。下边再点评几位，看官一看就知道他们是什么角色。我把它打入另册。

武大的“屈辱”

武大一生是很屈辱的。没有正式名号，没有正式职业。成天挑着炊饼挑子，“炊饼喫炊饼”的叫卖，不知能赚几钱，还常常受人欺负。因为又矮又丑，人称“三寸丁谷树皮”——这种蔑

称，谁受得了？弄个“天仙伴我眠”，又被那西门庆玩上了，给他戴上了顶绿帽子——这种污辱谁受得了？捉奸捉住了，又被打倒了；为了活命，忍辱向妻子乞求医药，保证将那事“一笔都勾，并不记恨，武二家来亦不提起”——然而喝下的是砒霜，弄得辱上加辱，阎王见了也要笑话于他。

以上屈辱是武大活着时受的，谁想死后千年，又蒙受了一份屈辱——武大郎开店！武大俨然成了压制人才的鼻祖。漫画家一张漫画，把武大永远钉上了“耻辱柱”，还是政治问题。

天地良心。武大不是这种人，也根本没开过店，凭什么将一盆脏水泼到死人身上？这与戴绿帽子一样，叫他天天犯心疼病！阳间官司无法打了，等你小子到了阴间，不告上阎王殿岂肯！打不赢？坚决告诉武二，他不把你当西门庆宰了，才怪。武大生前懦弱，含冤忍辱太多。死了，知了。

王伦的“不服”

把武大开店改为王伦开店，王伦是有资格生受的。但他不服，怒气甚盛。

我王伦虽是落第秀才，但毕竟“梁山是我开，山树是我栽”。我要收谁、赶谁，是我的事；梁山搞好搞坏，也是我的事。凭什么指斥我心地偏狭、容不得人才？我打发林冲，自有苦衷，因我实没“十分本事”，“他须强占”，我能不防？杨志来了，我本想以强制强，谁知他不肯留？但林冲我再没赶他啊。噢，你晁盖、吴用黄泥岗上发了财，呼啦一大批，说是投靠，谁知安的什么心？我具礼送银，你们真龙另投大寨，应该的嘛。林冲那厮，凭啥说我“笑里藏刀，言清行浊”，反把我心窝只一刀？我早就防着你会“占强”，真是何必当初！我的梁山没了，我的寨主丢了，我岂甘心？

梁山兴旺了，英雄越来越聚越多。王伦的亡魂仍在梁山上游弋不定：我看你今日闹得欢，不定明日拉清单。树大招风，物极必反。我不想当英雄，亦不需要许多真龙。我就先前那些人马，乱世偏安一隅，笃定。不成气候，不与官军作对，官军也不会来咬我鸟；什么做不出大事业？什么是大事业？做皇帝？皇帝是什么人都可做得的吗？古往今来，又有几个皇帝是从山上是从草泽出去的？凭几个农民，占个水洼，就想干出什么大事业，就想当皇帝，没门；还不如我称王称孤。我也不会招安，招安又不能朝南坐。你们风风火火闹九州，又怎样？晁盖还不是和我一样，死了，那个黑三郎会说给你报仇，不过是藉以培植私党准备出卖你的大事业而已；林冲还不是中风呕血了，那次在地下见了我不是也很不好意思，心里说的话我都听到了，什么“本来以为杀了你晁盖宋江会帮我杀了高俅那厮，不曾想那晁盖那么不中用，让史文恭一箭就给射死了，弄个宋江竟与高俅那厮打得火热，早知道这样，我杀你干什么？对不起了。”既然这样说了，我也就原谅你了。宋江招安了又怎么样？告诉你，只要踏上梁山一步便终生是贼！108将，好听是好听，还是一个个没有好下场。——王伦似乎有了先见之明，不过，不少地方还真让他说对了。

王伦死了，梁山没了。但王伦满脑子的小农意识已荡悠悠离了梁山，飘流天下，去诉说他的不服与识见去了。他不服，是对的。因为担心别人抢他权的人，死一千回，他也是不会服的。

高俅的“运道”

高俅是贪官的代表人物。英雄磨难，都是以他为代表的贪官污吏们制造的。高俅是颇有能耐的，没有他，水浒中许多英

雄是出不来、名堂也没有的。

我说高俅的能耐，首先表现在他的发迹上，一脚好球，便把自己踢到太尉的座椅上。以后他便能在朝廷上下其手，呼风唤雨，飞扬跋扈，排斥异己，构陷别人，奸佞无比……你看，他把林冲骗入白虎节堂，费了什么吹灰之力？综观水浒，高俅在朝野没做过一件好事，可谓恶贯满盈。但不仅梁山好汉奈何他不得，朝廷又有谁奈何得了他？你能不佩服他的能耐？

高俅绝对不是善类。但全怪他吗？有什么样的主子才有什么样的奴才，有什么样的皇帝就有什么样的官僚。宋徽宗赵佶，是个有名的昏君，在位 24 年，搞得内忧不断，外患迭起，等他儿子接过江山只能和他一起去当金国的俘虏了；高俅一脚便能发迹，说明你这个朝廷是流氓无赖混迹、狼奔豕突的场所。身为一国之君，三宫六院用不完，还深入烟花巷里；万物皆备于我，还大肆搜刮天下奇珍异石，却是何苦来哉？因此，徽宗一朝奸臣、贪官可算层出不穷，大字号的就有高俅、童贯、蔡京及杨戬。上梁不正下梁歪，中梁不正倒下来；“乱”者又岂能只反贪官不反皇帝哩！

昏君与贪官的形成体系系列，是那个社会制度的必然产物。这个制度的特征，就是人治。家天下的代代相传，只能祈求碰到个英主明君，君明贪官少；然即使明君，贪官也是免不了的；后世的康熙不是有鳌拜、乾隆不是养了个和珅吗？人治是贪官、奸佞的温床，高俅不过是应运而生，该作恶时便作恶罢了。

衙内的“逻辑”

据考证，衙内与高俅并非父子，而是兄弟。大概衙内看重高俅的权势富贵，不惜坏却人伦纲常，自贬一级，易弟为子，当

起衙内来了。这也难为了衙内，要是在今天他就不用这样了，因为依仗兄势为非作歹的也多得平凡了。但且不管。

却说高衙内当了个衙内后都快活，横行不法，谁敢言半个不字？玩她几个女人算什么？那过剩的精力只有女人才能打发。只要不搞皇后皇妃，连李师师也敢偷着去干（据《荡寇志》），否则还叫花花太岁？可惜，天下美女何其少也，谁叫你林冲娘子长得跟天仙似的，光让我垂涎三尺多难受。你林冲把她孝敬我，80万禁军教头照当，哪会让你吃亏。你刺配沧州，娘子跳井，我可是无辜的呀！这就是衙内的逻辑之一。

当然，人们还是要痛斥高衙内。但我忽然发觉，衙内的作为并未“离经叛道”。不是说“自古纨绔无伟男”吗？既如此，高衙内为什么不能当废物、当恶少、当太岁？有其父必有其子，老子也不是伟男，充其量只是个球员，却在肚子里翻腾坏水，整人，坑人，人家说他奸臣，管不着；但他肯定是个小人。父行子效。对老子最大的孝顺，就是一要有后。哪几个女人不顶事，我不多搞几个女人怎么行？还能让我再找个弟弟做儿子？二要与老子在思想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你干坏事，我怎能干好事？贪，有你够了；花，你老了，我来——这叫职责分明，分工仔细。再说，你坏的是国事，我不过坏几个家庭，有啥了不起！你看，那么多奸臣、贪官的子弟不跟我差不多吗？当然不一定花得过我，我毕竟是花花太岁嘛！你们要怪，就怪这个社会吧！谁叫它“刑不上大夫”？太尉家的恶行谁管得了？我要是被管过两回，或许早就改邪归正了。——这是衙内逻辑之二。

陆谦的“友情”

世上最难得的是朋友。世上最伤心的是负心朋友。林冲有两个朋友，一个萍水相逢的鲁智深，那真是患难之交，生死可

托；一个从小相识的陆谦，那真是背后捅刀。

陆谦，殿帅府虞侯，大约就是一个侍从官员，并非什么高官。平时总是赶着林冲称兄道弟；当他助纣为虐时并没因是林冲至交而感到些许为难、愧疚，而是像对仇雠一样不遗余力，骗林冲樊楼吃酒，为高俅设计骗林冲入白虎节堂，后又追杀林冲到草料场，甚至要捡两块烧剩的林冲骨头以回去表功。不料正在他得意忘形时，被林冲剜出他的心来。也是报应。

从小的朋友倏变成恶狼式的帮凶，值得深究一个为什么。答案也并不复杂。朋友至少有两类，一类讲的是义，一类重的是利。重义者，可为朋友两肋插刀，以身代死，不讲条件，没有怨言；重利者，一旦从你那里无利可图，轻则连说一句仗义话也不肯，重则墙倒我推，为虎作伥。谁交了这样的朋友，真是倒了八辈子霉！高俅权倾朝野，我陆谦的荣华富贵，身家性命，锦绣前程，都在他的掌握之中，平时拍马还找不出手的地方；现在衙内看上你林娘子，高俅又要害你，我即使挺身而出，仗义执言，不仅救不了你，也不能得你什么好处；还不如反戈一击，向高氏父子表示一下忠心与能耐。再说，你林冲反正满身是雪，我再加一把霜也算不得啥！你为了我这个朋友，家破人亡，让我讨个出身与奖赏，你也是顺水人情，我没齿不忘，谢了。可你倒好，一刀剜了我，还算朋友？叫我还怎么谢你？

真正的朋友不在官场，而在江湖草泽。林冲终于明白了。

王婆的“杂趁”

王婆，是西门庆与潘金莲勾搭成奸的撮合山，也是生活在那个社会底层的小市民，她的一举一动都或多或少反映了那个社会人心不古，世风日下，毒素已渗透到社会底层的腐朽状态。王婆也好，阎婆也罢，都不是她们孤立存在的自己。

徽宗一朝，已出现民不聊生，民怨沸腾的状况。皇上搜刮奇花异石，贪官搜刮民脂民膏，恶霸鱼肉乡里百姓。王婆与普通市民一样都在挣扎。她没有发大财的梦，但钱也是多多益善的。有权有势才有钱，她有什么？茶坊是发不了市的。于是，在她那已然扭曲的人性中，总要暴露出刁钻可恶的本质。

茶坊只是招牌。她是靠“杂趁养口”的，即“为头是做媒，又会做牙婆（经纪人），又会抱腰收小（接生）；也会说风情，也会做‘马泊六’（撮合不正当男女关系）”。这就是她混迹谋生的全部招数。很像我们今天有些人挂了个公司牌子，却干些污七八糟、偷鸡摸狗的事一样。不过，王婆毕竟七老八十，几十年的生活积累，她的这些手段已是炉火纯青了。

社会既已扭曲了她的人性，磨炼了她的手段，又怎么能凭良心、道德、法纪来阻止已非善类的王婆“该出手时就出手”呢？西门庆撞上门来，正好是一宗大买卖，弄好了我这有生之年就舒坦了！既然你有“潘、驴、邓、小、闲”五字条件，我就有让你玩上潘金莲的“十分”计策。这时，潘金莲实际上已成为她从西门口袋里挖取银子、财物的交易筹码！在充当“马泊六”进行导演过程中，把她靠“杂趁养口”的全部才智和丑恶灵魂全部显露了出来！我们只能说，这一切都是这个病态的社会所造就、所衍化出来的！剐了一个王婆，还会有十个、百个王婆仍然当街一坐，口嗑瓜子，在把自己的人性、良心待价而沽！

牛二的“出息”

杨志的落草，成为英雄，牛二是送了一程的。

牛二与王婆差不多，大约都属于流氓无产者。不过，牛二与王婆又有不同。王婆是智力型的，牛二是无赖型的；王婆是挂着茶坊招牌打“杂趁”的，牛二是靠黑凛凛一身皮肉横行霸

道，白抢白拿的；王婆在小县，牛二在京师。牛二比王婆出息多了。

也该着牛二倒霉，撞上个卖刀的杨志，了结了罪恶的一生。

问题是，牛二凭什么出息到在天子脚下“撒泼、行凶、撞闹，连为几头官司，开封府也治他不下”，“满城见了，都躲了”？看得出来，他虽在天子脚下，却并不是天子的舅子；朝野内外，也无有关系网、保护伞；手中亦没丹书铁券或几个鸟钱！他靠的不外这样几件：一是一种刁蛮劲。他本无心买刀，却执意要买；要买又没鸟钱；看了砍铜剁铁、吹毛得过，还要看杀人没血，又不准以狗代替，直惹得英雄性起。二是一种恶名。毒得出了名，反倒积累了“无形资产”，弄得人见人怕，谈名色变，闻名丧胆，人称“没毛大虫”，足见毫无半点人性。三是一种九死不悔的精神。坐牢不怕，杀头不怕；入狱吃皇粮，下山操旧业，其奈老子何！这就是牛二自身的全部能耐。

但是，以为牛二凭此便能作恶京城，是肤浅的。在牛二现象的背后有着深刻的社会根源。牛二这类泼皮不是孤立的个体，鲁智深也碰到过一批。牛二之流实际上是那个社会肌体上长出来的毒瘤、脓疮。那个社会的法律对他们是苍白无力的。他们的枷锁往往只是往善良百姓、英雄好汉身上套的，对于这种邪恶势力只能徒唤奈何。

牛二现象值得今人深思，因为今日亦有牛二。

蒋忠的“台柱”

快活林酒店是施恩造的、开的，虽然剥削了八九十个拼命囚徒，毕竟产权明确。但被蒋门神蒋忠一顿痛打，夺去了。武松以囚犯之身去当“冲头”，以打还打，以夺还夺，又给了施恩。但

随着武松的被张都监“抬举”，快活林又被蒋门神夺去了，而且亦按武松对他的“三条”办理。你说，窝囊不窝囊，有趣不有趣。后来，武松也管不了了，自己被陷害，留下“杀人者打虎武松也”八个字，上了二龙山。

一个快活林，争来夺去，弄得人命连连，表面看就是为了“月终三二百两银子寻觅”，但实际上还有深层的东西在。如果说西门庆与知县的勾结是官商勾结，那快活林则是官员经商的一个古典。

蒋门神是本营张团练新从东潞州带来的。他不是商人，只是武夫加无赖，经商开酒店我看是外行。但快活林是个风水宝地，山东、河北客商云集，有百十处大客店，三二十处赌坊、兑坊；施恩开时，过路妓女之人，要先来参见，然后许他去趁食。因而张团练看中了。但自己是军政官员，虽没我们今天不准官员经商和政府办企业的明令，可似乎有点什么不便。因而，由蒋门神出面当打手，当老板，自己当幕后、当台柱。之所以敢抢，因为张团练是施恩老子的上峰，官大一级压死人，权大一点没商量；只要老子不出面，施恩父子能咬我鸟？武松醉打蒋门神，实际上是向官员、权力的挑战。打在门神身上，痛在团练心里。此仇焉可不报！但毕竟产权非已。为官经商，名不正言不顺，武力又是不济，调动兵马太显眼，于是，门子走到张都监那里。当官的本来就要官官相护，何况还得到许多白花花的银子？我只要动点心计，小小武松还能活着走出孟州？于是便导演了一场阴谋，武松还以为抬举他，实际上正步入陷阱。

蒋门神背后的官员就是他的台柱子。官员经商总能立于不败之地！直到今天所以禁而不止，原来是有传统、有渊源的。

白胜的“叛背”

白胜，也是108将中的人物，照理是不应当列入另册的。但是，我总觉得他不太配“好汉”这个词，因为他是一个叛徒，出卖过晁盖等一干子弟们。那事是在智劫生辰纲之后，第一个被捕的就是这个“白日鼠。”“鼠”毕竟是鼠，被“连打三四顿，打得皮开肉绽，鲜血迸流”以后，便“打熬不住，只得招道”了。这不是叛背是什么？

“革命队伍”中是最忌恨叛徒的，这种恨是比恨敌人还要恨得切齿的。小时候看《红岩》就恨透了甫志高，并立志决不当叛徒，要像江姐那样，竹签子扎到指甲里也不说半个字。于是我便弄不懂，施老先生为什么还要把这样的人称做英雄？更弄不懂的是晁盖等人还想尽一切办法去救出了这只“鼠”，还说要让他来一同享福。白胜要是在现在的“革命队伍”里他还能活得成吗？对待如此的叛徒，晁盖与施老先生到底是出于“哥们义气”、出于人性的皮肉本能的考虑，还是他们天生就没有叛徒这样的概念，抑或完全是因为农民阶级的觉悟太低、目光太过短浅与农民革命的局限性太大？我真的搞不懂。不过我觉得，我们不能以现在的革命标准来检验几百年前的人们。可以肯定地说，那时的人们“叛徒”的概念是不深刻的，因而也恨不起来的。在水浒中，既当叛徒又当英雄不光是白胜一人，那个卢俊义不也是一打就什么都认了，最后还上山当了二把手吗？

我们不必苛求古人。我们也不必仿效古人。时代不同，人们的是非观念、原则界限、价值评判标准与体系是不一样的。我开头的认识是不对头的。

时迁的“偷盗”

白胜叫白日鼠，时迁叫鼓上蚤，都是獐头鼠目、不登大雅之堂的人物。

时迁是个偷儿，那个手段是非常高明的。就说偷那副雁翎砌就圈金甲吧，人家徐宁可是祖上传下来的，都是挂在卧房中梁上的。可愣是让时迁偷了来，于是又赚来了徐宁上山，还大破了呼延灼的连环马，又把那个呼延将军弄来山上入了伙。一个“偷”字好生了得！那个功是其他 107 人立不了的。因而，我读水浒，就比较佩服，他比白胜要让人爱戴。本来想放在正册中，但怕人说他毕竟是个偷儿，你还嫌我们时下偷儿不够多吗？于是，只好委屈时迁到得另册。

虽然列入了另册，但在我心中，还是认为他是英雄，可惜的是他不是生在现在，不然他的功劳可能更大。你看看，我们时下有些偷儿，论辈份与资格大概只能是时迁第十七八代孙，他们都能帮我们偷出不少贪官。不是有不少“清贫廉洁”的“好官”，结果让偷儿一偷，就变成了几百万上千万的大贪大腐吗？不是还有一些贪儿被时迁的孙儿一偷，竟然如哑巴吃了黄莲，连案都不敢报吗？应当说，这些偷儿也是如同时迁一样是有大功的。现在贪官越来越多也越来越狡猾，反贪局有时碍于权力碍于人情，不是不知他腐败，就是不敢碰他，或者一下找不到证据，因而那案子还真不好破，于是我有时想如果多养或多雇一些小偷，派他们去有目标地偷一偷，那岂不是太有利于反腐倡廉了？然而，却不是这样，小偷即使偷出一个大贪来，小偷还是小偷，要挨揍，要坐牢，而有不少贪官却仍然继续做他的贪官，甚至还能主持对小偷的审判。于是，即使时迁现在活过来，一天偷出七八个大贪来，也一样没人谢他，一样没有好

果子吃。

小偷只是小偷，大贪却是大偷。然而，杀头的是小偷，杀不了头的往往是大偷。

时迁那时偷得有功，现在可就有罪了。

点评完以上 20 位人物，忽然觉得《水浒》真是一部历史的、社会的教科书。许多今天的人物、现象在历史上早已活得栩栩如生，对后人的警示作用实在不可低估。虽文笔拙陋，但我并不后悔。

1998 年 2、3 月 2001 年 5 月 28 日

后记

1994年，出了一本杂文集《酸菜集》后，我就一直有一个梦：再出一本散文集。这次终于有了这个机会，我的第一本散文集诞生了，就叫《草庐煮梦》吧。这个“煮”字，却是我的一字之师的智慧放光。说草庐，我以前住的是，现在却早已不是；说煮梦，这梦也不是一天两天就煮成的。集里共收集了68篇文章，绝大多数是多年来的旧作，并且绝大多数已经发表过。也有一部份是打了多年腹稿而最近才写就的。在这些东西汇集起来时，我的几位好友为我作了认真的审阅，并提了不少建设性的意见，于我裨益甚大，我感谢非常。

我曾经视散文为畏途，因为我先前闲来一直是写杂文的；转写散文，历史浅近。因而我对我的散文总缺少一点自信，我更知道我现在所煮的“梦”并不好“煮”。因而，我信会有高人奇士说出诸多不是来，我自虚心以待；而且倘能有高人奇士说出不是，其实我已得到了光荣，因为我的拙作毕竟感谢他们耗费时间的阅读。我也得感谢他们。

陈林春

2001年6月10日

没有松柏名贵，也没有谁写过赞美诗，但它随遇而安，甘于淡泊，不嫌贫瘠，不求闻达，浑身有一种敦实、纯厚、凝重的气势，更有松柏不可比处，那就是它有我的童年。我一直想再见它一回。

那年夏日，我终于探亲了。踏上我大队的土地，我就在搜寻那片绿荫，可看到的却是光秃秃的屋脊，因为在我家的周围，除了苦楝，还有很多杨树、槐树、刺槐，它们总是共同构织一种绿，掩映着我家的草屋。可今天，哪片绿呢？我不由担心起那棵苦楝！

我终于踏上了我家的墩子，我不得不接受庶几残酷的现实：除了屋后还有两棵茶杯粗的刺槐、门前又栽了几棵小杨树外，原先那些树都没了，那棵苦楝也没了！

父亲接过我递给的一支“大前门”，把激动与苦涩掩埋于烟雾之中，母亲告诉我：“全给老头子（我父亲）卖了”。

“卖了？卖给谁了？”“卖给队里了”。“为什么？”“为什么？去顶耕地费、用水费，去顶没劳力上河工的河工费，去交党费；这不，去年公社号召党员捐款修路、办学校，他也捐了……不就这样，前年几棵，去年几棵，不就没了……”

“父亲，要钱为什么不给我讲一声？”“给你讲一声？年年都要缴，几十块，一二百块，你有几个钱？”是的，我没有几个钱，一个月只有 6 元津贴。“那也不能卖树啊？”“不卖树，卖什么？我这把老骨头能上河工？我是党员，能欠队里的钱？队长、书记来说了：‘你是老党员、老书记、老革命，捐款你可要带头呀，’不说，我也不能落那个后。树卖了，还可以再栽……”父亲甩掉了烟头，噌地一下从凳子上站直，脸涨得通红：“苦我吃惯了，革命这么多年，人，我丢不起！”

静，出奇的静。父亲又去掏烟，掏出了一支“劳动”牌，我赶